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YUNGSHIN GLOBAL HOLDING CORPORATION

股票代碼：3705

2021

ANNUAL REPORT

—— 0 年度年報



2022年03月31日 刊印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訊網址：<http://www.yungshingroup.com>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簡 志 維

職 稱：副總經理

聯 絡 電 話：(02)2545-0185 分機：22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代 理 發 言 人：王怡云

職 稱：經 理

聯 絡 電 話：(02)2545-0185 分機：12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 絡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81 號 11 樓

電 話：(02)2545-0185 【代表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股 務 代 理 公 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 證 會 計 師：陳致源、方涵妮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yungshingroup.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4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46
肆、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0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51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0
三、從業員工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71
六、資通安全管理	72
七、重要契約	74
陸、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8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5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216
一、財務狀況	216
二、財務績效	216
三、現金流量	21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17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1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8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5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5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永信集團自設立以來，專注於醫藥及健康相關產業發展，並於1980年代逐步展開全球佈局與發展。為追求企業永續發展，因應日益激烈的全球競爭，永信集團於2011年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企業併購法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導集團全球佈局發展。藉由集團各公司在製藥產業上、中、下游整合與區域水平擴張策略，以邁向世界學名藥領導廠商之一為集團目標。

永信集團目前在健康產業佈局完整，集團事業已涵蓋產業上游的原料藥與中間體、產業中游的人用藥、動物用藥與保健食品生產製造以及產業下游的相關製品的區域銷售。

一、2021年度營運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2021年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計新臺幣7,805,055仟元，營業毛利計新臺幣3,723,246仟元，毛利率為47.70%，營業費用計新臺幣2,765,617仟元，合併總損益計新臺幣756,293仟元，歸屬母公司稅後淨利新臺幣736,622仟元，每股盈餘為2.77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2021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因此無預算達成情形可茲提報。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財務收支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2020年	2021年
營 業 收 入	8,084,664	7,805,055
營 業 毛 利	3,682,119	3,723,246
營 業 損 益	961,106	957,629
稅 前 淨 利	1,024,490	998,546
稅 後 淨 利	781,134	756,293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2020年	2021年
資產報酬率(%)	6.55	6.3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02	11.3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8.45	37.48
純益率(%)	9.66	9.69
每股盈餘(元)	2.97	2.77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鎖定大健康領域投資為本業，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並無投資研發支出。

二、202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永信集團目前在醫藥健康產業佈局完整，集團事業已涵蓋產業上游的原料藥與中間體之研發、產業中游各項醫藥、保健製劑生產以及產業下游的相關製品銷售，並以成為世界學名藥領先公司之一為發展目標。2022年將持續推展的重要策略如下：

1. 持續精進醫藥健康產業相關產業投資和發展效率

永信集團專注於學名藥市場已逾60年經驗，在全球主要學名藥上下游領域具有多年經營實績。投資控股公司型態，對內可進行事業彈性加碼、減碼投資持續修枝剪葉強化資源，對外將與其他產業相關公司的聯盟、合併及收購，以提高集團企業的競爭力及增加市場占有率。

2. 集團所需原料藥的來源和供應掌控

在學名藥市場高度成本競爭環境下，掌握原料藥的研發製造供應，為學名藥廠生存發展重要元素。永信集團於發展早期即投入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目前在集團設有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事業，將利用合作、投資、合併及收購等方式，持續增加原料藥品項與垂直整合。

3.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變化，彈性調控庫存、生產和營業策略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突發為影響近年營運突發重大變數。永信集團在一開始即成立跨公司的平台應變小組，分享原料、運輸及各國突發變數及因應策略。目前集團公司皆已審視原料來源及供應，短期將重要藥策略產品原料庫存從季度計算拉長到年度計算，以維持正常生產和供應，長期則新增第二和第三料源和原料自主開發為策略方向，以維持集團長期市場競爭力。

4. 持續促進各事業體的合作及強化體質競爭力

永信集團於1985年起致力於國際市場之拓展，集團目前已在臺灣、中國、美國、馬來西亞、越南及印尼設有製造廠，供應當地與全球市場所需，並於臺灣、東南亞、美國、中國、日本設立銷售據點，集團間亦建立公司間生產、製造、行銷、管理.....等相關的九大功能性小組並建立交流平台，持續強化現有製造、銷售，以強化國際競爭力。

5. 持續推動ESG永續投資發展

永信集團為台灣學名藥之領導廠商之一，多年來以服務、誠信、創新之企業精神堅守製藥本業，至今已發展成為全方位跨國性醫藥健康科技集團，除了繼續恪守製造高品質藥品、保健品與動物用藥的理念，持續投入研發治療各類高品質經濟的藥品、支持獎勵醫藥研究，對於老人照護、健康休閒、保健與醫學美容等全人健康關懷更是積極投入，以實現「護衛健康、創造美麗與傳遞快樂」的品牌願景。

永信集團發展除著眼於企業永續發展，更經由「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永信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等，作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的平台。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為產業投資控股公司型態，以投資為專業，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無銷售數量之預測。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為產業投資控股公司型態，以投資為專業，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無制定產銷政策。

(四)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生技產業目前面臨外在競爭威脅包括：

1. 先進國家及開發中國家皆以生技產業為主要發展方向，以國家資源支持進行研究、發展、

設廠甚至併購。如：中國、法國、馬來西亞...等的第一大藥品業者，所屬政府皆為第一大股東，以國家資源，支持並發展大型藥品公司，拉高全面競爭門檻。

2. 各國法規要求不斷進步，從原料、成品規格、檢驗要求不斷拉高，造成藥品研發、生產成本不斷墊高，增加產品上市及進入障礙。
3. 各國積極爭取生技人才，我國吸引國外生技人才的措施或競爭力不足。
4. 我國生技、藥品原料多來自於海外，因國內市場不大難以生產有價格競爭力原料，所以大部分原料外購自主性低，數量供應掌握度困難，價格常有大幅波動，增添本公司營運風險。
5. 國家支援或大型生技公司金融操作下，跨國醫藥公司或標的產品併購案件增多且大型化，增添市場佈局的難度。

面對以上外在經營環境威脅，永信集團除對內持續強化體質，提昇競爭力，對外則將不斷尋求機會整併上下游，拓展集團規模健全上下游價值鏈的發展。

(五)法規環境影響

1. 各國醫療支出受限進行藥價調整將壓縮學名藥廠的獲利空間。
2. 各國藥品查驗登記及專利連結法規日趨嚴苛，新產品上市進度延遲，增加產品上市的投資與銷售風險。
3. 近年國內全面實施PICs GMP標準與查核，與歐盟主導的藥政國際法規接軌，有利於加強國際市場之擴展。

(六)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各國因政府財政負擔醫療支出控制，美國、日本以及亞洲新興國家政府極力推廣使用學名藥政策；加上各國人口老化速度加快，人口結構呈現失衡狀態，未來各國慢性處方藥、抗癌用藥等需求量將漸增，而且治療或預防身心機能失調及抗老化之藥物產品也將日益受到重視。而永信集團在東南亞、美國、中國、日本皆已佈局多年，將有助於永信集團全球學名藥銷售。

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對於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也期盼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指導與建議。本公司將以企業永續發展與穩定股利政策與各位股東分享經營的成果。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西元2011年1月3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紀 事
西元2011年	1月3日本公司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新設成立，並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永信藥品成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子公司。 9月8日本公司向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購買所持有「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恩達生技成為本公司第二家直接控股子公司。 1月子公司永信藥品榮獲2011年製藥業「臺灣第一品牌」。
西元2012年	3月本公司經第三地境外公司，於日本新設立子公司「永信株式會社」。
西元2013年	2月子公司永信藥品榮獲第一屆中堅企業廠商。 3月進行集團投資架構重組，將境外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YSP US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YSP SE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YSP OVERSE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進行合併，並以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為存續公司。 3月本公司投資取得鴻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57.14%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以藥物動力學為基礎的試驗研究，並經營委託研發服務。 7月本公司投資取得CHEMIX INC. 10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藥品販賣。
西元2014年	2月子公司CHEMIX INC. (以下簡稱CMX)與日本法人株式會社，JAPAN ANTIBIOTIC CORP. (以下簡稱JAC) 正式簽署營業權讓渡合約，由CMX收購JAC所有業務，並由CMX接手原本JAC臺中韓印等國家的進口原料代理權與銷售客戶通路。 3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成為江蘇省首家片劑藥品進入美國市場的企業，將所生產的600多公斤阿昔洛韋片銷往美國。
西元2015年	6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將長期股權投資「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100%股權及相關營業之資產及負債，分割讓予新成立之「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100%持股子公司。
西元2016年	4月子公司永信藥品佈局動物保健領域，投資取得「碩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並更名為「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月本公司簡化組織架構，提昇管理效率，與100%持股之子公司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概括承受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所持有之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00%股權。 11月子公司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配合集團策略規劃，結束經營並辦理解散清算。
西元2017年	1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動物用品相關業務整併至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整合集團國內動保事業與資源。 3月成立子公司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中國江蘇省昆山市小核酸基地生物醫藥產業園區內，為一家臨床CRO公司，進行臨床研究方案、生物樣品分析、生物統計、臨床監查在內的全套臨床試驗/生物等效性(BE)試驗服務。
西元2018年	1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簡稱新三板掛牌)。 9月集團組織架構調整，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清算完成，本公司所持有之被控股公司異動為16家。
西元2019年	8月出售子公司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本公司所持有之被控股公司異動為15家。 11月為節省管理成本，且基於本公司整體長期營運規劃考量，辦理解散清算永信藥品株式會社。

年 度	重 要 紀 事
西元2020年	2月為簡化投資架構及樽節非必要成本支出，且基於本公司整體長期營運規劃考量，辦理子公司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及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3月集團組織架構調整，永信株式會社清算完成，本公司所持有之被控股公司異動為14家。 3月為簡化投資架構及樽節非必要成本支出，且基於本公司整體長期營運規劃考量，辦理子公司江蘇崇信醫藥科研有限公司清算。 7月為利於集團全球資源整合，產業發展趨勢、事權專一，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由本公司直接100%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2月集團組織架構調整，江蘇崇信醫藥科研有限公司清算完成，本公司所持有之被控股公司異動為13家。
西元2021年	5月集團組織架構調整，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清算完成，本公司所持有之被控股公司異動為12家。 6月營運規劃考量，永信藥品出售其所持有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12月營運規劃考量，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處分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股權。
西元2022年	1月集團組織架構調整，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清算完成，本公司所持有之被控股公司異動為11家；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取得上海永日貿易藥品有限公司及香港永信有限公司股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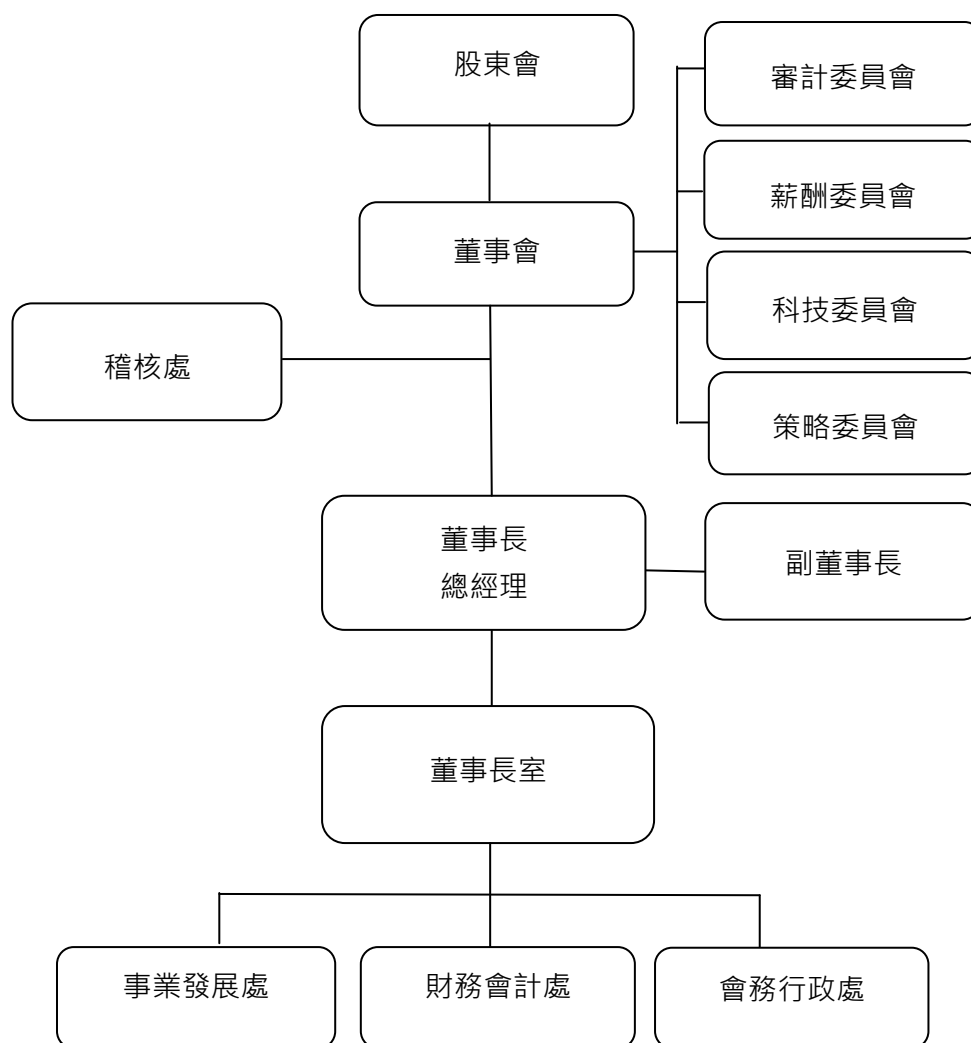
※ 更多公司沿革相關資訊請上本公司網站，網址請詳封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架構圖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架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主要職責
稽核處	負責稽核計劃之編擬、執行及查核缺失改進。 (一) 規章制度落實執行之查核。 (二) 八大交易循環控制 (銷售及收款、採購及付款、生產、薪工、融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及研發) 之查核。 (三) 印鑑使用之管理、票據領用之管理、預算之管理、財產之管理、背書保證之管理、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之管理、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資金貸予他人之管理、財務及非財務資訊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股務作業之管理、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等控制作業之查核。 (四) 資訊處理部門之功能及職責劃分、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編製系統文書、程式及資料之存取、資料輸出入、資料處理、檔案及設備之安全、硬體及系統軟體之購置、使用及維護、系統復原計畫制度及測試程序、資通安全檢查、向主管機關指定網站進行公開資訊申報相關作業等十一項資訊控制作業查核。 (五) 主辦異常事項之積極查核，得召集集團內相關技術人員參與。 (六) 公司稽核計劃之編擬、執行及查核缺失改進，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七) 協助董事會查核公司及子公司整體之營運活動，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八) 督促子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子公司稽核業務之監理。 (九) 覆核各子公司所陳報之稽核報告或自行檢查報告，並追蹤其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十) 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適時發現內部控制制度可能缺失、提出改善建議，並定期於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及結果。 (十一) 其他依據法令規定應執行事項與交辦事項。 (十二) 其他交辦事項。
董事長室	協助董事長兼總經理達成公司營運目標及一切管理事務，執行董事會各項交辦事項，並進行集團監理作業。 (一) 協助經營目標之推動。 (二) 專案推動之管理。 (三) 集團事項聯繫總窗口 (包括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相關事項) 並管理被投資公司相關資料。 (四) 其他交辦事項。

事業發展處	依公司發展策略，整合及監督集團既有產品之生產及研發資源，收購及新創互補之投資事業。 (一) 研擬集團產品及市場發展策略，進一步達到集團資源整合及分工之溝通。 (二) 集團投資事業產品之生產及研發資源整合督導。 (三) 收購互補之產品或投資事業(獨資或合資)之評估或執行。 (四) 新創互補之產品或投資事業(獨資或合資)之評估或執行。 (五) 既有投資事業之合併、分割或撤資之評估或執行。 (六) 其他交辦事項。
財務會計處	負責擬定會計及財務等策略、制度及相關業務之辦理，對各被資公司進行營運績效監理。 (一) 會計制度、會計政策之制定。 (二) 財務及稅務報告之編審及風險管控。 (三) 資金及稅務規劃與運作並健全財務體制。 (四) 股權規劃與管理及股務作業之處理。 (五) 財產管理與產險作業之處理。 (六) 對各被投資公司進行營運監理及財會相關議案評估。 (七) 其他交辦事項。
會務行政處	負責擬定會務、文管、人資及總務等策略、制度及相關業務之辦理，對各被資公司進行營運績效監理。 (一)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會務之辦理。 (二) 集團會議及其他會議會務之辦理。 (三) 規章制度之維護管理。 (四) 核備契約之維護管理。 (五) 人事行政業務辦理。 (六) 總務及採購相關作業管理及維護。 (七) 被投資公司法人代表委任作業。 (八) 被投資公司人力資源相關議案評估。 (九) 被投資公司董事會議案評估彙整及與法人代表溝通。 (十) 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或董事會執行進度追蹤。 (十一) 其他交辦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22 年 03 月 31 日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一：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一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1)	選任時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李芳信	男 62 歲	2019.06.20	3 年	2010.06.09	11,260,832	4.23%	11,260,832	4.23%	3,423	0.00%	0	0%	美國西太平洋 大學企管博士	(註4)	副董事長	李玲津 李芳裕 李芳全	姊弟 兄弟 兄弟 (註5)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玲津 (註3)	女 73 歲	2019.06.20	3 年	2010.06.09	14,453,368	5.42%	10,401,368	3.90%	0	0.00%	0	0%	實踐大學	(註4)	董事	李芳信 李芳裕 李芳全	姊弟 姊弟 姊弟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芳裕	男 70 歲	2019.06.20	3 年	2016.06.22	7,986,918	3.00%	7,826,918	2.94%	3,058,682	1.15%	0	0%	中國醫藥大學 藥物化學研究所 所博士	(註4)	董事 副董事長	李芳信 李玲津 李芳全	兄弟 姊弟 兄弟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芳全	男 66 歲	2019.06.20	3 年	2010.06.09	10,492,344	3.94%	5,513,344	2.07%	369,322	0.14%	6,100,000	2.29%	1.美國明尼蘇 達大學藥物 化學研究所 博士 2.中國政法大 學知識產權 法學研究所 博士	(註4)	董事 副董事長	李芳信 李玲津 李芳裕	兄弟 姊弟 兄弟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盟弼	男 65 歲	2019.06.20	3 年	2013.06.11	5,923,326	2.22%	7,129,326	2.68%	1,712,000	0.64%	10,234,000	3.84%	東海大學學士	(註4)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1)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李其澧	男 49 歲	2019.06.20	3 年	2019.06.20	828,650	0.31%	828,650	0.31%	2,100	0.00%	0	0%	英國牛津布魯 克斯大學企業 管理碩士	(註4)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士光	男 57 歲	2019.06.20	3 年	2019.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	臺灣大學會計 碩士	(註4)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坤賢	男 64 歲	2019.06.20	3 年	2016.06.22	0	0.00%	0	0.00%	0	0.00%	0	0%	逢甲大學財經 法研所碩士	(註4)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宏一	男 73 歲	2019.06.20	3 年	2019.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	1.國防醫學院 醫學 2.英國牛津大 學藥理博士 3.美國杜蘭大 學醫管碩士 4.國立臺灣大 學管理學院 碩士	(註4)	無	無	無	

註 1：本公司於 2011.01.03 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企業併購法以股份轉換成立，第一屆董事、監察人於 2010.06.09 選任，任期為 2010.06.09 至 2013.06.08。

註 2：本公司第四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於 2019.06.20 選任，任期為 2019.06.20 至 2022.06.19。

註 3：加計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4,000,000 股，總合計 14,401,368 股(持股比例 5.41%)。

註 4：董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姓 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李芳信	1. 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2.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總裁暨集團董事經理。 3. YSP INTERNATIONAL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等公司董事長。 4.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5. ALPHA ACTIVE INDUSTRIES SDN BHD 董事。 6. CHEMIX INC.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7. Y.S.P. INDUSTRIES(M) SDN BHD、KUMPULAN YSP (M) SDN BHD、YUNG SHIN (PHILIPPINES) INC.、Y.S.P. (CAMBODIA) PTE LTD.、PT.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INDONESIA、PT. YSP INDUSTRIES INDONESIA、Y.S.P. INDUSTRIES VIETNAM CO., LTD.、SUN TEN PHARM. MFG (M) SDN BHD 等公司總裁。 8.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SINGAPORE) PTE LTD.、SUN TEN (S) PTE LTD.、SUN TEN SOUTHEAST ASIA HOLDING PTE LTD.、Y.S.P. SAH INVESTMENT PTE LTD. 等公司董事總經理。
李玲津	1. 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 3. 永甲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4. 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KUMPULAN YSP (M) SDN BHD、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5.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等公司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6.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董事。 7. 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顧問。 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常務理事。
李芳裕	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等董事長。 2. CHEMIX INC. 董事長、總經理。 3. 永甲興業(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4. 旭東機械工業(股)有限公司董事。 5. 財團法人杏園基金會常務董事。
李芳全	1.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永銓投資(股)公司等公司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CHEMIX INC.、YSP INTERNATIONAL CO., LTD.、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KUMPULAN YSP (M) SDN BHD、Y.S.P. INDUSTRIES (M) SDN BHD、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SINGAPORE) PTE. LTD.、PT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INDONESIA、PT YSP INDUSTRIES INDONESIA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3. 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台灣味群工業(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4. 永甲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5. 中國化學會理事長、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理事長、東海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兼任副教授。

林盟弼	1. 汶山企業公司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之法人代表。 3. 立達鋼鐵公司、大甲鐵材公司、新林記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 4. CARLSBAD TECHNOLOGY, INC.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李其澧	1. 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及台灣味群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及健康生活事業部協理。 3. CHEMIX INC.董事之法人代表。 4. 永信藥品工業(崑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等公司董事。
蔡士光	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之法人代表。 2. 德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3. 營邦企業(股)公司、信錦企業(股)公司、台亞半導體(股)公司等公司獨立董事。 4. 志航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林坤賢	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之法人代表。 2. 三信商業銀行常務(獨立)董事。 3.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陳宏一	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之法人代表。 2. 宏恩醫療財團法人董事。 3. 長榮大學名譽教授/榮譽院長。 4. 三軍總醫院、新泰綜合醫院顧問醫師。 5. 財團法人黎明文化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長榮大學、大洗醫院管理顧問(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註 5：A. 本公司正進行組織及營運規劃之調整，為加速相關計畫之推展，加上公司縮編後組織小(9人)，目前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不支薪)，待調整計畫達階段性成果後，將再討論職務之安排。
B. 除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外，其餘董事均未兼任本公司之經理人或員工。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二：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李芳信		成立永信東南亞控股公司，專注於東南亞市場逾30年。為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在董事會以經理人角色向所有董事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並提出相關經營管理意見，具備市場行銷、財務、併購、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之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董事 李玲津		為本公司副董事長，亦為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專精於製藥產業逾30年，並開展營養保健食品與保養品之市場，具備財務、商務、市場行銷、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董事 李芳裕		為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致力於製藥產業逾30年。專注智慧化產線等未來趨勢，具備財務、商務、市場行銷、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董事 李芳全		成立第一家生技產業控股-即本公司並透過合資或併購模式轉型為全球型藥廠。除具備醫藥之學歷亦跨業學習鑽研企業管理及法律。擁有相關財務、商務、市場行銷、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董事 林盟弼		現任汶山企業公司董事長，擁有相關財務、商務、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董事 李其澧		現任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亦為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健康生活事業處協理，具製藥產業銷售管理相關經驗25年以上，具備市場行銷、財務、併購、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之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獨立董事 蔡士光		具有會計、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現任德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在執行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其在財務會計之專長，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監督功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獨立董事 林坤賢		具有法律、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現任展新法律事務所所長。 其在法律之專長，能提供風險管理、法律策略、法律遵循及管理決策意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獨立董事 陳宏一		具有醫學、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醫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現任三軍總醫院顧問及長榮大學名譽教授及名譽院長。 其在醫學之專長，能提供醫藥發展、品質管理及風險控管決策意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提倡董事多元化政策，以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以下述兩大面向為標準：

-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國籍、年齡等。
-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經驗(如銀行、保險、證券、資產管理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如：會計、法律、資訊科技、風險管理等)。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市場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包含6位一般董事、3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朝目標25%以上邁進，目前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核心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醫藥業	財務相關	企業管理	法律相關	醫藥學	法學	會計專業	企業管理
				41至50	51至60	61以上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董事 李芳信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董事 李玲津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董事 李芳裕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董事 李芳全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董事 林盟弼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董事 李其澧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蔡士光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獨立董事 林坤賢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陳宏一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9名，其中獨立董事3名。獨立董事以不得少於3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1/5(含)以上，西元2021年已有3席獨立董事且佔董事席次1/3；董事兼任公司員工以不超過董事席次1/2(含)為目標，目前僅1席董事兼任員工身分；另董事兼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目前有4席董事具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綜合前述，獨立性目標皆已達成。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22年03月26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芳信	男	2019.06.20	11,260,832	4.23%	3,423	0.00%	0	0.00%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企管博士	(註1)	無	無	無	(註2)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志維	男	2019.06.20	0	0.00%	0	0.00%	0	0.00%	陽明大學藥理學碩士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註1：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李芳信	1. 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2.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總裁暨集團董事經理。 3. YSP INTERNATIONAL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等公司董事長。 4.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5. ALPHA ACTIVE INDUSTRIES SDN BHD 董事。 6. CHEMIX INC.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7. Y.S.P. INDUSTRIES(M) SDN BHD、KUMPULAN YSP (M) SDN BHD、YUNG SHIN (PHILIPPINES) INC、Y.S.P. (CAMBODIA) PTE LTD.、PT.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INDONESIA、PT. YSP INDUSTRIES INDONESIA、Y.S.P. INDUSTRIES VIETNAM CO., LTD.、SUN TEN PHARM. MFG (M) SDN BHD 等公司總裁。 8.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SINGAPORE) PTE LTD.、SUN TEN (S) PTE LTD.、SUN TEN SOUTHEAST ASIA HOLDING PTE LTD.、Y.S.P. SAH INVESTMENT PTE LTD.等公司董事總經理。

註2：A. 本公司正進行組織及營運規劃之調整，為加速相關計畫之推展，加上公司縮編後組織小(9人)，目前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不支薪)，待調整計畫達階段性成果後，將再討論職務之安排。

B. 除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外，其餘董事均未兼任本公司之經理人或員工。

(四)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2021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1)		業務執行費用(D)(註2)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李芳信	0	0	0	0	2,318	2,318	80	178	2,398 0.3255%	2,496 0.3388%	0	0	0	0	0	0	2,398 0.3255%	2,496 0.3388%	8,219
副董事長	李玲津	0	120	0	0	2,318	2,318	80	178	2,398 0.3255%	2,616 0.3551%	0	7,819	0	0	0	0	2,398 0.3255%	10,435 1.4166%	687
董事	李芳裕	0	6,624	0	0	2,318	2,318	80	1,361	2,398 0.3255%	10,303 1.3986%	0	0	0	0	0	0	2,398 0.3255%	10303 1.3986%	0
董事	李芳全	0	6,964	0	0	2,318	2,318	80	1,173	2,398 0.3255%	10,455 1.4194%	0	0	0	0	0	0	2,398 0.3255%	10,455 1.4194%	776
董事	林盟弼	0	0	0	0	2,318	2,318	80	120	2,398 0.3255%	2,438 0.3310%	0	0	0	0	0	0	2,398 0.3255%	2,438 0.3310%	0
董事	李其豐	0	0	0	0	2,318	2,318	80	148	2,398 0.3255%	2,466 0.3348%	0	3,430	0	83	0	0	2,398 0.3255%	5,979 0.8117%	252
獨立董事	蔡士光	0	0	0	0	600	960	150	230	750 0.1018%	1,190 0.1615%	0	0	0	0	0	0	750 0.1018%	1,190 0.1615%	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0	0	0	0	600	960	80	120	680 0.0923%	1,080 0.1466%	0	0	0	0	0	0	680 0.0923%	1,080 0.1466%	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0	0	0	0	600	960	80	120	680 0.0923%	1,080 0.1466%	0	0	0	0	0	0	680 0.0923%	1,080 0.1466%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為使獨立董事著重監督與發揮獨立之外部觀點，本公司對於獨立董事之酬金制度以每月支付固定酬勞，無變動獎金之項目，以強化獨立董事與公司長期價值創造的連結，避免獨立董事職能之定位喪失其獨立性。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董事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註2：業務執行費用含座車、房屋租賃費用、會議出席費及主持費。

註3：員工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五)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21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李芳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219
副總經理	簡志維	2,700	2,700	108	108	900	900	203	0	203	0	3,911 0.53%	3,911 0.53%	60

註1：員工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六)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21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李芳信	0	500	500	0.07%
	副總經理	簡志維				
	公司治理主管	王怡云				
	財會主管	李育宜				

註1：員工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七)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類別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2021度(註1)	2020年度	2021度(註1)	2020年度
董 事 酬 金	2.24%	2.23%	4.63%	4.37%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酬 金	0.53%	0.50%	0.53%	0.50%

註1：2021年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為擬議發放數，仍以實際發放金額為主。

2. 本公司董事酬金包含報酬、董事酬勞、業務執行費用及退職退休金等，其中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 31 條之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3% 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並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惟本公司對於獨立董事之酬金制度以每月支付固定酬勞，無變動獎金之項目，以強化獨立董事與公司長期價值創造的連結，避免獨立董事職能之定位喪失其獨立性。
- 總經理目前由董事長不支薪兼任。
- 副總經理給付酬勞之政策，依據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董事出席情形：

2021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1)	備註
董事長	李芳信	9	0	100%	2019.06.20連任
董事	李玲津	9	0	100%	2019.06.20連任
董事	李芳裕	9	0	100%	2019.06.20連任
董事	李芳全	9	0	100%	2019.06.20連任
董事	林盟弼	9	0	100%	2019.06.20連任
董事	李其濃	9	0	100%	2019.06.20新任
獨立董事	蔡士光	9	0	100%	2019.06.20新任
獨立董事	林坤賢	9	0	100%	2019.06.20連任
獨立董事	陳宏一	9	0	100%	2019.06.20新任

註1：實際出席(列)席率(%)以各董事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A.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開會屆次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證券交易法 第14條之3所 列事項	獨立董事 反對或保留 意見	公司對獨立 董事意見之 處理
第四屆 第十三次 董事會 2021.02.03	通過本公司因組織調整進行相關辦法修改案。(註)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擬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擬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追認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準重整淨值及授權覆核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第四屆 第十四次 董事會 2021.03.30	通過 202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 2020 年內控聲明書。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 2020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 2020 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開會屆次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證券交易法 第14條之3所 列事項	獨立董事 反對或保留 意見	公司對獨立 董事意見之 處理
第四屆 第十九次 董事會 2021.11.10	通過予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本公司 2022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第四屆 第二十一 次董事會 2021.12.29	通過重要子公司 YSP INC 擬處分其所持有 CNH 之股權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第四屆 第二十二 次董事會 2022.01.17	通過重要子公司 YSP INC 取得上海永日之股權。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第四屆 第二十三 次董事會 2022.01.26	通過重要子公司 YSP INC 取得香港永信之股權。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 2022 年度資金貸與子公司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予子公司增加背書保證額度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配合子公司永鴻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得辦理對永鴻釋股作業暨放棄參加永鴻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第四屆 第二十四 次董事會 2022.03.30	通過 202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 2021 年內控聲明書。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 2021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 2021 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本公司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通過子公司 CNH 股權買賣案後續事項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V	無	無

註：本案之「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辦法」為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 B.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屆次 / 日期	應利益迴避之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四屆 第十三次 董事會 2021.02.03	李芳裕 李芳全 李其澧 陳宏一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討論解除李芳裕董事、李芳全董事、李其澧董事及陳宏一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四屆 第十四次 董事會 2021.03.30	李芳信 李玲津 李芳裕 李芳全 林盟弼 李其澧	202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討論一般董事薪酬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四屆 第十七次 董事會 2021.08.10	李玲津 李芳裕	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調整 2021 年度對關係人捐贈金額案。	一般董事與被受贈單位為關係人。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四屆 第十九次 董事會 2021.11.10	李玲津 李芳裕	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2022 年度對關係人捐贈事宜。	一般董事與被受贈單位為關係人。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追認子公司永信藥品擬出售其所持有世信 35%股權案。	李玲津董事及李芳裕董事為此案當事人。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四屆 第二十次 董事會 2021.12.15	李芳全	Project Wellness 進度討論。	李芳全董事為此案當事人。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四屆 第二十一次 董事會 2021.12.29	李芳全 李玲津 李芳裕 李芳信	子公司 YSP INC 擬處分其所持有 CNH 之股權案。	李芳全董事為此案當事人，其餘迴避之董事為當事人之二等親。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四屆 第二十四次 董事會 2022.03.30	李芳信 李玲津 李芳裕 李芳全 林盟弼 李其澧	202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討論一般董事薪酬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李芳信 李玲津 李芳裕 李芳全	子公司 CNH 股權買賣案後續事項討論	李芳全董事為此案當事人，其餘迴避之董事為當事人之二等親。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Jan 01, 2021 ~ Dec 31, 2021	包括董事會 績效評估、 董 事 成 員 (自我或同 儕) 績效評 估	包括董事會 自評及董事 成員自評(每 三年一次外 部專業獨立 機構評估)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策略指導及董事會參與、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 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策略指導及董事會參與、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 落實公司治理，已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依法令規範適時修訂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等；設置功能性委員會，明確賦予其職責，以強化董事會之職能。
- 本公司於 2020 年 03 月 27 日第四屆第八次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辦法規定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於當年度結束時執行當年度績效評估，並於次年第一季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2) 執行情形評估：

- 依「公司章程」規定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 邀請會計師列席董事會，輔助董事對國際市場、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強化等，以利了解公司經營管理執行狀況。
- 每月提供董事進修課程供參考，或每年舉辦董事進修課程，加強董事專業職能。
- 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事項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5. 公司自2019年起逐步規畫接班計畫，針對關鍵職位規劃未來人才的培養，除具備工作能力外、價值觀念與公司經營理念相同，該計畫中除了有高階主管的傳承與經驗分享，並透過專業能力訓練分別培養營運執行、風險管理、財務風險，強化多元發展機制。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獨立董事	蔡士光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6	0	10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6	0	100%	

2.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年度工作重點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審計委員會決議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 第十一次 2021.02.03	本公司因組織調整修改「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辦法」案。	審計委員會職權事項：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 第十二次 2021.03.30	1. 本公司202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2020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本公司202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 本公司2020年內控聲明書。 5. 本公司擬修訂「投資事業管理規則」案修章。 6. 本公司擬修訂「會計制度」案。 7. 本公司擬修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 第十三次 2021.05.12	2021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 第十四次 2021.08.10	2021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 第十五次 2021.11.10	1. 2021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2. 本公司2022年度稽核計畫案。 3. 本公司2022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4. 子公司需求2022年度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 5. 子公司2022年對關係人捐贈事宜。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 第十六次 2022.12.29	重要子公司YSP INC擬處分其所持有CNH之股權案。	7. 募集、發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年度工作重點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審計委員會決議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第十七次 2022.01.17	重要子公司YSP INC取得上海永日之股權。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第十八次 2022.01.26	1. 重要子公司YSP INC取得香港永信之股權。 2. 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3. 子公司增加背書保證額度案。 4. 通過配合子公司永鴻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得辦理對永鴻釋股作業暨放棄參加永鴻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屆第十九次 2022.03.30	1. 本公司202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2021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本公司202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 本公司2021年內控聲明書。 5. 本公司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6. 子公司CNH股權買賣案後續事項討論。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3.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4.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平時內部稽核主管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2)本公司每月以電子表單就前月份查核情況及改善追蹤情形彙總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核閱。

(3)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定期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工作重點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4)已於公司網站揭露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相關訊息。

(5)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進行公司財務報表查核及核閱結果的報告。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事項如下表：

日期	會議	溝通重點	溝通情形及結果
2021.02.03	第二屆 第十一次 審計委員會	2020年第四季稽核工作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洽悉
2021.03.30	第二屆 第十二次 審計委員會	出具2020年度內控聲明書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討論通過
2021.05.12	第二屆 第十三次 審計委員會	2021年第一季稽核工作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洽悉
2021.08.10	第二屆 第十四次 審計委員會	2021年第二季稽核工作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洽悉
2021.11.10	第二屆 第十五次 審計委員會	2021年第三季稽核工作報告 2022年度稽核計劃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洽悉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討論通過

*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事項如下表：

日期	會議	溝通重點	溝通情形及結果
2021.03.30	第二屆 第十二次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報告(2020年度)	會計師及與會人員進行討論， 全體與會人員無意見通過
2021.05.12	第二屆 第十三次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報告(2021年第一季)	會計師及與會人員進行討論， 全體與會人員無意見通過
2021.08.10	第二屆 第十四次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報告(2021年第二季)	會計師及與會人員進行討論， 全體與會人員無意見通過
2021.11.10	第二屆 第十五次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報告(2021年第三季)	會計師及與會人員進行討論， 全體與會人員無意見通過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

202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李芳信	2021.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風險管理與公司治理	3
		2021.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	3
董事	李玲津	2021.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2021.09.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家業傳承之治理架構及案例探討	3
		202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轉型成敗的關鍵實例分享	3
		2021.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風險管理與公司治理	3
		2021.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	3
董事	李芳裕	2021.08.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如何配合公司法修正調整	3
		2021.09.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檢調角度看公司治理3.0	3
		202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轉型成敗的關鍵實例分享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2021.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風險管理與公司治理	3
		2021.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	3
董事	李芳全	2021.02.24	臺灣董事學會	展望2021後疫下企業立足之道	2
		2021.0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升級與轉型之策略與管理	3
		2021.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2021.11.15	台灣董事學會	第十屆華人家族企業年度論壇	3
		2021.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風險管理與公司治理	3
董事	林盟弼	2021.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風險管理與公司治理	3
		2021.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	3
董事	李其澧	2021.04.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1年經濟展望 3期	3
		2021.10.14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證交法【非常規交易罪】及【特別背信罪】實務案例解析與董事會防免策略	3
		2021.10.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線上宣導會)	3
		2021.11.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敵意併購、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及公司反制措施	3
		2021.1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如何落實財報審查	3
		2021.11.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30/ 2050淨零排放-全球企業的永續挑戰與機會	3
		2021.12.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全球政經情勢談台商經營及併購策略	3
獨立董事	蔡士光	2021.08.23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房地合一稅2.0最新法規解析-所得稅法及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申報作業要點解析	3
		2021.09.24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如何輔導中小企業勞務管理-從會計師事務所出發	3
		2021.10.04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非營利事業機關團體營所稅實務解析	3
		2021.10.05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信託資產傳承的稅務規劃	3
獨立董事	林坤賢	2021.03.19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信託業督導人員(含在職)研習班(第788期)	6
		2021.09.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7
獨立董事	陳宏一	2021.04.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實務分享以敵意併購為中心	3
		2021.08.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AVM對管理決策之影響	3
		2021.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2022年03月31日

身 分 別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薪 資 公 司 薪 資 報 酬 委 員 會 成 員 家 數
獨立董事	蔡士光 (召集人)	具有會計、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現任德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在執行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其在財務會計之專長，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監督功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獨立董事	林坤賢	具有法律、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現任展新法律事務所所長。 其在法律之專長，能提供風險管理、法律策略、法律遵循及管理決策意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具有醫學、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醫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現任三軍總醫院顧問及長榮大學名譽教授及名譽院長。 其在醫學之專長，能提供醫藥發展、品質管理及風險控管決策意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2019年06月20日至2022年06月19日，最近(2021)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蔡士光	2	0	100%	
委員	陳宏一	2	0	100%	
委員	林坤賢	2	0	100%	

(3)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事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及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八次 2021.03.30	202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九次 2021.08.10	本公司副總經理委任暨薪酬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十次 2022.03.30	202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A、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B、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公告，各項內部控制制度依法令規範維護，並據以遵循。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與股務代理機構，共同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回覆股東疑義之相關問題，若有糾紛之情事則委由本公司法律顧問與提相關專家處理。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每月依據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董事、經理人、持股10%以上大股東及內部人股權異動資訊。每年召開股東會及除權(息)停止過戶後，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董事會派任法人代表擔任關係企業董監事，且定期前往關係企業瞭解當地經營狀況，並藉由相關規章辦法落實執行，以確實執行風險控管。 相關規章辦法與要點如下： 1. 投資評估管理辦法：對於各投資案件之計劃、執行、進度管制、資料管制及績效檢討等作業據以有效管理。 2. 投資事業管理規則：對各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事業，善盡監督之責任且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 3.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範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1)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對象僅限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40%以上之各關係企業；若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持股40%以下之各關係企業，僅限因業務往來之需者或墊付營運資金週轉之短期融通必要者。 (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對象僅限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為防範及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致使投資人或公司權益受損，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茲規範。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選擇董事會成員，不限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背景，會選擇專業背景及專業能力多元化，以達成公司營運之需及公司治理之成效。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營運發展有一定助益。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對於公司營運發展設立了科技委員會及策略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於2020年03月27日決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之評鑑，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202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業已完成，並於2022年01月26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每年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及參考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規定，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其自行評估結果與簽證會計師提供之獨立性聲明，提交董事會討論，且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輪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重要評估項目列舉如下： 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3.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5.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9.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10.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11. 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12. 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2020年2月12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現任董事長室王怡云主任兼任。公司治理主管2021年度職權範圍及業務執行重點如下：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事前提提醒利益迴避；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議事錄；3.協助董事持續進修：依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經歷背景安排課程；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進修情形：2021年進修時數共12小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公司網站亦設置投資人暨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告財務、股務、公司治理、活動訊息等相關資訊，並設有聯絡窗口信箱，即時處理與回應。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各項股務及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網站網址為www.yungshingroup.com，設有中英文版網站，由各專責單位負責定期更新網站之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相關資訊予股東及投資人參考。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之規範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財務、業務狀況及重大訊息等資訊，並同步於公司官網上揭露。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年度財報因海外上市關聯公司，於當地法令規定及董事會召開等因素影響，尚無法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仍可規劃自2020年度財務報告起，在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申報之規定期限，提前在每會計年度終了後80天-85天內公告申報；本公司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規定期限在每季結束後45天內公告申報，可於提早每季結束後至40天公告申報；各月份公告營運情形，於規定期限前提早至1-5天公告申報。	持續改善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以人性化管理，給予員工充分的照顧與尊重。集團各地公司均確實遵守當地勞動相關法規，對員工之福利及權益不斷地提昇，包括伙食津貼、團體保險、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一般性健康檢查、員工旅遊、績效獎金、設勞資會議...等。 (二) 投資者關係： 公司致力提升股東權益，公平對待所有股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資訊，並設有專人管理之聯絡電話及諮詢信箱，供投資者使用，並即時處理與回覆。 透過年度股東常會，向股東報告營業成果、明年度營業計劃、未來發展策略及產業環境之影響，故截至目前為止與投資者互動狀況良好，無發生糾紛之情形。 (三) 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秉持永遠誠信之經營理念，與供應商往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創造雙贏結果，重視及公平對待各利害關係人權利，並提供透明化的財務資訊，保障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利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寄送課程通知或安排各董事及監察人進修，取得進修時數；每月申報進修情形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供投資者查詢資料。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銀行融資、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重大議案，均由權責單位依公司相關規定，評估分析後，提呈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議決，並落實監督及風險控管機制。 (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集團公司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目標，實踐「護衛健康、創造美麗與傳遞快樂」為集團願景。各公司分別通過美國食品藥物檢驗局(FDA)、日本厚生省(PMDA)、及我國PIC/S GMP認證藥廠與cGMP三階段確效認證...等認證，產品品質向來領先同業且廣受客戶信賴。並建立處理機制，即時處理客戶與消費者意見。 (七)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為保障董事免於因執行職務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評鑑結果仍須針對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之層面進行改善。後續擬針對其他部分積極持續評估未來改善之可行性，以提升營運的各個層面以增進公司治理有效機制，並持續落實平等對待股東以及維護股東之權益。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表格執行情形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永信藥品為範疇進行摘要說明(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擬於2022年設立企業永續推動小組，建立永續經營運作機制，擬訂計畫及推動相關措施。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秉持「服務、誠信、創新」之精神堅守本業，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之經營理念，在追求企業獲利之同時，推動企業永續發展，重視利害關係人權益，並注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對可能影響本公司之各風險層面進行評估，並定期追蹤及納入各單位日常作業。 1.環境： (1)建立各廠區環境管理政策。 (2)設置汙水前處理設備，汙水處理符合規範。 (3)減少空汙排放，鍋爐燃重油全面改燃天然瓦斯。 (4)汙染物處理委託專業廠商報廢及處理。 (5)綠電：於公司廠房頂樓，裝設太陽能供應系統，提供綠能發電量，太陽能光電總設置容量為655.3KW/時。 2.社會： (1)職業安全：定期舉辦工安教育訓練跟消防演練，提升員工緊急應變及自我安全管理能力。 (2)產品安全：產品製造遵守政府規範的各項法令；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繳納藥害救濟金。 (3)社會責任：創立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從事社會福利與公益活動。 3.公司治理： (1)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基於公司治理及誠信經營原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往來交易廠商簽署廉潔承諾書。 (2)強化董事職能：董事每年安排進修；投保董事責任險。 (3)員工薪酬福利：訂定員工福利措施，薪資與獎酬制度依公司規範辦理。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提撥福利金，為同仁提供各項福利。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為因應新的環保趨勢，陸續規劃相關環保管理制度，其中包括： 1.建立廠區環境管理制度，培養同仁環保觀念。 2.訂定並發展符合公司特色的永續環境管理計畫。 3.配合節能減碳政策，鼓勵同仁攜帶餐具用餐。 4.規劃、設計環保廠區，推廣環境綠化美化。 5.定期做水質檢驗工作，做好水質管理。 6.推動廠區環境稽核實務，以強化廠區環境管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為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與降低環境負荷衝擊，本公司執行成效例如： 1. 目前使用氣泡袋(可回收再利用的環保材質)作為出貨箱之緩衝材料。 2. 定期檢測高耗能設備之使用效率，如鍋爐、冰水機、空壓機等設備，使用高效能鍋爐汰舊換新。 3. 回收蒸氣再利用。 4. 再利用經處理後之生活廢水，用於周邊花草樹木之澆灌等。 5. 綠化廠區多植喬灌木；減少廠房的熱溫度。 6. 宣導使用過之擦手紙順手擦拭洗手台保持乾淨。 7. 宣導同仁節約用電，辦公室溫度調至26°C以上及隨手關燈習慣。 8. 實施垃圾分類將可再利用資源回收。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因應氣候變遷及能源供應風險，本公司與能源公司合作，於廠房頂樓，裝設太陽能供應系統，提供綠能發電量，為國家在能源永續及環境維護部份盡一份心力。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於2019年將所有鍋爐使用重油供應部分改為使用液化石油氣(瓦斯)為來源，瓦斯為乾淨能源，可降低空汙產生及溫室氣體排放，更可因燃燒效率提升達到節能效果。幼獅二、三廠汰換重油鍋爐改用天然氣成果，共設置二十五座天然氣鍋爐，每年減少約740噸碳排量，等同四十九公頃森林一年的吸碳量。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依勞動法規制訂相關管理制度，訂有員工工作規則為員工行為之依歸及發展方向之引導，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排除性別、年齡、宗教、性向...等不平等之雇用條件，無雇用差別待遇，合理合法保障員工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訂有薪資、考勤管理、在職進修等相關辦法，以完善管理員工敘薪、出缺勤等議題。本公司鼓勵員工更積極參與經營管理，基於創造利潤共同分享及慰勞員工之辛勞，每年依公司章程及股東常會通過之決議發給員工酬勞，並實施績效調薪。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極力宣導「廠內零職災」，並透過自主性的管理強化對廠區安全的注重。秉持同仁為本公司重要資產之理念，以照顧同仁健康為主要，以優於法令規定的標準，提供完整的員工在職健康檢查，並追蹤各類健康異常項目。 設置哺乳室與舉辦一系列之健康促進活動，讓所有在公司工作之夥伴，都能獲得完善健康照護，達到「工作與健康雙贏」的目標，進而強化整體的競爭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針對各職務應具備之專業知識與技能，給予能力培育。規劃完整的新人訓練、在職專業訓練、新任主管訓練...等，協助主管及同仁持續學習與成長。每年並依據各單位提出的訓練需求，規劃外部訓練課程、提升專業關鍵能力。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遵循依有關法令及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公告事項之規定，對於外銷品項之出口與產品標示，皆依據台灣與當地法規進行。西藥非處方藥仿單外盒格式化，民眾用藥資訊更方便閱讀與安全用藥。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承諾守則或承攬作業管理標準書，要求供應商承諾或簽署「承攬商環境安全衛生承諾書」確實遵守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擬於2022年設立企業永續推動小組，建立永續經營運作機制，並著手進行永續報告書之編製，擬於2023年發行。	未來依規劃進行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擬於2022年設立企業永續推動小組，建立永續經營運作機制，並計畫於2023年編製及發行永續報告書。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1978年成立，致力於各項社會福利工作。 1. 辦理募款專案：「籌募大人照顧生活之整合性服務」。 2. 接受感恩基金會贊助，辦理「生活自立支援服務培力計畫、社區式照顧服務業務執行及偏鄉到宅沐浴服務」。 3. 接受衛生福利部獎助及富宇基金會贊助，設立臺中市私立瑀聆社區長照機構。 4. 永信心佳社區長照機構獲得臺中市金照獎第三名。 5. 永信居家長照機構獲得居家服務聯盟認證【台灣優質居家服務單位】。			
(二)永信運動公園 長期進行公園綠化與生態維護，免費提供民眾使用。			
(三)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 1. 2001年9月「永信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正式落成啟用，秉持創辦人「永遠關心，信守託付」的理念，結合永信藥品集團之企業資源、地區醫療體系及學術研究單位等資源，遵守政府法令與接受各級主管機關的督考，提供優質的銀髮族照護服務。 2. 通過【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 3. 執行臺中市府低碳辦公室【光電城食森林】計畫。 4. 接受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委託辦理【老人福利機構消防演練觀摩】。			
(四)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落實社區初級預防保健及延緩失能，增加社區民眾社會互動參與力，運用在地志工，發揮互助精神，讓據點永續經營與發展並達到延緩老化與在地老化之目標。 主要提供社區民眾「健康促進活動」、「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及「集中用餐服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居家照顧服務			居家服務員提供專業且完整的「到宅照顧服務」，包含身體照顧服務、家事服務及協助參與社交活動，讓接受服務的長者及身心障礙者都能在熟悉的社區，維持穩定、舒適的生活。	
(六)日間照顧服務			於大甲區、清水區及外埔區提供老人日間照顧服務，紓解家屬因為工作、照顧與家庭的多重壓力，提升長者能繼續享有天倫之樂的健康生活，達到讓長者及家屬都能獲得更優質生活品質的目標。	
(七)失智症老人團體家屋			1. 以服務中、重度但具行動能力之失智症長輩。強調以人為本的照顧理念，採用單元照顧模式，營造出溫馨的家庭氛圍，為臺中市第二家失智老人團體家屋。 2. 舉辦失智症長輩的作品展。	
(八)小規模多機能(失智型)			提供清水區及大甲區失智症長輩連續型之居家與社區服務，單一機構可彈性提供居家服務、日間照顧服務及夜間住宿等服務。	
(九)辦理長青快樂學堂			結合社區自主參與，透過系列課程規劃(健康促進、認知活動、美勞手作、音樂輔療、美食DIY...等)著重初段預防，以「活躍老化」及「老化綱領」為原則，達到幸福活力及在地老化。	
(十)社區活動與資源網絡建立			1. 承辦臺中市長照2.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模式」，落實長照2.0「看得到、找得到、用得到」的理念，讓社區的需要者可以快速取得長照服務。 2. 舉辦甲安埔樂齡長青園遊會。	
(十一)到宅沐浴服務			利用專用福祉車輛、攜帶組合式浴缸，搭配一位操作員及二位照顧服務人員，為長期臥床無傳染性疾病之重度失能個案，提供舒適與有尊嚴的全身式沐浴服務。	
(十二)獨居老人關懷訪視問安服務			接受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委託辦理，提供獨居長者相關補充性及支持性之服務，讓獨居之長者獲得妥善、周全之社會照顧及網絡支持，服務範圍擴及臺中市大甲、梧棲、沙鹿、大安、龍井、西屯、清水、大肚、南屯、烏日及外埔等11個行政區。	
(十三)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2004年成立，提升國人對生技醫藥知識的認識，藉著相關生技醫藥學術活動之宣導及鼓勵專業人員對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促進國內生技醫藥科技發展。 2021年辦理活動如下： 1. 第十七屆醫藥科技獎甄選：從事醫、藥科技研發工作具有傑出貢獻者獲獎。 2. 第十七屆醫藥科技獎頒獎典禮：得獎人與生技醫藥界人士共聚、促進交流。 3. 東南亞傑出論文獎：持續辦理海外獎學金甄選，獎勵優秀醫藥相關研究人才。 4. 第十四屆永信李天德醫藥科技獎得獎人聯誼研討會：歷屆得獎人藉此活動增加交流，產生合作機會，促進醫藥研究發展。 5. 舉辦鐵山市集，透過市集及說故事等活動，吸引民眾參加，藉此推廣藥物相關知識。 6. 舉辦健康促進活動，透過各式體適能體驗，讓民眾認識自己的身體控制力，了解相關知識。 7. 辦理偏遠國中小學參訪永信醫藥文物館活動，透過導覽、DIY體驗及遊戲讓偏鄉學童了解用藥安全知識。 8. 前往國小進行用藥安全知識推廣，透過互動教材讓學童了解不同藥品劑型的設計及藥品回收方式。 9. 永信醫藥文物館提供導覽解說服務及DIY體驗課程，於假日辦理限定主題體驗活動，透過不同主題及遊戲體驗，以互動方式讓民眾了解用藥安全知識。 10. 永信醫藥文物館特展-「毒蘋果怎麼了」從農作物端的生產者，食品製造、加工、包裝、運輸、銷售端等經營者，介紹食品安全的重要，並提供選購、烹調或攝取時可留意的小知識，讓大家吃的安全又健康。	
(十四)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			本公司為了促進全民健康，致力提倡排球運動，截至民國2020年已連續舉辦47屆，為全國最大規模的綠能排球賽。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 (二) 對於較高風險之不誠信行為，已建立有效的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並採取定期及不定期查核，且隨時檢討相關制度設計與執行的有效性，其機制如下： 1. 於交易或採購確認廠商是否係利害關係人，並透過經濟部商業司確認公司真實性，並查詢廠商交易實績，以確認交易對象之商業誠信。 2. 透過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客戶之信用紀錄，避免不誠信廠商進行交易。 3. 每筆捐贈款項，需依核決權限呈報各階層核決，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皆明定禁止舞弊圖利與內線交易等不誠信行為，並訂有懲戒及申訴管道，如有違反規定者，視情節輕重提報懲處，並揭露相關內容及處理結果。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	(一)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透過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客戶之信用紀錄，避免與不誠信之客戶往來，與客戶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管理階層依守則誠信經營。 (三)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及內部控制等規範；所有員工均需簽署保密協定，對於所經管之業務、文件及客戶資料等，應負絕對保密之義務。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訂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利益迴避。 (四) 本公司已制定並執行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由稽核人員抽查其執行情形，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	無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永遠誠信，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等。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具申訴規範，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依辦法規定辦理。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對於申訴案件，在處理過程中採保密措施，以避免申訴人遭受不必要干擾與影響。調查完成後依照情節輕重所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必要時應向主管機關報告或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在處理申訴案件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相關內容及執行情形（公司網站 www.yungshingroup.com ）。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公司為因應「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已於2021年02月03日董事會修正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並於當日完成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等，建立稽核、內控等規章明列須遵循事項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				
(三) 於董事會議事規範、防範內線交易、員工工作規則、關係人交易、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等管理辦法，載明誠信經營，不能有任何利益之衝突、餽贈等情事發生，並據以遵循。				

(八)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 1.股東會議事手冊，提供「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等，股東會議事手冊可由主管機關建置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內，由\公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3705永信內提供。
- 2.公司網站 www.yungshingroup.com \投資人暨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章程及辦法內提供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及揭露機制：為有效管理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及揭露機制，本公司已訂定各項控制規章，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供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2021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202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總經理	李芳信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風險管理與公司治理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	3	
副總經理	簡志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風險管理與公司治理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	3	
稽核主管	黃香蓮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稽對功能委員會運作實務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稽對董事會運作之實務研習	6	
財會主管	李育宜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公司治理主管	王怡云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風險管理與公司治理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	3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22年03月30日

本公司西元202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西元202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西元2022年0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2021年股東會	2021.07.20	1. 承認2020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依股東會決議後公告在案。
		2. 承認2020年度盈餘分派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2元。	現金股利於2021.09.10發放。
		3. 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依新修訂辦法執行。
		4. 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依新修訂辦法執行。
		5.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依股東會決議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之限制。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屆次/時間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第四屆 第十三次 董事會 2021.02.03	報告本公司 202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情形報告。 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通過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通過本公司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第四屆 第十四次 董事會 2021.03.30	通過 202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通過 2020 年內控聲明書。 通過 2020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通過 2020 年度盈餘分派案。
第四屆 第十五次 董事會 2021.05.12	通過 202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第四屆 第十六次 董事會 2021.06.30	通過訂定 2021 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知日期及地點案。
第四屆 第十七次 董事會 2021.08.10	通過 2021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第四屆 第十九次 董事會 2021.11.10	報告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通過 202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通過本公司 2022 年度稽核計畫案。 通過 2022 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通過 2022 年度予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通過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2022 年對關係人捐贈事宜案。
第四屆 第二十一次 董事會 2021.12.29	通過重要子公司 YSP INC 擬處分其所持有 CNH 之股權案。
第四屆 第二十二次 董事會 2022.01.17	通過重要子公司 YSP INC 取得上海永日之股權。

開會屆次/時間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第四屆 第二十三次 董事會 2022.01.26	報告本公司 202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情形報告。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通過本公司 2022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通過重要子公司 YSP INC 取得香港永信之股權。 通過新增 2022 年度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通過予子公司增加背書保證額度案。 通過配合子公司永鴻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得辦理對永鴻釋股作業暨放棄參加永鴻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第四屆 第二十四次 董事會 2022.03.30	通過 202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通過 2021 年內控聲明書。 通過 2021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通過 2021 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 2022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通過本公司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本公司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董事會提名暨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通過選舉第五屆董事案。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十三)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 李東峰	2021.01.01 至 2021.06.30	2,340	-	2,340	更換會計 師因會計 師事務所 內部工作 之調整
	陳致源 方涵妮	2021.07.01 至 2021.12.31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

無此情形。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自2021年第三季起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自2021年第三季起，原簽證會計師為陳致源會計師及李東峰會計師，變更為陳致源會計師及方涵妮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V	
	說 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方涵妮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自2021年第三季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2021年度		2022年度截至0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李芳信	0	0	0	0
董事	李玲津	0	0	0	0
董事	李芳裕	(100,000)	0	0	0
董事	李芳全	(5,000,000)	3,000,000	0	(2,000,000)
董事	林盟弼	1,048,000	0	0	0
董事	李其澧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士光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0	0	0	0
副總經理	簡志維	0	0	0	0
財會主管	李育宜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王怡云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2年03月26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李芳仁	11,775,595	4.42%	2,010	0.00%	-	-	林寶珍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信	母子 姐弟 姐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財團法人永信 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11,572,487	4.34%	-	-	-	-	-	-	-
李芳信	11,260,832	4.23%	3,423	0.00%	-	-	林寶珍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仁	母子 姐弟 姐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李玲津(註)	10,401,368	3.90%	-	-	-	-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仁 李芳信	姐妹 姐弟 姐弟 姐弟 姐弟	-
新林記股份有限公司	10,234,000	3.84%	-	-	-	-	林盟弼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
李玲芬	8,931,768	3.35%	21,000	0.01%	-	-	李玲津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仁 李芳信	姐妹 姐弟 姐弟 姐弟 姐弟	-
林寶珍	7,910,681	2.97%	-	-	-	-	李芳仁 李芳信	母子 母子	-
匯豐託管億順基金 - 億順大中華股權 基金投資專戶	7,885,550	2.96%	-	-	-	-	-	-	-
李芳裕	7,826,918	2.94%	3,058,682	1.15%	-	-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全 李芳仁 李芳信	姐弟 姐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林盟弼	7,129,326	2.68%	1,472,000	0.55%	10,234,000	3.84%	新林記股份有限公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

註：加計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4,000,000股，總合計14,401,368股(持股比例5.4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綜合持股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3,377,170	100%	-	-	83,377,170	100%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0,000	100%	-	-	10,000	100%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7,502,874	74.65% (註 1)	836,555	8.27%	8,339,429	82.92%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9,541,265	91.93% (註 2)	-	-	29,541,265	91.93%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	91.93% (註 3)	-	-	-	91.93%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13,208,788	82.42% (註 4)	1,271,460	1.01%	114,480,248	83.43%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 (香港永信)	7,720	88.71% (註 5)	76	0.95%	7,796	89.66%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 6)	-	70.03%	-	-	-	70.03%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675	73.50%	621	12.42%	4,296	85.92%
CHEMIX INC.	192	100%	-	-	192	100%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100%	-	-	55,000,000	100%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7)	17,200,000	100%	-	-	17,200,000	100%

註1：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持有CARLSBAD TECHNOLOGY, INC. 74.13% 及2.52%，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74.65%。

註2：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持有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89.81% 及10.19%，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91.93%。

註3：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4：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持有89.66%之子公司，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82.42%。

註5：香港永信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96.50%持有之子公司，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88.71%。

註6：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2022年1月10日業已完成註銷登記。

註7：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2016年12月31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10607018000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0.12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253,736,175	2,537,361,750	股份轉換	無	2010.12.8金管證發字第0990067926號函及2010.12.8臺證上字第0990037208號函核准在案。
2015.10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266,422,983	2,664,229,830	盈餘轉增資	無	2015.8.7金管證發字第1040030118號函、2015.9.18經授商字第10401199090號及2015.10.8臺證上一字第1040020648號函核准在案。

註：業於2017.06.20股東常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資本總額為新臺幣陸拾壹億元整。

2.核定股本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66,422,983	43,577,017	31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2022年03月2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1	181	27,348	140	27,670
持有股數	0	3,979,461	42,436,468	188,583,239	31,423,815	266,422,983
持股比例	0%	1.49%	15.93%	70.78%	11.80%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5,594	910,796	0.34%
1,000 至 5,000	8,928	17,962,800	6.74%
5,001 至 10,000	1,507	11,222,681	4.21%
10,001 至 15,000	518	6,241,653	2.34%
15,001 至 20,000	295	5,342,864	2.01%
20,001 至 30,000	273	6,775,599	2.54%
30,001 至 40,000	120	4,203,423	1.58%
40,001 至 50,000	79	3,613,497	1.36%
50,001 至 100,000	159	11,323,460	4.25%
100,001 至 200,000	90	12,632,938	4.74%
200,001 至 400,000	47	13,142,343	4.93%
400,001 至 600,000	9	4,424,840	1.66%
600,001 至 800,000	6	4,225,512	1.59%
800,001 至 1,000,000	9	8,264,226	3.10%
1,000,001以上	36	156,136,351	58.61%
合計	27,670	266,422,983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2022年03月26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 芳 仁		11,775,595	4.42%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11,572,487	4.34%
李 芳 信		11,260,832	4.23%
李 玲 津(註)		10,401,368	3.90%
新林記股份有限公司		10,234,000	3.84%
李 玲 芬		8,931,768	3.35%
林 寶 珍		7,910,681	2.97%
匯豐託管億順基金 - 億順大中華股權基金投資專戶		7,885,550	2.96%
李 芳 裕		7,826,918	2.94%
林 盟 弼		7,129,326	2.68%

註：加計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4,000,000股，總合計14,401,368股(持股比例5.4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2020年	2021年	當年度截止至 2022年0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53.00	45.70	43.35
	最 低		36.55	41.80	42.10
	平 均		44.86	43.49	42.74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4.03	24.54	-
	分 配 後		22.03	未定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6,365	266,365	-
	每 股 盈 餘		2.97	2.77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00	1.70(註)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15.10	15.70	-
	本利比		22.43	25.58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5	0.04	-

註：本公司 2021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依法提繳稅捐。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先提撥10%為法定公積。

(4)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支付股息。

(6)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前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九十。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發放，現金部份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7)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劃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2022年03月30日董事會決議，2021年度股東之股息紅利發放擬案，合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1.70元，待股東會決議後發放之。

3.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2020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664,23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1.70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依規定不需公開財務預測，因此本項不適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千分之三；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監酬勞僅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本公司2021年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依公司章程規範提列。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期估列員工酬勞金額為2,357仟元及董事酬勞金額為15,715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並認列為當期營業成本及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此股票分派並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分派情形	上年度				
	2021.07.20股東會 決議配發數	2021.03.30董事會 通過擬議配發數	2021年實際現金 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1.員工酬勞	2,475,385元	2,475,385元	801,254元	1,674,131元	註
2.董監事酬勞	16,502,567元	16,502,567元	16,502,567元	0元	無

註：本公司持續進行組織及營運規劃之調整，已於2019年下半年進行組織縮編，故提存之員工酬勞未全額發放。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之有價證券發行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產業投資控股公司型態，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 A.醫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動物藥品、食品、中藥、農產品、化工藥品、衛生醫療用品、環境衛生用藥、化粧品、牙膏、肥皂、香皂、藥皂、洗衣洗髮劑及其他清潔劑、香料、飼料、飼料添加物、肥料、運動用品、裝飾品、科學儀器、醫療器材、診斷試劑、診斷儀器及生物製劑等製造及買賣業務。
- B.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
- C.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D.機械維修製造及買賣業務。
- E.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及代辦業務。
- F.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及委託營造廠商開發經工業主管單位核准之工業區。
- G.雜誌圖書之出版發行。
- H.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I. F401171 酒類輸入業。

永信藥品目前主要營業額來自第A項醫藥品及動物藥品之營業項目。

主要產品	金額(新臺幣仟元)	營業比重
人用藥品、動物藥品	2,826,604	66.71%
化粧品	22,800	0.54%
健康食品	525,716	12.41%
代理產品	319,647	7.55%
加工產品	504,785	11.92%
其他	36,860	0.87%
合計	4,236,412	100.00%

(2)永信藥品目前主要之商品項目：

- A.目前許可證共有 821 張
 - a.人用藥品 660張
(含委託他廠製造 13 張、輸入藥品 2 張)
 - b.醫療器材 3張
 - c.原料藥 28張
 - d.健康食品 2張
 - e.含藥化粧品 8張
 - f.膠囊錠狀食品 40張
 - g.輸入食品 6張
 - h.動物用藥品(委託代工) 55張
 - i.補助飼料 13張
 - j.食品添加物 6張
- B.受託代工許可證共有 27 張
 - a.人用藥品 25張
 - b.健康食品 1張
 - c.含藥化粧品 1張
- C.其他產品(不須申請許可證)：192 種
 - a.一般化粧品 44種
 - b.一般化粧品貿易品 11種
 - c.食品 117種
 - d.食品貿易品 20種
- D.各製劑含有固體制劑型：著衣錠(含錠劑、顆粒劑、散劑)、小球膠囊劑(含膠囊劑)、小球劑、栓劑、液劑(液體劑型、懸液劑、溶液劑)、半固體制劑型、注射劑(液體劑型、固體制劑型)等劑型。除生產一般製劑外，另生產特定毒性及危害物質之細胞毒類製劑、青黴素類製劑、頭孢子菌素類。

- E. 各製劑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腫瘤及免疫調解劑、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外用藥、賀爾蒙製劑等各大效能。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每年大筆投入 6~10%的平均年營業收入於研究發展支出，研發費用高達貳至參億元。

永信藥品所研發之人用藥品涵蓋多種治療類別。永信藥品開發策略如下：

- A.以滿足市場需求為導向，配合高品質訴求及市場滲透策略，藉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B.全方位研發醫藥相關產品，創造市場需求，並因應健保制度及市場趨勢調整研發策略。
C.採集中式多角化經營策略，開發其他具市場潛力及高品質水準之產品，且在公司堅實的研發陣容，配合技術及行銷系統的績效及整合下，除可穩固製藥專精的領域外，更期開拓新事業的成功機會。

3. CHEMIX INC.：

(1)主要營業內容：

經營醫藥品、醫藥品原料以及健康食品原料販賣之商社。主要產品為學名藥之針劑品項、抗生素針劑品項、醫療用之各種水溶液與抗生物質之口服錠劑等，並代理海外多家醫藥品原料製造商之符合日本GMP規範之原料產品與健康產品原料，擔任日本國內之藥證管理人並於日本國內進行銷售推廣。

在學名藥的銷售上除透過與日本醫藥品大廠的銷售合作外，CHEMIX本身亦有專業的業代銷售團隊，建立自身之銷售管道專責醫藥品之銷售，產品銷售涵蓋日本之全國各地之醫療機關與上百家之當地經銷商。

(2)營業比重：

單位：日圓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製劑販賣	1,080,636	53%	1,188,442	49%
原料販賣	944,277	57%	1,241,750	51%
合計	2,024,913	100%	2,430,172	100%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主要營業內容：從事產銷化學藥物與飼料添加劑等動物用產品等業務。主要提供產品包括獸藥產品、含藥飼料添加劑(如「歐羅肥」、「金旺」系列)、非含藥飼料添加劑(「金會肥」、「福碩酶」和「勇又強」等)以及客製化維生素礦物質預拌劑，為禽畜飼養業者提供安全可靠之產品，協助產業發展。

(2)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動物用產品：				
散劑類	704,395	63.74%	746,619	63.74%
液劑類	52,727	4.77%	54,580	4.77%
注射類	25,804	2.33%	99,998	2.33%
代理產品	320,592	29.01%	272,493	29.01%
其他	1,608	0.15%	2,531	0.15%
合計	1,105,126	100.00%	1,176,221	100.00%

(二)產業概況：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全球藥品市場：

綜觀全球總體環境變化，由於藥品市場深受各國政府的醫療保健政策、預算及成本控制與消費者自費醫療預算的影響，因此新藥與學名藥的市場消長變化及藥價控管措施將會為全球未來的藥品市場規模帶來變數，預測2024全球學名藥銷售額將達4225億美元，2019年到2024年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5.0%。

全球由於生育率和死亡率持續下降，導致幼年人口占比持續降低，人口老化速度加劇，

2005年起老年人口達7.0%以上，全球人口結構正式進入高齡化社會，預估到2040年65歲以上的人口將達13.0 億人，全球將邁入高齡社會，2075年老年人口將與幼年人口達到相當，之後並超過幼年人口，屆時全球將面臨更嚴峻的高齡社會與少子化所帶來的衝擊。在全球人口高齡化及慢性病患者持續增加的趨勢下，以及高價具突破性的藥物上市，將持續帶動整體藥品市場成長。

現行全球藥品市場按國家別區分，美國、中國大陸、日本、德國及英國為全球前五大藥品市場，其中美國藥品市場總額為達到約3,733億美元維持第一大市場，中國大陸藥品市場規模為約14,037億美元，日本藥品市場規模為約1,030億美元，是全球三個年藥品市場規模突破1,000億美元的國家。全球人口成長和高齡化社會的醫療需求增加，全球藥品市場規模將隨著新興市場更加完善的醫療保健體系，以及癌症與其他新藥給付價的提高進而增加。

北美洲、歐洲長期以來是全球藥品銷售最主要的區域市場，但因已屬成熟市場，在經濟發展減緩的壓力及醫療支出的管控下，藥品市場的成長速度相對較緩，對全球市場的占比有降低趨勢，亞太地區除了具人口高成長性的優勢外，加上經濟發展帶動對醫療的需求，而中國大陸、印度、孟加拉、伊朗、越南等國家尚處於新興市場，藥品市場潛力被看好，且增長快速，因此亞太地區在全球藥品市場的占比仍逐年上升。

以治療領域來看，癌症治療仍是最熱門的研發領域，雖近年在癌症創新突破療法上的進展，於部分癌症治療上取得不錯的成效，但仍有許多未被滿足的需求，因此癌症藥物的研發持續成為資源投入的焦點。而如免疫療法藥物被證明在部分癌症治療上取得不錯的成效，且也被擴散運用於抗感染、抑制發炎等方面的治療，可預期未來仍會是新藥研發的重點之一。

全球藥品市場在預估未來五年全球經濟將有望轉好的帶動下，雖然政治上仍有許多不確定因素影響經濟或醫療政策走向，然而全球人口高齡化增速加快，創新且突破性新藥上市以滿足不斷提升的醫療需求，將是藥品市場成長的主要驅動力；醫療支出及藥價控制，以及品牌藥因專利到期潮將被學名藥、生物相似性藥品替代，將是限制藥品市場成長的主要因素。根據市場產業情報機構BMI的預測，全球藥品市場使用量將持續擴增，但在藥價控制壓力、預期學名藥及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接受度增加之下，2026年產值預估將達到1.6兆美元。

(2)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以下分別簡述生物藥品、學名藥及生物相似性藥品等發展趨勢及競爭現況。

A.生物藥品市場：

生技藥品係以基因工程等生物技術的方法生產藥物，與小分子藥物相較，具有分子大、結構複雜及生產成本高等特性，然其對於癌症、自身免疫等重大疾病的治療效果普遍優於小分子藥物，且副作用小，而為病患所接受。因此，生物藥品的生產成本雖高，但在市場接受度高的情況下，已成為藥品市場中最具發展潛力的品項，其佔藥品市場的比重也逐年提高。

美國及歐洲加速審查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成為生物藥品市場成長的主要阻力，因此，創新生物藥品上市數量創新高，並且臨床試驗中仍有許多具市場潛力的研發中生物藥品，可望未來帶動生物藥品市場繼續成長，預估2020～2025年仍具複合年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約9%的成長潛力。。

B.學名藥市場：

學名藥係指藥廠以原開發廠之小分子專利藥為參考藥品，其在用途、劑型、安全性、療效與給藥途徑、品質與藥效特性上應完全相同或具有生物相等性。因此，學名藥與參考藥品具有相同的化學成份、劑量及療效。

由於全球人口走向高齡化、新藥價格越趨昂貴，使得醫療支出日益沉重，多國政府開始積極鼓勵使用學名藥。雖然有美國藉著TPP與雙邊自由貿易協定在國際間力推專利連結，與品質法規風險等因素限制，全球學名藥市場仍呈現穩定成長態勢。學名藥存在的重大意義，是讓社會大眾能以可負擔起的價格獲得藥品治療。由於醫療支出節節高漲，造成各國財政沉重負擔，許多國家紛紛祭出鼓勵政策，意圖擴大學名藥的普及率來降低醫療支出，例如日本厚生省目標2022年學名藥用量市占率達85%，並積極核准學名藥上市；法國推行醫療支出成本控管計畫，擬透過降低藥價與增加學名藥的使用。先進國家紛紛採取獎勵與限制的措施進一步推動學名藥市場的成長。

從全球各國學名藥市場來看，中國等新興國家市場為未來市場趨動潛力將持續維持兩位數高速增長態勢，而美國、日本和西歐五國則呈現3-5%與人口老化等比同速增長。

C.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

生物相似性藥品係指藥廠以生技藥品為參考標的進行研發生產。然受生技藥品分子結構複雜且不穩定，產品與原廠生技藥品的分子特性無法完全等同，僅能稱相似，故各國對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名詞各有不同。例如美國FDA稱為Follow-on Biologics，歐盟EMA稱為Biosimilars，我國則稱之為生物相似性藥品。

生物相似性藥品的分子特性與學名藥不同，無法遵循學名藥的審查模式，因此有賴各國制定專屬法規作為審查依據。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成本高於學名藥，因此也提高了藥廠的進入門檻，故其競爭程度不若學名藥激烈，而可讓開發藥廠維持較高獲利。

由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療效較佳，有助於降低醫療成本，各國已經著手進行相關法規的制訂，以能促進生物相似性藥品的發展。歐盟EMA為全球第一個制定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審查規範的區域，並於2006年核准第一個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截至2017年止，西歐五國為主的歐盟市場加速核准了38個生物相似性藥品。美國FDA也繼歐盟之後在2012年頒布核准生物相似性藥品的規範，從2015年核准第一項生物相似性藥品，2016年核准4個生物相似性藥品，截至2018年5月，也有10個品項進入美國市場。

隨著美國FDA核准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以及未來許多生物藥品專利將陸續屆滿，已吸引眾多廠商投入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開發，爭取專利屆滿後之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商機。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藥品市場：臺灣藥品市場由於人口高齡化及慢性病醫療需求提高，帶動用藥需求持續成長，根據IQVIA資料及DCB產業資訊處IT IS研究團隊推估，2024年臺灣藥品市場將達到新臺幣2,410.0億元，2020年國內藥品市場受到武漢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影響病人就醫意願，預期減緩該年藥品市場之成長，2021年之後逐漸恢復成長。但整體臺灣藥品市場受到全民健保藥價管控的影響，未來成長幅度仍受限，預估2019~2024年臺灣藥品市場之CAGR為3.5%，略低於全球的4.3%。

推估2024年臺灣藥品市場之各藥品類別分布變化，在面對人口老化及慢性病用藥需求逐年提升，造成健保藥品費用支出不斷攀升的情況下，為降低持續增加的所造成的醫療負擔，未來政策仍將以鼓勵增加學名藥及生物相似性藥品使用，預測臺灣學名藥銷售額占比將從28.2%小幅上升到29.1%，而專利藥銷售額占整體藥品市場的比率從2019年的64.3%小幅降到2024年的63.6%，而OTC用藥微幅衰退變動不大。

A.西藥製劑市場：

西藥製劑是指將具有活性成本的原料藥，加工製成不同劑型別或劑量別，且具有療效之小分子藥品。而西藥製劑又可依專利保護與否區分為具有專利之新藥，或是依據已逾專利保護原廠藥之成份或製造方式進行開發的學名藥。我國早期西藥製劑廠大多從事學名藥開發，然而隨著政府推動生技產業發展，將製藥產業列為重點推動事項，並透過研發補助等措施，鼓勵學術研究機構和藥廠進行小分子新藥研發，迄今學名藥仍是我國西藥製劑主要營收來源，但已有朝向特色學名藥發展之趨勢。

整體而言我國西藥製劑產業，目前在學名藥的主導下，雖然面臨生產成本增加和藥品利潤等壓力，但廠商仍具有一定競爭力，西藥製劑出口額逐年成長，西藥製劑產業因持續拓展外銷而產值穩定成長。且日本政府持續將學名藥用量佔比目標提升，大力鼓吹使用學名藥，我國「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之目標國家，多以使用學名藥為主，全球在面對人口快速老化、醫療負擔加重，各國政府為控制醫療成本，紛紛推動鼓勵使用學名藥，可望帶來學名藥產業成長機會；OTC藥品產業隨著經濟的發展與教育的普及，民眾對於自身的健康越來越重視，及各國政府醫療支出撙節政策下，自我藥療意識興起將帶來市場機會。

2019年臺灣西藥製劑產值為新臺幣476.1億元，與2018年相較雖成長7.2%，但仍低於臺灣製藥產業整體成長率的7.6%，2015~2019年的複合成長率CAGR為4.7%。目前臺灣西藥製劑以生產製造學名藥為主，並以內銷為大宗，僅有少部分外銷，但在臺灣政府的藥價調降政策下，使得國內學名藥品市場成長受阻，因此臺灣西藥製劑藥廠商這幾年積極拓展外銷，以期增加銷售額並擴大市場，2019年因出口部份大幅成長，連帶拉動西藥製劑產值成長率呈三年新高。我國大部分新成分新藥仰賴歐美大藥廠進口，應人口老化與新治療方式進步，而新藥上市因研發費用高漲，定價多大幅度提昇，導致產值仍維持兩位數進口成長態勢。

我國西藥製劑廠商以國內市場為經營重點，包括需醫師開立處方簽的處方藥，以及需藥師調劑的指示用藥。隨著全民健保的開辦多年，健保藥品市場已成為國內最大藥品市場。然隨著新藥的引進，搶佔國內健保藥品市場的佔有率，促使國內製藥廠商尋求國外市場的拓展。而永信集團已在美國、中國大陸、東南亞和日本深耕佈局多年，除臺灣本地外，亦於海外設有工廠及營運據點，並透過海外子公司可於當地或第三方進行銷售。

B.原料藥市場：

製藥廠商利用具有活性物或成分之原料藥，添加賦形劑後做成製劑產品販售，故原料藥為製藥產業發展的關鍵要素之一。我國政府為提昇藥品原料藥品質，自2016年1月1日起，對原料藥製造工廠全面實施GMP制度，並要求西藥製劑使用的原料藥皆須檢附國內外主管機關核發的GMP證明文件，方得以使用。

全球因西藥製劑及生物藥品專利到期潮，為原料藥業者帶來新產品開發的商機。隨著我國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因東南亞國家自產原料藥較少，大部分仰賴進口，且原料藥的法規管理較藥品少，進入障礙較低，因此外銷的可能性與機會較高。另外國際原料藥委外代工的模式漸成型，有利於國內原料藥廠爭取代工機會。

近年來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原料藥主要出口國中國大陸之原料藥受到各地疫情封城的影響而停工，影響全球原料藥的供應鏈，疫情導致全球原料藥供需失衡而缺貨斷鏈，加上美中兩大國的貿易衝突，讓美國及歐洲各大國積極尋找新的原料藥供貨來源，也衍生新

的原料藥需求商機，印度為原料藥供應國，印度政府以及政策鼓勵國內廠商積極爭取原料藥生產供應新商機，美國政府也積極促進廠商在國內生產，我國原料藥可以本身核心的技術競爭力，透過利基選題積極爭取新的國際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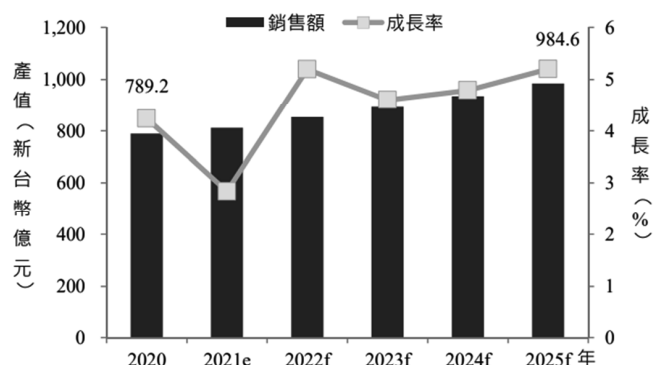
C.生物製劑市場：

生物製劑包含生技藥品、疫苗、血液製劑及過敏原藥品，由於產品分子結構複雜，故開發期程與研發經費高於小分子新藥。然而，生物製劑療效佳，副作用小，且市場成長率高於小分子藥物，不僅成為全球廠商爭相投入開發的重點，國內亦有許多廠商投入生技藥品、疫苗等產品的研發。

迄今國內從事生物藥品、疫苗、及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的相關廠商呈現成長態勢，更有疫苗產品取得多國藥證，已在國內外上市銷售，生技藥品已朝商業化生產階段邁進。因我國內需市場小，面對未來全球機會與挑戰，極需拓展全球市場，我國生物藥品產業因國際行銷經驗尚淺，仍需透過策略聯盟擴大產品線及布局國際市場。在布局創新生物藥品研發方面的挑戰，我國面對國際研發趨勢潮流如癌症免疫療法、基因治療等技術掌握度與開發速度相對於國際上之競爭國家如韓國、中國大陸之進展不夠快速，將影響未來在新興生物藥品之國際競爭力；審查單位因對創新生物藥品如核酸藥物、基因治療等法規及審查制度尚未建置完整之規範，並且審查經驗亦不足；而我國生物相似性藥品雖已有產品進入臨床試驗，並已吸引國際大廠合作，但面對未來競爭趨於白熱化，市場布局策略及成本控制將是決定未來搶佔市場成功與否及獲利的關鍵點。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依據經濟部統計處調查，2020 年台灣西藥製劑總產值持續成長，在原料藥產值回升明顯帶動下，製藥產業總產值達新台幣789.2億元，較前一年成長4.2%。展望未來，2021年國內受COVID-19影響，醫院端通路市場受影響而藥品使用下降，預期產值下降，若2022年疫苗可順利施打，疫情受到控制，則能逐漸恢復正常生活，產值將隨著醫院恢復營運，藥品需求大增產值反彈後逐漸回穩，到2025年因新藥上市及出口成長而維持穩定成長，預估2025年臺灣製藥產業總產值將達984.6億元，2020~2025年CAGR為4.5%。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推估 (2021.08)

我國西藥製劑廠以生產學名藥為主，且主要內銷供應為大宗，雖因人口老化帶來更大的藥品需求，但近年來受到健保藥價政策持續刪減藥價，造成臺灣的藥品價格為全球最低的國家之一，也因此縮減廠商經營上的利潤，導致整體藥品市場成長趨緩。因此政府在刪減藥價的同時需同時考量學名藥產業也需要持續發展才能帶動新藥投資之良性循環。

3. CHEMIX IN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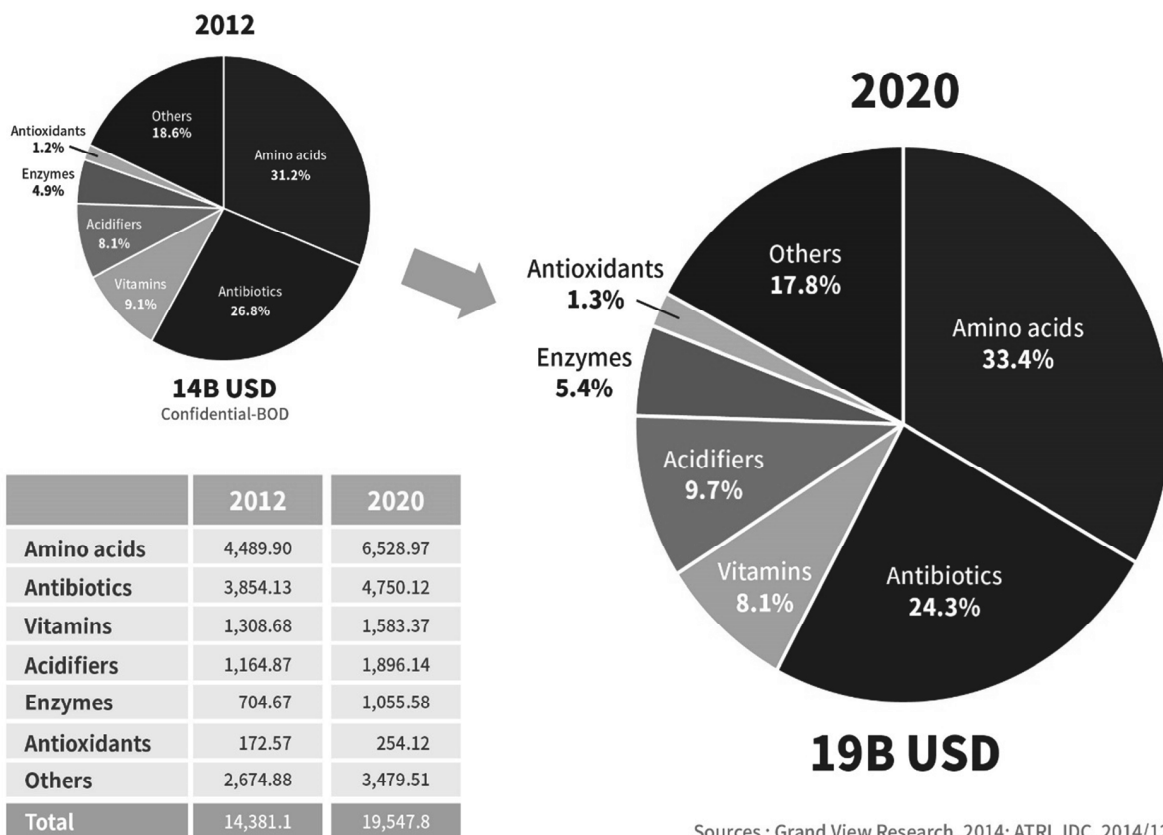
因日本政府之財政負擔與整體人口之老年化，日本政府於近年來大力鼓勵與促進學名藥之使用，以達到縮減醫療費用支出之目的。日本厚生勞動省制定於2020年學名藥普及率的80%之目標（2019年之學名藥普及率已超過75%以上）。因此在政策之支持、醫療機關採用學名藥之點數制度的獎勵、以及整體用藥習慣之改變下，日本之學名藥市場的使用量在近年獲得相當大的成長；然在促進學名藥品使用量的同時，除學名藥藥廠間之競爭激烈、大型之新藥公司紛紛投入學名藥市場外，日本行政機關對於學名藥之品質要求與查廠亦日趨嚴格，對學名藥的品質確保與製造責任上、藥廠的法令遵循上均加大了監管的力道。又，為減輕日本政府的財政負擔，學名藥之健保藥價亦面臨每年調降之衝擊，因此持續新產品的開發與維持產品的價格競爭優勢與品質，是學名藥界最為重要之課題。

4.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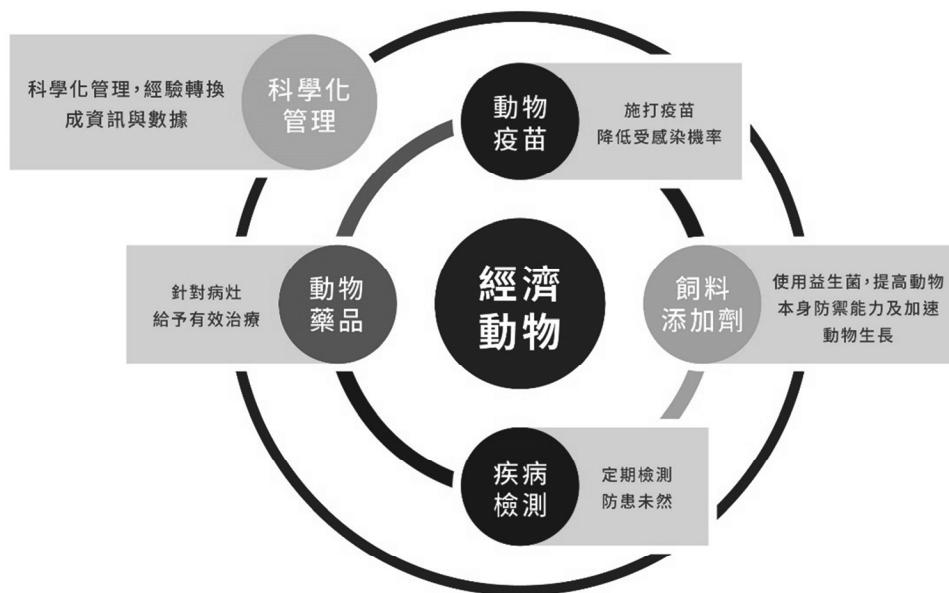
永鴻主要業務為生產動物保健產品，包含藥品及保健營養品。動物保健市場成長主要動能來自全球肉品消耗量持續上升，加上各國政府陸續禁止預防性抗生素投藥與消費者健康意識高漲，對肉品的品質要求逐年提高，因而擴大應用飼料添加物提升家畜健康狀況。此外，規模化飼養及家畜疫病爆發頻傳，也是促進動物藥品及飼料添加物使用的原因。而在伴侶動物的部分，在已開發及開發中國家，普遍可見因為人口老化、家庭關係淡薄化以及人際關係疏離而增加人們飼養寵物意願。寵物同樣也有飲食、照護及醫療的需求，是永鴻目前準備探索開發的市場。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的報告資料顯示，全球飼料添加物2015年達160.5億美元，2015~2020年年複合成長率4%，各國雖加強管制抗生素使用，影響市場成長，但天然飼料添加物如微生物飼料添加物卻不受影響，2015年佔總體市場20%，約32.5億美元，但年複合成長率可達6.1%，預估2020年可達43.7億美元。

依Grand View Research 市調公司之統計資料，飼料添加劑產品依產品別之2012年產值及預估2020年產值如下圖，其中胺基酸(Amino acids)佔比最高、其次為抗生素(Antibiotics)、維生素(Vitamins)、酸化劑(Acidifiers)。



因各國法規的限制，飼料添加物產業改變如下：(1)預防性投藥逐年逐項禁用：將抗生素作為生長促進劑由來已久，但長期低劑量的使用容易導致病原菌產生抗藥性，且在不當使用下所生產的禽畜製品，可能有藥物殘留問題。因此，作為生長促進用途的抗生素項目逐年刪減，影響整體抗生素市場銷量；(2)綠能環保需求提高：機能性飼料添加物可提高動物對飼料的利用率，減少飼料使用量；飼料利用率提升之後，動物的排泄量減少，除可降低處理廢棄物的成本外，也減少了臭味物質及溫室氣體的產生。



資料來源：DCB產資組ITIS計畫整理

在伴侶動物方面，根據美國寵物用品協會（APPA）與臺灣經濟部等單位的資料，美國人一年花在寵物的各項消費約 700 億美元，而全球寵物產業規模則估計高達 2 千億美元。

根據農委會動保處最新統計，2017年全臺犬貓飼養數首度超過250萬隻，較2015年增加10%，成長率遠高於每年不到1.5%的人口生育率。有趨勢研究單位依據2011至2017年的犬貓數及孩童人口平均年增減率進行推估，預測2020年下半年全臺犬貓數將首度超過15歲以下孩童數，並於2021年達295萬隻，首次超過283萬名孩童。除了美國之外，寵物產業發展完善的國家大多為西歐、澳洲、日本等已開發國家。但隨著亞洲經濟成長、人們消費力提升以及飼養寵物數量增加，相關產業可望超越歐洲，成為寵物市場第二霸主。同時，因為居住環境及飼養習慣的不同，歐美及亞洲地區所飼養的寵物品種有所差異。以狗來說，歐美較偏好中大型犬，亞洲則以小型犬居多。

根據經濟部的大數據統計，臺灣寵物市場服務產業網路聲量排行中，寵物醫療名列第一，將寵物高度「伴侶化」，視毛小孩為家庭成員，帶來國內寵物醫療市場的改變，出現各種細分的醫療服務，重視看診過程的專業性，滿足飼主寵愛毛小孩的心理需求。若用人類的醫療服務形容，過去所有動物醫院幾乎都是家醫科，從犬到貓各種小動物的疾病都看，但隨著寵物高齡化，特殊病變增加，近年來，越來越多開設在都會區的動物醫院，開始走向分診化、分科化，除區分為犬專科、貓專科醫院，更陸續有心臟科、牙科、眼科、骨科、皮膚科以及免疫失調等，各種寵物專科醫院提供了多元的醫療選擇，使得人用藥品或保健品的種類、處方或包裝規格不見得再能滿足寵物獸醫及飼主，所以，寵物特用藥品或保健品的需求也因此隨之逐漸增加。

根據Euromonitor市場研究報告估計，2017 年美國寵物產業市場各項消費項目產值約達41億美元，其中，寵物食品佔36%、醫療費用佔23%、16%為各種寵物用品、11%為寵物美容，寵物買賣則佔了14%。而根據日本寵物食品協會(JPFA)調查，日本家庭年平均花費在寵物身上的費用超過12萬日圓。若由寵物行業細分來看，日本寵物行業消費金額的39%來自寵物食品、17%來自寵物用品、32%來自醫療。日本寵物協會也曾統計，2017 年日本家犬飼主，每戶花在獸醫的費用，比起 2010 年平均增加逾兩成，而在臺灣，根據Euromonitor市場研究報告顯示，臺灣與日本的相似度高。據統計，2017 年臺灣寵物市場總產值約260億美元，其中食品的消費金額約佔市場總額的22%，醫療約佔15%。

因應前述產業發展趨勢，非藥飼料添加劑及寵物特用藥品及保健品的開發是永鴻近年的重要的發展方向。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本集團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研發支出 (仟元)	410,600	395,483
佔營業額之比例 (%)	5.08%	5.07%

資料來源：2020年度合併財報

(2)技術及研發計畫：

- 原料藥取得臺灣藥證、擴大生產批量、生產技術。
- 取得日本學名藥上市許可證。
- 取得美國學名藥上市許可證。
- 醫材取得查驗登記及臺灣許可證。
- 動物藥品與飼料添加產品。

(3)集團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3 % ~ 5 %。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研發支出 (仟元)	303,417	285,907
佔營業額之比例 (%)	6.42%	6.75%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治療有 B 型肝炎之原料藥與製劑於馬來西亞合併領證及獲得美國 DMF 核准。
- 治療透析患者的次發性副甲狀腺機能亢進之原料藥臺灣領證。
- 新一代抗真菌感染之原料藥取得美國 DMF，以及臺灣領證。
- 治療局部晚期或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之原料藥臺灣領證。
- 原料及製劑垂直整合用以治療 B 型肝炎病毒感染之 Entecavir 膜衣錠劑獲得美國 FDA 核准。
- 原料及製劑垂直整合之抗腫瘤用藥 Pemetrexed 凍晶注射劑獲得 TFDA 核准。
- 醫療器材含麻藥交聯玻尿酸皮下注射劑臺灣上市。
- 腸道保健之動物飼料添加劑(益生菌)取得越南水產用途許可。

3.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現有技術及新技術

永鴻目前擁有超過 267 張國內動物用產品許可證，以及中國大陸、東南亞、南美等國際市場約 38 張的外銷許可證。現有研發產品可分為獸藥、含藥飼料、預拌料、酵素、益生菌、寵物保健品等各類多樣化產品。具有 ISO9001、GMP、FAMI-QS 認證，產品均一性及安定性佳，符合國內外法規。

研發處也可針對客戶需求，制訂不同配方及產品規格，滿足客戶實際應用所需。也可依據不同法規面需求，完成各種規範的分析能力。因應客戶需求，也具有開發不同劑型技術，如散劑、錠劑、顆粒劑、針劑、口服液劑等。研發實驗室亦可攜手生產單位，將製程批量放大，實踐產品商品化的高效率生產。

永鴻除持續深耕既有獸藥產品與新品項開發，將配合運用生化科技與緩控釋技術平台開發動物飼料添加產品，提升消化與免疫系統功能，為客戶構建完整動物保健方案；並結合綠色養殖概念，透過產品應用減少動物養殖有害物排放讓環境永續。公司同時也擴展產品多樣性，開發寵物市場用藥，拓展廠牌影響力，結合新針劑廠完成，引領國內動保產業，打造成為最具競爭力與品牌影響力的國際企業。永鴻未來將持續進行前瞻性技術與創新臨床應用的研發、落實量產工藝與cGMP管理，以多元化發展的策略，確保永鴻在動保產業的領先地位。

(2)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研發支出(仟元)	14,044	20,750
佔營業額之比例 (%)	1.27%	1.76%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長期：永信於1985年起致力於國際市場之拓展，集團目前已在臺灣、中國大陸、美國、馬來西亞、越南設有專業製造廠，供應當地與全球市場所需；並除在臺灣外，海外亦於中國大陸、美國、東南亞及日本設立銷售據點，未來將評估於歐洲以及南美洲、非洲等新興市場佈局。
- (2)短期：在學名藥市場高度成本競爭環境下，掌握原料藥的研發製造供應，為學名藥廠生存發展重要元素。永信集團於發展早期即投入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目前在臺灣與中國大陸設有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事業，未來將利用合作、投資、合併及收購等方式，持續原料藥品項與產能擴充。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行銷策略

- A. 未來醫院通路在國內藥品市場仍扮演領導成長之趨勢，永信藥品將持續以組織化之行銷活動規劃、品牌形象差異化、建構新銷售團隊、新產品開發之專案管理及凝聚執行力與團隊士氣來締造突破性績效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 B. 轉移疾病治療焦點，從急性、感染性疾病逐漸轉向高血壓、高血脂及糖尿病、心血管疾病、抗腫瘤癌症及其他慢性病等之治療標的，以提升產品獲利與市場覆蓋率。
- C. 積極擴展 OTC、保健產品、醫學美容產品自費市場。
- D. 商業模式也逐步走向國際合作，以合併收購、技轉/授權、共享行銷通路、研發合作、產品或原料供應等合作方式，達到加速產品上市、提升研發能量、完善產品線、擴大國際市場市占率等目的。

(2)研發策略

- A. 原料藥與製劑的垂直整合之策略，提升研發質與能。
- B. 產、官、學、研合作開發新品項。
- C. 發展新劑型及新複方處方藥創造產品差異化，並強化特殊劑型之行銷版圖，經由建立行銷特殊劑型之專業形象，加速國內外處方藥及 OTC 產品線之廣度與深度市場發展。

(3)生產策略

- A. 以發展新處方藥開發之分段研發技術，大型化、自動化及專業化之委託製造生產發展，以整合資源、提高競爭力並降低成本。
- B. 數位科技導入可望降低藥品開發成本及加速開發時程。
- C. 透過製造產線規劃、產銷溝通、生管流程提升廠房品質及產能。

3. CHEMIX INC.：

- (1)短期目標：充實抗生素針劑與水溶液產品拓展日本學名藥市場。
- (2)中(長)期目標：建立營業與生產之新據點，並整合集團的醫藥品、動物藥、原料藥與保健品的生產能量，在日本多角化經營。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短期目標：

- A. 快速提高針劑產線稼動率。
- B. 自研生產的寵物專用藥品領證上市；寵物保健品產線正式排產啟用。
- C. 代理寵物專用藥品及保健品之持續推廣拓銷。
- D. 啟動在日本的動物藥品登記準備。
- E. 水產用非藥飼料添加劑正式上市。

(2)中(長)期目標：

- A. 持續開發新品，包含非藥飼添產品及寵物特用藥品。
- B. 延伸產官學界合作關係(包含畜產/水產/寵物)，強化市場形象，提高永鴻在業界的高度。
- C. 在寵物保健品市場增加服務項目，建立接單代工服務程序。

D. 繼續推廣綠色養殖概念，打造永鴻成為亞太區最具競爭力與品牌影響力的動保生技企業。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及市場佔有率：

永信藥品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係以內銷為主，約達個體營業收入92%，外銷則佔8%，在COVID-19 疫情肆虐下，老藥新用也被寄予厚望，若能從老藥中選出治療新冠病毒的特效藥品，對於全球學名藥市場的成長將是正面助力。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臺灣藥品市場由於人口高齡化及慢性病醫療需求提高，帶動用藥需求持續成長，根據IQVIA資料及DCB產業資訊組IT IS研究團隊推估，2024年臺灣藥品市場將達新臺幣2,410億元，2020年國內藥品市場受COVID-19疫情影響，影響病人就醫意願，預期減緩該年藥品市場之成長，2021年應逐漸恢復成長，但仍受藥價管控的影響，未來成長幅度仍受限。

(3)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永信藥品一向以『完整的產品線、高品質、合理價格』，在市場上為客戶與競爭者所認同。雖『健保用藥使用規範』等非自由市場競爭因素影響市場上之競爭，但永信藥品在既有穩定基礎下，配合新產品、新劑型研發，仍可保有競爭優勢。永信除了本身體制完整外，產品的品質更是民眾所認同。此外，近年來透過公司及品牌差異化形象之建立，也將使永信持續保有相對之競爭優勢。

A. 有利因素：

- 臺灣政府為扶持國內生技醫藥產業創新，2017 年起全力推動《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藉由鏈結產業界、學界、醫界及財團法人機構資源，以落實執行產業創新方案，並協助加速國內生技醫藥產業的產品 / 技術創新，促使臺灣成為亞太生醫重鎮。
- 美國及日本等主要藥品市場國，政策鼓勵使用學名藥，以及東南亞等新興市場以使用學名藥為主，未來學名藥市場成長幅度較專利藥大，將為我國學名藥產業帶來成長機會。
- 民眾偏好以購買 OTC 藥品來自我治療，促使全球 OTC 藥品市場呈現成長，我國 OTC 藥品產業有可能受惠。

B. 不利因素：

- 臺灣製藥產業以生產專利過期學名藥為主，新藥開發較少，國內市場小，產品少量多樣，同質性高、藥價較低、競爭激烈。
- 新藥核價低估、核價期長，以及資金面臨緊縮，阻礙新藥發展。
- 各國政府刪減藥價，且監管單位管理趨嚴，將造成我國廠商生產成本增加、藥品利潤減少。
- 民眾高度依賴健保制度，政策與法規的限制，壓縮我國 OTC 藥品市場成長。
- 面臨各國法規及國際通路布局能力較不足，海外局面臨之問題需克服。

3. CHEMIX INC.：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日圓仟元

地區	金額	比重
外銷	21,940	1%
內銷	2,408,232	99%
合計	2,430,172	100%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地區	金額	比重
外銷	199,437	17%
內銷	976,784	83%
合計	1,176,221	100%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癌藥物、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及皮膚外用藥等各大治療類別。各製劑則依其所屬栓劑、膠囊、顆粒、注射劑、軟膏、粉末、糖漿、錠劑等劑型符合PIC/S GMP之品質管理系統予以製造，其中尤以於國內為國人所首創之微粒製造技術，不但可提升體內吸收有效性，亦可確保患者服藥之安全性，更是代表國人製藥技術之提昇。另外，亦已建立完整之菌種突變篩選系統和菌種保存、醱酵、回收製程等以產製相關原料藥、化妝品原料與動物飼料專用原料，擴展醱酵相關產品與技術領域。在醫療器材領域，則逐步擴展品項，開發多項玻尿酸關節腔注射劑和醫美皮下注射劑，產品已陸續上市。

3. 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及用途包括：輔助飼料（維他命/礦物質預拌劑），含藥飼料添加物（抗生素，抗球蟲及生長促進），獸藥（抗微生物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及驅蟲藥）及非含藥飼料添加物（酸劑，酵素/益生菌，中草藥及毒素吸附劑）。各製劑則依其所屬類別，在其獨立的生產線及空調環境控制系統進行生產作業，以防止交互污染。產製過程則依據不同劑型，經由混合調製，造粒，乾燥及整粒過篩，並進行自動充填及包裝作業。所有製造程序均符合GMP法規及ISO9001之品質管理系統予以製造。2019年已完成建置動物針劑廠(包含無菌充填及最終滅菌製程)及外用製劑廠，並於2020年2月完成建置寵物製劑廠並取得GMP查廠認證，2021年5月完成寵物營養品產線建置。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冠肺炎疫情因病毒不斷變種蔓延情況，仍然影響各國供應來源的穩定度，因疫情影響造成部分供應廠商之產能下降、航運班次緊縮、購備期延長...等等現象，影響全球許多物資的供應，其中包含原料藥廠之供給，因公司採購政策採取中長期訂單、以預購方式，或必要時以提前進貨方式確保貨源，原物料庫存尚可因應故未有立即性的影響，也藉由庫存有效的管控及分配，與對外積極應對及處理，降低疫情對原物料供應鏈的衝擊；然因疫情的不穩定性持續影響，產銷失衡且運輸成本上漲造成原物料價格的波動。

3.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航運價格與疫情狀況未如預期在短期內緩解，且受ESG觀念引發綠色通膨，各國持續貨幣寬鬆，運價高漲，諸多因素都讓通膨率創下新高，飼料價格也持續上揚，但豬價卻仍在低檔徘徊。而全球主要供應鏈過度集中在中國，致使中國政策如追求碳中和導致限電、限產，讓供給影響全球。因應這多變的環境，採行備妥較高庫存水位，避免因不確定因素衝擊導致缺料無法生產供貨，降低對營運的影響。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	-	-	-	T36146	14,390	27.7%	合作經銷
	進貨淨額	0	0		進貨淨額	0	0		進貨淨額	51,869	100%	

(2) 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3. CHEMIX INC. :

(1)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日圓仟元

項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社	239,115	14%	無	A社	465,882	24.8%	無	A社	123,793	24.1%	無
2	B社	167,677	10%	有	R社	218,627	11.7%	無	R社	112,139	21.8%	無
	進貨淨額	1,689,598	100%		進貨淨額	1,876,395	100%		進貨淨額	513,353	1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日圓仟元

項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T社	253,051	12.5%	無	N社	460,732	19.0%	無	N社	213,324	36.3%	無
2	S社	126,640	6.3%	無	T社	151,134	6.2%	無	T社	46,876	8.0%	無
	銷貨淨額	2,024,913	100.0%		銷貨淨額	2,430,172	100.0%		銷貨淨額	587,627	100.0%	

*增減變動原因：主力客戶對特定藥品之庫存調整所致之年度需求差異，故有所變動。

4.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永信藥品	214,058	35%	關係人	永信藥品	215,468	32%	關係人	永信藥品	48,447	28%	關係人
2	供應商K	70,872	11%	無	供應商K	58,614	9%	無	供應商K	38,252	22%	無
	進貨淨額	617,744	100%		進貨淨額	682,979	100%		進貨淨額	173,337	100%	

*增減變動原因：供應商無重大異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B	161,659	15%	無	客戶B	192,399	16%	無	客戶B	47,530	15%	無
	銷貨淨額	1,105,126	100%		銷貨淨額	1,176,221	100%		銷貨淨額	315,013	100%	

*增減變動原因：客戶無重大異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產能(註1)	產量	產值	產能(註1)	產量	產值
人用藥品：							
栓劑類 千粒		73,146	14,091	13,996	73,146	13,362	11,801
膠囊類 千粒		2,984,420	838,682	676,128	2,984,420	759,350	549,335
顆粒、散劑類 公斤		128,032	25,088	40,717	128,032	12,163	22,610
注射類 千支		107,980	17,712	313,076	107,980	13,482	252,186
軟膏類 公斤		222,307	72,857	47,088	222,307	82,524	53,264
液劑類 公升		1,254,960	113,602	28,379	1,254,960	132,087	34,938
錠劑類 千粒		7,263,040	1,278,850	609,406	7,263,040	1,312,744	620,918
原料藥 公斤		353,000	3,884	94,208	353,000	4,808	132,435
動物用藥：							
注射類 千支		0	203	18,173	0	0	0
散劑類 公斤		1,685,000	25,097	9,829	1,685,000	49,335	10,126
化粧品：							
液劑類 公升		418,320	10,716	7,528	418,320	9,447	7,398
霜劑類 公升		54,382	2,813	3,838	54,382	1,934	3,440
散劑類 公斤		0	5	1,824	0	0	0
原料藥 公斤		1,000	0	926	1,000	5	1,993
面膜類 千片		0	32	943	0	0	0
其他 千組		0	3	2,040	0	26	6,070
食品：							
膠囊類 千粒		287,480	53,558	134,907	287,480	56,877	135,025
顆粒、散劑類 公斤		313,740	13,677	19,102	313,740	16,621	20,569
液劑類 公升		0	0	0	0	284	686
錠劑類 千粒		499,970	81,518	102,026	499,970	82,021	100,690
其他 千組		0	0	0	0	0	0
醫療器材：							
醫療器材 (千組)		253	76	10,312	253	82	10,480
醫療器材 (克)		0	0	2,671	0	0	1,552
代工產品(註2)：							
人用膠囊 千粒		0	3,116	4,145	0	2,167	2,878
人用注射 千支		0	1,735	59,312	0	760	44,336
人用錠劑 千粒		0	712	828	0	3,357	2,619
動物用藥散劑 公噸		0	954	103,278	0	1,206	138,823
化粧品液劑類 公升		0	9,232	2,395	0	10,152	2,608
化粧品霜劑 千克		0	1,327	931	0	827	914
化粧品面膜 千片		0			0	0	0
食品膠囊 千粒		0	12,155	27,812	0	15,221	36,718
食品散劑 千克		0	41,834	62,196	0	37,150	51,699
食品錠劑 千粒		0	32,547	58,280	0	39,725	64,238
原料藥 千斤		0	312	6,291	0	0	0
合 計				2,462,585			2,320,349

註1：產能以三班制最大產能估算。

註2：代工產品之產能，併入主要商品之各項劑型別中。

3. 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產值單位：新臺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產能 (註1)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1)	產量	產值
散劑類 公斤		4,792,000	2,451,715	456,760	4,949,000	2,733,568	461,227
液劑類 公升		945,000	93,907	30,799	945,000	104,570	38,926
注射類 支		3,225,000	152,918	23,034	3,225,000	648,444	65,721
合計				510,593			565,874

註1：產能以一班制最大產能估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商品 銷售量值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人用藥品：									
栓劑類 千粒		14,441	37,663	795	2,171	12,344	32,702	385	1,234
膠囊類 千粒		576,451	971,593	242,818	242,516	488,913	723,950	185,163	157,316
顆粒類 公斤		2,051	4,915	14,226	31,092	571	3,048	9,931	21,217
注射類 千支		9,860	479,117	5,882	58,826	9,297	477,602	4,048	34,263
軟膏類 公斤		79,861	109,581	449	658	66,764	95,952	632	840
散劑類 公斤		430	2,588	11,016	21,777	286	1,653	676	2,943
液劑類 公升		110,684	52,166	0	0	75,209	42,395	0	0
錠劑類 千粒		1,217,363	1,283,161	111,206	69,550	1,057,306	1,165,214	74,841	48,604
原料藥 公斤		0	0	0	0	0	0	120	1,956
動物用藥：									
注射類 千支		280	26,362	50	3,782	0	0	0	0
散劑類 公斤		28,090	14,394	0	0	51,334	15,715	0	0
液劑類 公升		0	0	0	0	0	0	0	0
化粧品：									
液劑類 公升		5,186	9,037	0	0	4,846	9,541	0	0
霜劑類 公升		1,321	6,841	0	0	1,337	7,479	0	0
面膜類 千片		59	647	0	0	61	625	0	0
其他 千組		1	1,549	0	0	12	5,155	0	0
食品：									
膠囊類 千粒		49,592	281,582	0	0	53,015	298,926	0	0
顆粒類 公斤		451	2,967	0	0	390	2,183	0	0
散劑類 公斤		14,312	28,513	0	0	10,824	29,866	0	0
液劑類 公升		0	0	0	0	110	518	0	0
錠劑類 千粒		70,162	177,664	0	0	78,721	194,223	0	0
其他類		0	0	0	0	0	0	0	0
醫療器材：									
檢驗試劑 千支		0	0	0	0	0	0	0	0
醫療器材 千支		75	28,503	0	0	74	28,730	0	0
代理產品：									
其他類		16,800	290,686	0	0	18,758	290,917	0	0
代工產品：									
人用膠囊 千粒		3,756	9,755	0	0	1,530	3,893	0	0
人用注射 千支		0	0	1,576	76,207	31	9,169	744	72,396
人用錠劑 千粒		2,676	2,810	0	0	1,422	3,029	0	0
動物用藥散劑 公噸		931	150,910	0	0	1,181	185,077	0	0
化粧品液劑 公升		9,220	3,652	0	0	10,142	4,084	0	0
化粧品霜劑 千克		1,323	1,578	0	0	620	981	0	0
化粧品面膜類 千片		0	0	0	0	0	0	0	0
食品膠囊 千粒		12,678	47,451	0	0	14,553	55,537	0	0
食品散劑 千克		43,530	89,248	0	0	36,622	74,758	228	285
食品錠劑 千粒		30,233	75,494	1,766	7,200	37,756	89,314	1,509	6,262
原料藥 公斤		0	0	158	5,018	0	0	0	0
合 計			4,190,427		518,797		3,852,236		347,316

3. CHEMIX INC.：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銷值單位：日圓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針劑類製劑等	EA	446,486	1,043,327	0	0	460,395	1,124,865	0	0
其他非針劑製劑	EA	10,611	37,309	233,690	6,019	14,514	41,017		21,940
原料	KG	54,043	878,367	31,726	59,891	56,154	1,242,350	0	0
合 計			1,959,003		65,911		2,408,232		21,940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銷值單位：新臺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動物用產品：											
散劑類 公斤		2,193,125	668,983	97,030	35,412	2,708,187	741,778	44,040	4,841		
液劑類 公升		99,012	52,073	960	654	110,242	54,580	0	0		
注射類 支		74,156	25,804	0	0	384,291	98,419	15,408	1,579		
代理產品 EA		375,545	158,933	18,860	161,659	76,214	79,476	31,049	193,017		
其他		0	1,608	0	0	0	2,531	0	0		
合 計			907,401		197,725		976,784		199,437		

三、從業員工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10	9	9
平 均 年 歲		40.4	43.22	44.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4	2.4	2.6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10%	11.1%	11.1%
	碩 士	20%	22.2%	22.2%
	大 專	60%	55.6%	55.6%
	高 中	10%	11.1%	11.1%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 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生 產 人 員	626	623	613
	研 發 人 員	137	138	136
	銷 售 人 員	276	252	252
	行 政 人 員	247	259	246
	合 計	1,286	1,272	1,247
平 均 年 歲		39.5	40.5	40.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1.6	12.6	12.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2%	1.0	1.0
	碩 士	14.9%	14.9	14.9
	大 專	57.8%	58.4	58.5
	高 中	22.8%	22.6	22.5
	高 中 以 下	3.3%	3.1	3.1

(三)CHEMIX INC.：

年 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68	68	65
平 均 年 歲		47.7	48.1	48.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0	7.2	7.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9%	4.4%	4.6%
	碩 士	23.5%	20.6%	21.5%
	大 專	50.0%	50.0%	49.2%
	高 中	23.5%	25.0%	24.6%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160	164	165
平 均 年 歲		37.6	38.2	38.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7	5.8	5.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6%	0.6%	0.0%
	碩 士	25.6%	24.4%	26.1%
	大 專	61.9%	61.6%	63.0%
	高 中	11.9%	13.4%	10.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本公司污染防治情形：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執行業務僅限辦公室，故不適用。
- 2.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執行業務僅於辦公室，配合強化相關門禁安全、消防及設備安全與環境安全及員工健康檢查：
 - (1) 門禁安全：
 - A. 為確保員工在工作場所之安全，本公司各出入口皆設有門禁刷卡裝置，主要出入口亦有保全監視設備，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
 - B. 辦公大樓有保全人員 24 小時守衛，各出入口設有監視攝影器。
 - (2) 消防及設備安全：
 - A. 本公司各項機電設備，至少一年一次保養或維修，以確保使用環境安全無虞。
 - B. 消防廠商定期進行保養及維修消防設備(例:消防警報器、滅火器)。
 - (3) 環境安全：為維護員工飲用水衛生品質及健康，每季委請廠商監測水質，並定期實施辦公室清潔作業，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與舒適。
 - (4) 員工健康檢查：每三年定期委託醫療機構進行員工身體健康檢查。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永信藥品污染防治情形：
 - (1) 污水處理：
 - A. 永信藥品已依規定設置污水前處理設備。
 - B. 本著“愛護地球、環保至上”之理想，公司採用上流式厭氧菌污泥反應槽(UASB)強化污水處理系統功能；採用各項儀器定期管控、檢測及監督各單位排放污水水質與各單元處理系統處理功能之有效性。
 - C. 經廠內處理後之污水均可符合大甲幼獅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之要求規範，所排放之污水經由工業區污水處理廠納管及處理，依據放流量及污水水質繳交處理費。
 - (2) 廢棄物處理：
永信藥品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概分為二大類：
 - A. 可回收部份：由資源回收商回收處理。
 - B. 不可回收部份：依合約委託合格環保公司清運及處理。
 - (3) 空污處理：
 - A. 按照法令規定每年定期針對各廠區之製程進行煙道採樣檢測。
 - B. 每季進行網路申報空污排放量及空污費繳交。
 - C. 為配合政府減少空污排放之政策，鍋爐燃重油全面改燃天然瓦斯。
 - (4) 毒性化學物質處理：
 - A. 依照法令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紀錄表填寫與辦理毒化物緊急應變演練。
 - B. 每月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情形網路申報。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

年 度 項 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違反空汙法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環保局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32萬元罰鍰
其 他 損 失	無	無	無

- 3.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永信藥品強化相關職場環境安全管理、設備安全管理、作業環境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員工健康管理等：
 - (1) 職場環境安全管理
 - A. 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B. 永信藥品實施門禁管理，所有訪客皆需換證，進入廠區訪客及員工皆需刷卡驗證；生產現場、實驗室及重要場所另設權限管控。
 - (2) 設備安全管理
 - A. 具有捲入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反應槽、馬達轉軸等。
 - B. 每年進行廠區各項設備及裝置之接地系統專案檢查，如設備、儀控、避雷接地系統等。

- C. 具有墜落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爬梯、合梯等。
- D. 危險性設備(鍋爐、高壓特定設備及第一種壓力容器)每年皆由勞動部委託合法驗證單位實施定期檢查。
- E. 升降機每月皆委託合格廠商進行維護保養，每年由升降機協會實施定期檢查。
- (3) 作業環境安全管理
 - A. 導入職安資訊化管理系統，建立定期自動檢查及專業證照管理機制。
 - B. 定期進行一般職場(含作業現場及辦公室)之環境檢測監測，如照度、二氧化碳、特定化學、有機溶劑、噪音等。
 - C. 每半年委託合格專業監測廠商進行作業環境檢測監測及評估小組研訂。
- (4) 員工健康管理
 - A. 每三年進行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
 - B. 每年針對特殊作業場所(主要包含有機溶劑作業、噪音作業)員工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且實施健康促進管理。
 - C. 定期安排臨廠醫師至公司內部實施勞工健康服務。
- (5) 承攬安全管理
 - A. 建立承攬商之施工規範及相關入廠施作須知。
 - B. 建立書面危害告知及教育訓練機制。
 - C. 建立假日施工及修繕管理系統，提供各類危害告知及注意事項，減少危害發生並降低風險。
- (6) 消防安全
 - A. 永信藥品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逃生系統...等。
 - B. 永信藥品之消防設備每年皆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顧問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並做成完整之報告。
 - C. 永信藥品定期進行消防設備演練，如滅火器及消防水帶之使用並請專業人員教導公司員工 CPR 及 AED 等的技巧。
- (7) 定期申報
 - A. 環境：永信藥品依法令規定定期檢測及運作結果之申報。
 - B. 安全衛生：職業災害統計定期申報。

(三)CHEMIX INC.：

- 1.CHEMIX污染防治情形：執行業務僅限辦公室，故不適用。
- 2.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為確保員工在工作場所之安全，CHEMIX各出入口皆設有門禁刷卡裝置，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永鴻污染防治情形：
 - (1) 污水處理：

永鴻污水前處理設備為採用上流式厭氧菌污泥反應槽(UASB)強化污水處理系統功能，已通過功能性檢測並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排放許可證，目前正常運作中。永鴻產生之污水經處理後排放，處理後的水質達到主管機關規範的放流水標準。
 - (2) 廢棄物處理：

永鴻領有主管機關核發的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依計畫書內容進行廢棄物的清除處理。永鴻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概分為二大類：

 - A. 可回收部份：由資源回收商回收處理。
 - B. 不可回收部份：委託合格的清除處理廠商定期到廠內進行清運及處理，並遵循主管機關規範，填寫事業廢棄物委託共同處理管制遞送三聯單，以追蹤所清運的事業廢棄物流向。
 - (3) 空氣污染物處理：
 - A. 永鴻排放的主要空氣污染物為粒狀物，已領有主管機關核發之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並按照法令規定，定期檢視空氣污染防制設備運轉情形、定期進行煙道採樣檢測，以確保廠區防制設備的有效性。
 - B. 每季依主管機關規範進行廠區揮發性有機物使用量、粒狀物排放量網路申報暨空污費申報繳納。
 - (4) 毒性化學物質處理：
 - A. 永鴻領有主管機關核准的實驗室分析所需的毒性化學物質、關注化學品運作核可文件，並依照法令進行各項毒化物、關注化學品運作紀錄表填寫與辦理毒化物、關注化學品、強化緊急應變演練、訓練。
 - B. 每月進行各項毒化物、關注化學品運作情形網路申報。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

項 目 \ 年 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無
其 他 損 失	無	無	無

3.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永鴻強化相關職場環境安全管理、設備安全管理、作業環境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員工健康管理等：

(1) 職場環境安全管理

- A. 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B. 永鴻實施門禁、門衛管理；所有訪客皆需換證，進入廠區訪客及員工皆需刷卡驗證，並執行門禁刷卡異常即時通報、遠端線上 Nx 監視系統；生產現場、實驗室及重要場所另設門禁權限管控。

(2) 設備安全管理

- A. 具有切割夾捲危害之設備加設防護裝置，如反應槽、馬達轉軸等。
- B. 每年進行廠區高低壓電力及接地系統專案檢查，如變電站設備、接地系統等。
- C. 帶有能量的機械設備在進行清潔、或維修前進行上鎖掛籤，避免作業期間誤開。
- D. 危險性機械設備(堆高機、第一種壓力容器)每年皆實施定期檢查、操作人員均有操作證照。
- E. 升降機每月皆委託合格廠商進行維護保養，定期由中華民國升降機協會實施合格證換證檢查。

(3) 作業環境安全管理

- A.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建立定期自動檢查及相關職安證照管理。
- B. 定期進行作業現場及辦公室之環境檢測監測，如二氧化碳、特定化學、有機溶劑、噪音等。
- C. 每半年訂定作業環境監測計畫書，並委託合格專業監測廠商進行作業環境監測，依據檢測結果與現場主管研擬制訂相關改善對策。

(4) 員工健康管理

- A. 依法令規定新進同仁進行體格檢查、以及定期進行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
- B. 每年針對特殊作業場所(包含有機溶劑作業、噪音作業)員工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實施健康促進管理、講座。
- C. AED 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設置與安排廠內急救人員受訓，強化高風險族群突發應變之熟悉。
- D. 定期安排臨廠醫師、護理師至公司內部實施勞工健康服務、現場巡檢與健康保護計畫。

(5) 承攬安全管理

- A. 建立承攬商之施工規範及相關入廠施作須知，並需簽署承攬商施工安全衛生及環保承諾書，以保證施工期間遵守職安相關法令及業主的安全要求。
- B. 建立施工人員危害告知及相關罰則，讓施工人員了解永鴻施工安全管理規定。入廠施工皆須填報一般暨特殊作業施工申請單，並繳交施工人員名冊，以確保當日工項與人員狀況。
- C. 若有高風險作業則另需填寫檢查表，經永鴻廠務及環安人員現場確認後才能施工，於後續不定期巡檢施工安全情形，以降低施工期間的事故風險。

(6) 消防安全

- A. 永鴻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避難逃生指示等。
- B. 永鴻之消防設備每年皆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並向主管機關進行申報消防設備檢修結果，並依結果進行缺失改善，以維護廠區消防安全。
- C. 永鴻定期進行消防避難編組演練，如人員疏散動線、手持式滅火器及消防水帶之使用。

(7) 定期申報

- A. 環境：永鴻依法令規定定期檢測及運作結果之申報。均符合法規。
- B. 安全衛生：職業災害統計定期申報、優先管理化學品申報、作業環境監測申報等。

(8) 2020、2021 年度公司無重大之職災事件發生。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及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自創立以來即採人性化管理，給予同仁充分的尊重與照顧。公司定期推展各項福利活動，促使公司福利措施更加完善，另提供三節禮金、慰問金、團體保險、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員工帶職帶薪在職進修等，給予員工全方位照顧，提供一個快樂、優質的工作環境。

2.員工進修與訓練：

人才是本公司的重要資產，亦為決定公司競爭優勢關鍵因素。本公司依組織策略與工作需求，適時提出相關教育訓練課程資訊與管道，鼓勵員工自主提出受訓，提升驅動因子，滿足內在需求。新進人員方面，以讓新人於最短時間內熟悉工作內容及專業知識為目標；在資深員工方面，除深耕其專業知識外，亦提供輪調機會，增加員工多元的能力，使員工在提升工作能力外亦能滿足自我實現的要求。另外，本公司亦積極培育內部講師，期提升專業能力與經驗傳承；更鼓勵員工自我學習，提供帶職帶薪在職進修獎勵制度。

本公司2021年教育訓練計畫執行狀況

課程名稱	年度教育訓練費用	受訓人次	平均每人次受訓時數
(一)職前教育訓練 (二)在職教育訓練 (三)主管養成訓練 (四)自我發展	72 仟元	33 人次	3.5hrs/人次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作業係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每月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等作業。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各項制度概依勞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溝通協調改進各項行政措施，勞資關係和諧。

5.員工健康管理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新進同仁進行體格檢查，及定期辦理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關心員工健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三)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1.本公司訂有「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作為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職權準則。

2.本公司規範員工於公司服務與發展之行為準則，主要內容：

- (1) 公私分明，相互尊重人格，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
- (2) 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督導，不得有違抗或藐視之行為。
- (3) 平日言行，應誠實廉潔，不得有放蕩、奢侈、冶遊、賭博等足以損害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4) 未經核准不得兼營其他公司行號或兼任商業行為之職務。
- (5) 對各單位業務或技術機密，均不得對外洩漏。
- (6) 不得任意翻閱不屬於自己掌理之文件、函電、設計圖面、資料等。
- (7) 對於一切公物應加愛護，不得浪費。
- (8) 執行職務應力求切實，不得畏難、規避或無故稽延。
- (9) 未經許可，不得以私人或團體名義發表有關職務之談話。
- (10) 承辦業務不得接受餽贈，執行職務如有涉及本身或家族利害者應自行迴避。
- (11) 未經許可從業員不得在公司內任意貼佈告或散發宣傳文件。

3.各項獎懲規定及考核要點，均會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當員工有足資鼓勵之情事或懲戒行為時，依規定獎懲。

4.本公司各組織層級主管與員工間之互動，係以誠信、守法為核心信念，亦是本公司最高行為準則。

5.我們不會接受其他公司或個人交給本公司之任何專有資料或業務機密資料，除非資料提供者書面同意。

6.本公司每位員工都須認清，不得以不正當的方式利用公司資產圖利他人，此種行為嚴重違反本公司的政策與道德標準。

7.本公司全員謹守組織任職迴避原則，避免涉及本身及特定關係者之利益有關事件。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董事長室(部級)，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定期向董事長及總經理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

本公司稽核處為資訊安全監理之查核單位，該室設置稽核主管，負責查核內部資安執行狀況，若有查核發現缺失，隨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二)資通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1.本公司訂定資通安全政策目標為確保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

(1)機密性 - Confidentiality：確保只有經授權的人才可以取得資訊，避免資訊洩露。

(2)完整性 - Integrity：確保資訊不受未經授權的竄改與資訊處理方法的正確性。

(3)可用性 - Availability：確保經授權的使用者，在需要時可以取得資訊，並使用相關資產。

除了以上 3 項基本原則外，尚有以下幾點要素

(1)驗證性 - Authenticity：確保使用者登入時有適當的驗證程序。

(2)可歸責性 - Accountability：確保使用者執行任何動作均有適當的軌跡可追蹤至執行者。

(3)不可否認性 - Non-repudiation：確保使用者無法否認於系統上完成的作業。

(4)可靠性 - Reliability：確保作業執行皆有一致結果。

2.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項 目	執 行 現 況
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 公司員工網站不定期公告資訊安全文章。 ■ 不定期使用 E-Mail 發送資訊安全公告。 ■ 新進同仁一律執行資訊安全宣導。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 定期變更員工登入電腦帳號之密碼。 ■ 電腦及伺服器皆安裝合法企業版防毒軟體，並每日更新病毒防護碼。 ■ 員工電腦及系統主機皆安裝合法授權軟體，作業系統定期修補微軟公佈的漏洞修補程式。 ■ 員工電腦皆有安裝 X-fort 防水牆紀錄電腦使用紀錄，嚴格控管 USB&CD 等可攜式儲存媒體寫出/燒錄公司內部資料，控管筆電攜出辦公室之使用行為。 ■ 員工上網皆需經過上網行為管理設備，過濾惡意及不適宜網頁內容，提高工作效率，防止企業機敏資料經網路上傳至外部雲端空間。 ■ 使用電子郵件稽核系統，加強外寄郵件內容及附件檔案之機敏資料控管。 ■ 重要文件皆加密存放於文管系統，依照機密等級及業務需求適度開放存取權限。
網路安全管理	■ 網路做實體控管，禁止非公司認可之外來資訊設備存取企業內部網路。 ■ 來賓使用網路與企業內部網路實體切開以確保資訊及系統安全。 ■ 員工上網皆需經過上網行為管理設備，阻擋惡意及不適宜網頁內容，提高工作效率。 ■ 架設防火牆區隔企業內部及外部網路，搭配防入侵偵測系統阻擋網路攻擊和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以確保企業內部網路的安全。 ■ 對外提供服務的企業網站前端架設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WAF)，加強企業網站的安全保護，阻擋 OWASP 常見漏洞，免於駭客攻擊。 ■ 每年固定請廠商針對網路服務做資安弱點掃描並修補重大漏洞。
系統存取管理	■ 員工於外部存取內部資料皆需經過 VPN 或 Citrix 系統，上述權限皆需經過申請並視業務需求適度開放。 ■ 導入資料庫稽核系統，針對重要的資料庫完整留存資料庫活動細節及行為軌跡。
伺服器安全管理	■ 重要資訊系統及檔案伺服器皆每日做資料備份，並固定時間針對 ERP/郵件/網路等重要系統做災難復原演練。 ■ 伺服器及核心路由器皆建置硬體容錯機制，避免硬體損壞影響資訊系統運作。 ■ 資訊機房架設 UPS 及環境監控系統，針對電力/溫濕度/消防....等做嚴密監控，遇有異常狀況經由簡訊及電子郵件通知機房管理者以排除狀況。

(三)資通安全通報

1.資通安全異常通報作業

(1)資通安全異常事件之定義：

- A.內部危害事件：疑似遭人為惡意破壞毀損、作業不慎等事件。
- B.外力入侵事件：疑似電腦病毒感染事件...等事件。
- C.天然災害：颱風、水災、地震等。
- D.突發事件：火災、爆炸、重大建築災害及資訊網路系統骨幹（主幹寬頻）中斷事件等。
- E.設備故障事件：如：主機設備故障等。

(2)資訊異常事件對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之影響層級區分：

影響層級		性質	低	中	高
資通異常事件分類					
資通異常事件 1	內部危害事件：疑似遭人為惡意破壞毀損、作業不慎等事件。	機密性	公司非機密資料遭洩漏。	公司敏感性資料遭洩漏。	公司機密性資料遭洩漏。
資通異常事件 2	外力入侵事件：疑似電腦病毒感染事件...等事件。	完整性	公司非核心業務及機密資料遭竄改。	公司核心業務系統或資料遭輕微竄改。	公司核心業務系統或資料遭嚴重竄改。
資通異常事件 3	天然災害：颱風、水災、地震等。	可用性	公司非機密系統或資料運作遭影響或短暫停頓。	公司核心業務運作遭影響或系統效率降低，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	公司核心業務運作遭影響或系統效率降低，無法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
資通異常事件 4	突發事件：火災、爆炸、重大建築災害及資訊網路系統骨幹（主幹寬頻）中斷事件等。				
資訊異常事件 5	設備故障事件：如：主機設備故障。				

2.通報程序

- (1)疑似資通異常事件發生時，發現人員應以電話通知資訊單位。
- (2)相關資訊人員初步判斷是否為資通異常事件原因：
 - A. 判定為非資通異常事件時，則將結果回覆予發現人員。
 - B. 判定為資通異常事件時，初估事件處理時間，將判斷的結果先以電話向資訊主管報告，並持續報告處理狀況，e-mail公告通知各單位同仁，並啟動異常通報流程。
- (3)依資通異常事件1~5且影響層級屬【低】：呈報至部主管，由處主管啟動會議，並研商處理方式後，並呈報部主管調查結果及建議方案，由部主管裁示後執行之。
- (4)依資通異常事件1~5且影響層級屬【中】、依資通異常事件3~5且影響層級屬【高】：呈報至總經理，由部主管成立小組內部進行調查，並呈報總經理調查結果及建議方案，由總經理裁示後執行之。
- (5)依資通異常事件1~2且影響層級屬【高】：除應立即呈報至董事長外並向警察機關報案，由董事長視情形指派專人，資訊單位成立專案小組協助配合警方調查，並呈報調查結果，由董事長裁示後執行之。

(四)資通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

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公司的系統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及其他機密資訊，例如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公司員工的個資。

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永信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

上述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公司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

-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研究 (代工)	台灣大正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010/12/15~9999/12/31	代工合約	無
	台灣微脂體股份有限公司	2021/06/28~2033/06/27	代工合約	無
委託研究	弘光科技大學	2020/03/01~2021/12/31	產品開發	無
	世成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20/09/03~2021/12/31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20/06/16~2021/06/15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瑞德生物生技有限公司	2020/12/30~2021/07/31	委託產品試驗	無
技術合作	GlyTech, Inc.	2020/12/22~9999/12/31	產品開發	無
技術移轉	Y.S.P.Industries (M) Sdn. Bhd.	1998/09/18~2029/07/14	技術移轉	無
	Y.S.P.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銷售合約	Y.S.P.Industries (M) Sdn. Bhd.	2020/03/25~2025/03/24	經銷合約	無
	Y.S.P.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16/07/07~2023/07/06	經銷合約	無
	Chemix Inc.	2016/12/30~2026/12/29	經銷合約	無
	信撰股份有限公司	2019/03/18~2021/12/31	經銷合約	無

(三) CHEMIX INC.：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貸款 資金の借入	三菱東京UFJ銀行	2017/11/17~2022/09/30	短期貸款契約	無
貸款 資金の借入	MIZUHO銀行	2016/09/02~每年自動續約	短期貸款契約	無
貸款 資金の借入	日本政策金融公庫	2008/12/29~2025/03/20	長期貸款契約	無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銀行	2018/07/10~2023/07/10	中期借款	土地、建物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銀行	2021/07/22~2022/07/22	進口融資額度	無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2021/10/01~2022/09/30	關稅保證額度	無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2021/07/22~2022/07/22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合同	花旗(台灣)銀行	2021/08/01~2022/07/31	短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註1)	
流 動 資 產		5,176,668	5,687,775	6,042,317	6,454,840	6,387,283	尚無相關資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85,343	4,441,706	4,537,304	4,459,976	4,204,912	
無 形 資 產		38,763	45,977	41,252	64,886	45,240	
其 他 資 產		1,517,535	1,590,191	1,739,904	1,632,190	1,371,831	
資 產 總 額		11,018,309	11,765,649	12,360,777	12,611,892	12,009,26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449,681	4,693,383	5,078,156	4,305,130	3,654,975	
	分 配 後	4,982,527	5,279,514	5,664,286	4,837,976	未定	
非 流 動 負 債		545,827	872,837	863,796	1,730,500	1,566,192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995,508	5,566,220	5,941,952	6,035,630	5,221,167	
	分 配 後	5,528,354	6,152,351	6,528,082	6,568,476	未定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882,510	6,083,742	6,250,116	6,403,322	6,537,968	
股 本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資 本 公 積		2,169,405	2,118,665	2,143,919	2,146,301	2,152,90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311,603	1,545,483	1,709,371	1,898,235	2,113,430	
	分 配 後	778,757	959,352	1,123,241	1,365,389	未定	
其 他 權 益		(261,289)	(243,197)	(265,965)	(304,005)	(391,162)	
庫 藏 股 票		(1,439)	(1,439)	(1,439)	(1,439)	(1,439)	
非 控 制 權 益		140,291	115,687	168,709	172,940	250,131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022,801	6,199,429	6,418,825	6,576,262	6,788,099	
	分 配 後	5,489,955	5,613,298	5,832,695	6,043,416	未定	

註1：202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期，尚無2022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二)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營 業 收 入	6,622,635	7,513,686	8,191,531	8,084,664	7,805,055	尚無相關資料
營 業 毛 利	2,707,264	3,434,963	3,807,772	3,682,119	3,723,246	
營 業 損 益	522,787	802,162	891,904	961,106	957,629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98,307	131,005	119,994	63,384	40,917	
稅 前 淨 利	621,094	933,167	1,011,898	1,024,490	998,54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467,573	685,252	754,011	781,134	756,293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467,573	685,252	754,011	781,134	756,293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39,220)	13,244	(14,394)	(54,335)	(78,367)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428,353	698,496	739,617	726,799	677,92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14,056	701,982	748,601	791,720	736,62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6,483)	(16,730)	5,410	(10,586)	19,671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74,369	723,100	727,251	736,954	660,884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46,016)	(24,604)	12,366	(10,155)	17,042	
每 股 盈 餘	1.93	2.64	2.81	2.97	2.77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期，尚無2022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註1)	
流 動 資 產		249,340	196,293	83,539	74,666	63,028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07	6,996	2,037	1,517	850	
無 形 資 產		6,200	4,498	4,119	1,948	1,530	
其 他 資 產		6,533,047	6,668,370	6,838,446	7,013,346	7,177,969	
資 產 總 額		6,798,294	6,876,157	6,928,141	7,091,477	7,243,377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786,190	323,501	498,820	44,528	41,391	
	分 配 後	1,319,036	909,632	1,084,950	577,374	未定	
非 流 動 負 債		129,594	468,914	179,205	643,627	664,018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915,784	792,415	678,025	688,155	705,409	
	分 配 後	1,448,630	1,378,546	1,264,155	1,221,001	未定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5,882,510	6,083,742	6,250,116	6,403,322	6,537,968	
股 本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資 本 公 積		2,169,405	2,118,665	2,143,919	2,146,301	2,152,90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311,603	1,545,483	1,709,371	1,898,235	2,113,430	
	分 配 後	778,757	959,352	1,123,241	1,365,389	未定	
其 他 權 益		(261,289)	(243,197)	(265,965)	(304,005)	(391,162)	
庫 藏 股 票		(1,439)	(1,439)	(1,439)	(1,439)	(1,439)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882,510	6,083,742	6,250,116	6,403,322	6,537,968	
	分 配 後	5,349,664	5,497,611	5,663,986	5,870,476	未定	

註1：202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本公司未出具2022年0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季報告。

(四)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營業收入	595,787	848,480	917,231	855,830	814,729	不適用
營業毛利	595,787	848,480	917,231	855,830	814,729	
營業損益	504,310	736,561	830,032	807,678	771,1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40)	(5,931)	(58,524)	(1,528)	(3,443)	
稅前淨利	497,070	730,630	771,508	806,150	767,67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14,056	701,982	748,601	791,720	736,62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14,056	701,982	748,601	791,720	736,6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9,687)	21,118	(21,350)	(54,766)	(75,7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4,369	723,100	727,251	736,954	660,88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14,056	701,982	748,601	791,720	736,62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74,369	723,100	727,251	736,954	660,8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93	2.64	2.81	2.97	2.77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本公司未出具2022年0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季報告。

(五) 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2016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2017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2018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2019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202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陳致源	無保留意見
202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方涵妮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表及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註1)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34	47.30	48.07	47.86	43.48	尚無相關資料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53.28	159.22	160.51	186.25	198.6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6.34	121.18	118.99	149.93	174.76	
	速動比率	65.67	67.91	65.86	79.47	85.10	
	利息保障倍數	1,321.14	1,604.98	1,531.74	2,349.45	3,427.4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6	4.02	4.19	4.46	4.54	
	平均收現日數	92.12	90.79	87.11	81.83	80.39	
	存貨週轉率（次）	1.94	1.86	1.82	1.65	1.3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2	8.06	9.34	9.00	8.09	
	平均銷貨日數	189.12	196.23	200.54	221.21	264.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5	1.69	1.82	1.80	1.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0	0.63	0.68	0.65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1	6.45	6.72	6.55	6.34	
	權益報酬率（%）	7.77	11.21	11.95	12.02	11.3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3.31	35.03	37.98	38.45	37.48	
	純益率（%）	7.06	9.12	9.20	9.66	9.69	
	每股盈餘（元）	1.93	2.64	2.81	2.97	2.7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79	20.32	19.44	28.46	26.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25	55.67	57.14	66.90	73.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1	3.63	3.01	4.37	2.8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13	7.75	7.43	7.05	6.64	
	財務槓桿度	1.11	1.08	1.09	1.05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借款減少及利率下降，致利息也減少。 2.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流動負債減少，致現金投資比率減少。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期，尚無2022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2.個體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2-註5)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2022年03月31日 (註1)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務結構 (%)	負 債 占 資 產 比 率	13.47	11.52	9.79	9.70	9.74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 產、廠房及設 備 比 率	61,935.76	91,248.46	315,626.95	464,531.91	847,292.47	
償債能力 (%)	流 動 比 率	31.71	60.68	16.75	167.68	152.27	
	速 動 比 率	31.46	59.85	16.48	162.80	151.05	
	利息保障倍數	6,246.53	8,946.47	11,611.61	16,905.29	20,870.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 率 (次)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	-	-	-	
	應付款項週轉 率 (次)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週轉率 (次)	91.25	101.60	203.08	481.62	688.4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9	0.12	0.13	0.12	0.11	
獲利能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7.85	10.36	10.92	11.35	10.32	
	權 益 報 酬 率 (%)	8.79	11.73	12.14	12.51	11.38	
	稅前純益占實 收資本額比率 (%)	18.66	27.42	28.96	30.26	28.81	
	純益率 (%)	86.28	82.73	81.62	92.51	90.41	
	每 股 盈 餘 (元)	1.93	2.64	2.81	2.97	2.7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4.34	198.16	132.33	1,266.93	1,274.15	
	現金流量允當 比 率 (%)	83.46	96.20	113.91	108.74	111.45	
	現金再投資比 率 (%)	1.77	2.47	1.15	(0.31)	(0.08)	
槓桿度	營 運 槓 桿 度	1.13	1.12	1.08	1.05	1.05	
	財 務 槓 桿 度	1.02	1.01	1.01	1.01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非流動負債增加，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提高。							
2.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及利息費用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提高。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期初及期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提高。							
4.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流動負債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提升。							
5.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致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本公司未出具2022年0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季報告。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202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致源會計師、方涵妮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202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2022 年 3 月 30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成長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來自主要成長客戶之營業收入為 3,570,411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45.74%。由於來自主要成長客戶之營業收入金額係屬重大，因此將主要成長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民國 110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營業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選樣核對出貨單是否有簽收資訊，並與發票之品名及數量是否一致，且與收入認列之金額相符。
3. 檢視應收帳款收款情形之合理性，並確認收款對象與金額是否與收入認列一致。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360,904 仟元及 645,46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33%及 5.1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212,277 仟元及 585,207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5.53%及 7.24%。另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部分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關聯企業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之份額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941,378 仟元及 1,172,29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84%及 9.30%；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39,555 仟元及 86,83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5.83%及 11.95%。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會計師 方 涵 妮



方涵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30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86,209	10		\$ 1,478,002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3,482	1		23,868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000	-		166,48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十及二四）	281,747	2		281,295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四）	1,455,366	12		1,368,639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四及三二）	21,981	-		26,83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三二）	33,932	-		50,19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3,408	-		57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3,101,357	26		2,829,553	23	
1410	預付款項	175,459	2		203,888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四及十七）	47,509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833	-		25,50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387,283	53		6,454,840	5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47,780	1		50,04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952,044	8		1,184,511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二及三三）	4,204,912	35		4,459,976	3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73,695	1		102,93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34,776	-		37,568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45,240	-		64,88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140,878	1		125,82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八及三三）	122,658	1		131,31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621,983	47		6,157,052	4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009,266	100		\$ 12,611,892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三）	\$ 2,001,136	17		\$ 2,531,337	2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四）	27,782	-		17,663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2,063	-		3,52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468,235	4		491,103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23,882	-		20,041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二）	893,258	7		990,009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20,170	1		150,78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2,984	-		29,24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3,660	-		16,167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二四）	23,829	-		23,7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7,976	1		31,46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654,975	30		4,305,130	34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四）	350,933	3		253,867	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三）	692,600	6		921,639	7	
255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52,343	-		47,04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332,355	3		305,718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5,716	-		36,246	-	
2640	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64,363	1		111,16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7,882	-		54,81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566,192	13		1,730,500	14	
2XXX	負債總計	5,221,167	43		6,035,630	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三）						
3110	普 通 股	2,664,230	22		2,664,230	21	
3200	資本公積	2,152,909	18		2,146,301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26,190	6		648,69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4,005	3		265,96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083,235	9		983,579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113,430	18		1,898,235	15	
3400	其他權益	(391,162)	(3)		(304,005)	(2)	
3500	庫藏股票	(1,439)	-		(1,439)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6,537,968	55		6,403,322	51	
36XX	非控制權益	250,131	2		172,940	1	
3XXX	權益總計	6,788,099	57		6,576,262	5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2,009,266	100		\$ 12,611,89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信

經理人：李芳信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四及三二）	\$ 7,805,055	100	\$ 8,084,6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五 及三二）	<u>4,081,809</u>	<u>52</u>	<u>4,402,545</u>	<u>54</u>
5900	營業毛利	<u>3,723,246</u>	<u>48</u>	<u>3,682,119</u>	<u>4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五及 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1,871,196	24	1,832,912	23
6200	管理費用	495,935	7	475,29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5,483	5	410,600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3,003</u>	<u>-</u>	<u>2,20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765,617</u>	<u>36</u>	<u>2,721,013</u>	<u>34</u>
6900	營業淨利	<u>957,629</u>	<u>12</u>	<u>961,106</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五及三二）				
7100	利息收入	2,762	-	3,917	-
7010	其他收入	44,532	1	80,8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74)	-	(62,673)	(1)
7050	財務成本	(30,009)	-	(45,54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份額	<u>37,406</u>	<u>-</u>	<u>86,83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0,917</u>	<u>1</u>	<u>63,38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998,546	13	\$ 1,024,490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六)	<u>242,253</u>	<u>3</u>	<u>243,356</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756,293</u>	<u>10</u>	<u>781,134</u>	<u>10</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二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745	-	(26,24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70)	-	(9,014)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7	-	6,44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751)	-	4,9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713)	(1)	(16,115)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6,452)	-	(22,10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1,307</u>	<u>-</u>	<u>7,72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78,367)</u>	<u>(1)</u>	<u>(54,335)</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77,926</u>	<u>9</u>	<u>\$ 726,799</u>	<u>9</u>

(接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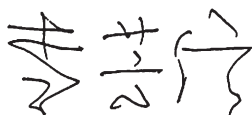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	金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36,622	10	\$ 791,720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u>19,671</u>	<u>-</u>	<u>(10,586)</u>	<u>-</u>
8600		<u>\$ 756,293</u>	<u>10</u>	<u>\$ 781,134</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60,884	9	\$ 736,954	9
8720	非控制權益	<u>17,042</u>	<u>-</u>	<u>(10,155)</u>	<u>-</u>
8700		<u>\$ 677,926</u>	<u>9</u>	<u>\$ 726,799</u>	<u>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2.77</u>		<u>\$ 2.97</u>	
9850	稀 釋	<u>\$ 2.76</u>		<u>\$ 2.97</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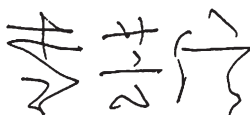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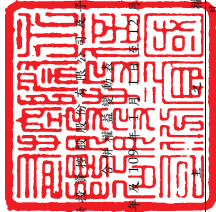


經理人：李芳信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	附註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一	二	三	四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43,919	\$ 573,689	\$ 243,197	\$ 892,485	\$ 1,709,371	\$ 287,440	\$ 2,143,751
B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75,002	-	(75,002)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22,768	(22,768)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586,130)	-	-	(586,130)
	小計	-	75,002	22,768	(683,900)	-	-	(586,13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D1	109 年度淨利	-	-	-	5,442	5,442	(5,442)	-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791,720	791,720	-	791,72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2,168)	(22,168)	(30,918)	(53,086)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146,301	648,691	265,965	983,579	1,898,235	(318,358)	1,579,877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77,499	-	(77,499)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38,040	(38,040)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532,846)	-	-	(532,846)
	小計	-	77,499	38,040	(648,385)	-	-	(532,84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736,622	736,622	-	736,622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1,419	11,419	(85,229)	(73,810)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748,041)	(748,041)	(85,229)	(833,27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152,909	726,190	304,005	1,083,235	2,113,430	(403,587)	1,709,8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信

經理人：李芳信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98,546	\$ 1,024,49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80,944	382,203
A20200	攤銷費用	25,887	20,38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003	2,203
A20900	財務成本	30,009	45,544
A21200	利息收入	(2,762)	(3,917)
A21300	股利收入	(677)	(97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777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37,406)	(86,83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859	13,948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6,152)	-
A231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40)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2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46,338	113,56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366	(1,561)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利益）	(1,427)	2,59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33)	21,510
A31150	應收帳款	(87,225)	213,40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51	32,82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264	4,139
A31200	存 貨	(316,110)	(431,124)
A31230	預付款項	28,429	(16,99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676	(20,166)
A32125	合約負債	107,185	253,381
A32130	應付票據	(1,465)	1,542
A32150	應付帳款	(25,611)	60,25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20	(10,06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7,951)	12,300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2200	負債準備	\$ 5,296	\$ 3,09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6,555	(157,99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3,057)	(23,873)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78)	(1,45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03,853	1,452,36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62	3,916
A33200	收取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股利	136,100	55,03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8,788)	(43,7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5,569)	(242,3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68,358</u>	<u>1,225,25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2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5,928)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850	17,592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614)	(23,868)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221)
B01900	處分關聯企業之淨現金流入	3,713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84,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700)	(316,3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42	4,32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增加)	(24,589)	65,66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106)	(8,62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854	10,643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30,387	21,23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677</u>	<u>97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40,577</u>	<u>(396,50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334,050	1,489,50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827,654)	(1,878,698)

(接 次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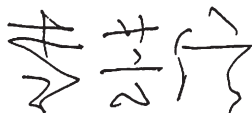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606,000	\$ 826,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45,701)	(506,167)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942	(3,10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7,835)	(29,540)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539,695)	(590,43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68,502</u>	<u>18,78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28,391</u>)	(<u>673,66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2,337</u>)	<u>11,16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91,793)	166,24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78,002</u>	<u>1,311,76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86,209</u>	<u>\$ 1,478,002</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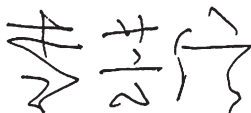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信



經理人：李芳信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0 年 1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項事業等之一般投資、醫藥品、動物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本公司係自 100 年 1 月 3 日依法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所設立之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永信藥品為本公司 100% 投資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

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醫藥相關產品之銷售。由於醫藥相關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及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兌換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售後租回交易中資產之移轉若符合 IFRS 15 之銷售，合併公司僅就移轉給買方之部分認列相關出售損益，並就非市場行情之條款進行調整以按公允價值衡量銷售價格。資產之移轉若不符合 IFRS 15 之銷售，交易係視為融資。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非控制權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非控制權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919	\$ 97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79,290	1,471,02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000	6,000
	<u>\$ 1,186,209</u>	<u>\$ 1,478,00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1%~0.385%	0.001%~0.385%
銀行定期存款	0.65%	0.6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產品開發投資協議	<u>\$ 63,482</u>	<u>\$ 23,868</u>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產品開發合作之投資協議，投資協議依規定產品開發成果因授權而取得授權金時，將依一定比例分配權利金。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000</u>	<u>\$ 166,488</u>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045% 及 0.400%~1.045%。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上市股票	\$ 6,181	\$ 7,234
未上市（櫃）股票	<u>41,599</u>	<u>42,809</u>
	<u>\$ 47,780</u>	<u>\$ 50,043</u>

合併公司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282,914	\$ 282,516
減：備抵損失	(<u>1,167</u>)	(<u>1,221</u>)
	<u>\$ 281,747</u>	<u>\$ 281,295</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474,925	\$ 1,386,058
減：備抵損失	(<u>19,559</u>)	(<u>17,419</u>)
	<u>\$ 1,455,366</u>	<u>\$ 1,368,639</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120 天。認列應收帳款之損失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除已有客觀證據顯示特定交易對方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而個別認列適當之備抵損失外，原則上其備抵損失提列係參考歷史經驗採集體評估，將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0 ~ 1 2 0 天	1 2 1 ~ 3 6 5 天	3 6 6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627,706	\$ 127,174	\$ 2,959	\$ 1,757,83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1,358</u>)	(<u>6,409</u>)	(<u>2,959</u>)	(<u>20,726</u>)
攤銷後成本	<u>\$ 1,616,348</u>	<u>\$ 120,765</u>	<u>\$ -</u>	<u>\$ 1,737,113</u>

109 年 12 月 31 日

	0 ~ 1 2 0 天	1 2 1 ~ 3 6 5 天	3 6 6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547,098	\$ 121,183	\$ 293	\$ 1,668,57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3,948</u>)	(<u>4,399</u>)	(<u>293</u>)	(<u>18,640</u>)
攤銷後成本	<u>\$ 1,533,150</u>	<u>\$ 116,784</u>	<u>\$ -</u>	<u>\$ 1,649,93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8,640	\$ 16,820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3,003	2,203
減：本期實際沖銷	(1,215)	(480)
外幣換算差額	<u>298</u>	<u>97</u>
期末餘額	<u>\$ 20,726</u>	<u>\$ 18,640</u>

十一、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134,388	\$ 998,439
在 製 品	321,480	224,729
原 料	1,443,535	1,411,545
物 料	143,108	146,408
在途存貨	<u>58,846</u>	<u>48,432</u>
	<u>\$ 3,101,357</u>	<u>\$ 2,829,553</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081,809 仟元及 4,402,545 仟元。

110 及 109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分別為 46,338 仟元及 113,564 仟元。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永信藥品）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2)
本 公 司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恩達生技）	林木提煉、製造	100.00%	100.00%	(1)
本 公 司	Chemix Inc.（Chemix）	藥品販賣	100.00%	100.00%	-
本 公 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SP INC)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本 公 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鴻生技）	藥品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2)
永信藥品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永甲興業）	進出口貿易	73.50%	73.50%	-
YSP INC	CARLSBAD TECHNOLOGY, INC.（CTI）	藥品製造及買賣	74.13%	82.60%	(4)
YSP INC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YSP CNH）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89.81%	89.81%	-
YSP CNH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藥品製造	89.66%	89.66%	-
YSP CNH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
YSP CNH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香港永信）	藥品販賣	96.50%	96.50%	-
YSP CNH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醫藥品研發及研發成果轉讓授權	-	100.00%	(3)
YSP CNH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	60.00%	60.00%	-

備 註：

- (1)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 (2)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並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退還股款。於 109 年 7 月 1 日為減資基準日，將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退還股款予唯一股東（本公司）。減資完成後，由本公司直接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
- (3)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已於 110 年 5 月完成清算程序。
- (4)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於 110 年 1 月 15 日對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增資 650 萬美金；因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未依持股比例參與，所持股權百分比自 82.60%調整為 74.13%。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合併公司並無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YSP SAH)	\$ 855,280	\$ 891,417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96,764	293,094
	<u>\$ 952,044</u>	<u>\$ 1,184,511</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YSP SAH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 發及技術服務	馬來西亞	37.17%	37.20%

合併公司對 YSP SAH 公司持有 37.17%之表決權且為單一最大股東，惟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合併公司尚無法主導 YSP SAH 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 YSP SAH 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公司股權投資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公允價值低於其相對帳面金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遂針對該等投資進行減損測試，逐一比較投資帳面金額是否低於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係以合併公司估計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取得之現金流量，並按年折現率 9.5%計算其所享有之現值。經評估，投資 YSP SAH 公司可回收金額（以使用價值為基礎）高於其帳面金額。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一等級公允價值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YSP SAH	<u>\$ 671,227</u>	<u>\$ 835,098</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028,244	\$ 2,098,620
非流動資產	945,494	1,040,129
流動負債	(403,042)	(441,045)
非流動負債	(233,791)	(262,283)
權 益	2,336,906	2,435,421
非控制權益	(35,605)	(39,140)
	<u>\$ 2,301,301</u>	<u>\$ 2,396,281</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7.1651%	37.2000%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投資	\$ 855,280	\$ 891,417
減：減損損失	-	-
投資帳面價值	<u>\$ 855,280</u>	<u>\$ 891,417</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u>\$ 1,900,775</u>	<u>\$ 2,082,458</u>
本年度淨利	\$ 102,383	\$ 154,051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02,383</u>	<u>\$ 154,051</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失）	(\$ 660)	\$ 29,298
其他綜合損益	67	6,445
綜合損益總額	<u>(\$ 593)</u>	<u>\$ 35,743</u>

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度取得吉林普瑞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3%之股權，另其子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擔任該公司之董事，共計取得 5 席董事席次中之 2 席董事，因

此該子公司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5 月辦理減資退還股款及盈餘分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分別收回原始投資成本 84,000 仟元及現金股利 107,076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出售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處分價款 3,713 仟元業已全數收取，並認列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2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35,250	\$ 3,476,864	\$ 3,816,068	\$ 45,744	\$ 201,312	\$ 732,691	\$ 335,217	\$ 10,843,146
增 加	-	124,361	83,100	2,897	4,567	36,126	65,311	316,362
處分及報廢	-	(9,169)	(94,126)	(4,499)	(5,197)	(32,520)	-	(145,511)
重 分 類	-	140,841	159,583	2,016	473	23,092	(336,102)	(10,097)
淨兌換差額	(5,773)	(12,090)	(6,624)	15	(20,011)	12,923	-	(31,560)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29,477</u>	<u>\$ 3,720,807</u>	<u>\$ 3,958,001</u>	<u>\$ 46,173</u>	<u>\$ 181,144</u>	<u>\$ 772,312</u>	<u>\$ 64,426</u>	<u>\$ 10,972,34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454,359	\$ 3,044,993	\$ 31,529	\$ 176,061	\$ 598,900	\$ -	\$ 6,305,842
折舊費用	-	112,005	178,825	4,803	7,656	48,268	-	351,557
處分及報廢	-	(7,300)	(85,625)	(3,398)	(4,042)	(26,873)	-	(127,238)
重 分 類	-	3,555	(4,332)	-	-	3,090	-	2,313
淨兌換差額	-	(8,317)	(6,911)	(7)	(18,392)	13,517	-	(20,110)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554,302</u>	<u>\$ 3,126,950</u>	<u>\$ 32,927</u>	<u>\$ 161,283</u>	<u>\$ 636,902</u>	<u>\$ -</u>	<u>\$ 6,512,364</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229,477</u>	<u>\$ 1,166,505</u>	<u>\$ 831,051</u>	<u>\$ 13,246</u>	<u>\$ 19,861</u>	<u>\$ 135,410</u>	<u>\$ 64,426</u>	<u>\$ 4,459,976</u>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29,477	\$ 3,720,807	\$ 3,958,001	\$ 46,173	\$ 181,144	\$ 772,312	\$ 64,426	\$ 10,972,340
增 加	-	24,376	74,880	3,989	5,109	23,055	43,291	174,700
處分及報廢	-	(718)	(30,939)	(8,266)	(2,473)	(7,664)	-	(50,060)
重分類至待出售	(47,509)	-	-	-	-	-	-	(47,509)
重 分 類	-	12,820	17,777	3,495	4,939	10,643	(49,865)	(191)
淨兌換差額	(13,481)	(23,829)	(14,339)	(103)	(434)	(1,079)	-	(53,26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68,487</u>	<u>\$ 3,733,456</u>	<u>\$ 4,005,380</u>	<u>\$ 45,288</u>	<u>\$ 188,285</u>	<u>\$ 797,267</u>	<u>\$ 57,852</u>	<u>\$ 10,996,01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554,302	\$ 3,126,950	\$ 32,927	\$ 161,283	\$ 636,902	\$ -	\$ 6,512,364
折舊費用	-	118,533	175,050	4,895	7,068	46,735	-	352,281
處分及報廢	-	(672)	(30,227)	(6,663)	(2,187)	(7,110)	-	(46,859)
重 分 類	-	-	-	-	-	-	-	-
淨兌換差額	-	(13,757)	(11,643)	(65)	(357)	(861)	-	(26,68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658,406</u>	<u>\$ 3,260,130</u>	<u>\$ 31,094</u>	<u>\$ 165,807</u>	<u>\$ 675,666</u>	<u>\$ -</u>	<u>\$ 6,791,103</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68,487</u>	<u>\$ 1,075,050</u>	<u>\$ 745,250</u>	<u>\$ 14,194</u>	<u>\$ 22,478</u>	<u>\$ 121,601</u>	<u>\$ 57,852</u>	<u>\$ 4,204,912</u>

於 110 及 109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1至45年
機器設備	1至15年
運輸設備	5至6年
辦公設備	2至12年
其他設備	1至20年

設定作為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合併公司於 110 年度將部份土地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十七之說明。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6,608	\$ 49,930
建築物	4,289	29,506
運輸設備	21,791	21,264
機器設備	1,007	2,237
	<u>\$ 73,695</u>	<u>\$ 102,937</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0,279</u>	<u>\$ 23,00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714	\$ 2,722
建築物	12,542	15,641
運輸設備	9,481	8,297
機器設備	1,250	1,334
	<u>\$ 25,987</u>	<u>\$ 27,994</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2,984	\$ 29,248
非流動	15,716	36,246
	<u>\$ 28,700</u>	<u>\$ 65,49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0.95%~1.05%	0.95%~1.05%
建築物	0.90%~1.05%	0.90%~3.28%
運輸設備	0.71%~1.05%	0.78%~1.05%
機器設備	0.78%	0.80%~1.0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大陸地區子公司於租賃開始日前以預付租金方式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承租土地做為廠房使用，租賃年限為 41 至 50 年，於獲取土地證時轉列使用權資產，依租賃期間內固定攤提。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機器及運輸設備以供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 1 至 4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7,461</u>	<u>\$ 7,59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6,287</u>	<u>\$ 38,241</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及建築物</u>
<u>成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224
淨兌換差額	<u>765</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0,98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265
折舊費用	2,652
淨兌換差額	<u>504</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421</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568</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地及建築物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80,989
淨兌換差額	(32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0,66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43,421
折舊費用	2,676
淨兌換差額	(21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5,88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4,776</u>

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其裝修工程係以直線基礎按4至34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2至3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2,904	\$ 2,574
第2年	835	1,750
第3年	60	486
	<u>\$ 3,799</u>	<u>\$ 4,810</u>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79,167</u>	<u>\$ 79,190</u>

十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子公司 CHEMIX INC. 於 110 年 6 月 16 日董事會核准出售未開發使用土地，並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帳列餘額為 47,509 仟元（日幣 197,541 仟元），並於 111 年出售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款計為 55,637 仟元（日幣 230,000 仟元），其價款已於 111 年 2 月收訖，並約定於 2 月底前完成辦理土地過戶之登記手續。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84,068	\$ 59,479
預付設備款	14,634	45,021
受限制資產	4,000	4,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9,956</u>	<u>22,810</u>
	<u>\$ 122,658</u>	<u>\$ 131,310</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之部分其他非流動資產，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三）		
銀行借款	\$ 537,414	\$ 872,621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1,463,722</u>	<u>1,658,716</u>
	<u>\$ 2,001,136</u>	<u>\$ 2,531,337</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48% ~ 3.85% 及 0.49% ~ 4.80%。

(二)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三）		
銀行借款	\$ 149,260	\$ 177,806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547,000</u>	<u>760,000</u>
小 計	696,260	937,80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660</u>)	(<u>16,167</u>)
長期借款	<u>\$ 692,600</u>	<u>\$ 921,63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0.30%~0.75%	0.78%~0.90%
擔保借款	0.85%~1.10%	0.85%~1.10%
最後到期日	115年8月	114年3月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063	\$ 3,528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468,235	\$ 491,103

應付票據及帳款皆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04,678	\$ 475,285
應付員工酬勞	32,702	40,671
應付董事酬勞	13,915	14,703
應付研究費	1,485	5,850
應付設備款	5,681	11,213
其 他	434,797	442,287
	<u>\$ 893,258</u>	<u>\$ 990,009</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110 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4,391 仟元及 46,100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

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5%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3,541	\$ 461,97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79,178)	(350,81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4,363</u>	<u>\$ 111,16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	<u>\$ 440,393</u>	<u>(\$ 331,602)</u>	<u>\$ 108,79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366	-	2,366
利息費用（收入）	<u>4,839</u>	<u>(3,800)</u>	<u>1,039</u>
認列於損益	<u>7,205</u>	<u>(3,800)</u>	<u>3,40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422)	(9,422)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4,612	-	14,612
－經驗調整	<u>21,057</u>	<u>-</u>	<u>21,05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5,669</u>	<u>(9,422)</u>	<u>26,247</u>
雇主提撥	-	(26,178)	(26,178)
福利支付	<u>(21,292)</u>	<u>20,192</u>	<u>(1,1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u>461,975</u>	<u>(350,810)</u>	<u>111,16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23	-	1,923
利息費用（收入）	<u>3,465</u>	<u>(2,729)</u>	<u>736</u>
認列於損益	<u>5,388</u>	<u>(2,729)</u>	<u>2,65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3,542)	(\$ 3,542)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	-	4
—財務假設變動	3,685	-	3,685
—經驗調整	(13,892)	-	(13,8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203)	(3,542)	(13,745)
雇主提撥	-	(32,380)	(32,380)
福利支付	(13,619)	10,283	(3,336)
110年12月31日	\$ 443,541	(\$ 379,178)	\$ 64,36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65%~0.70%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9,162)	(\$ 10,591)
減少 0.25%	\$ 9,539	\$ 11,04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 39,790	\$ 46,641
減少 1%	(\$ 34,659)	(\$ 40,25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永信藥品	\$ 32,380	\$ 26,178
永鴻生技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永信藥品	11.4年	12.4年
永鴻生技	12.0年	15.4年

合併公司之委任經理人，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1% 提列退休金準備。110 年及 109 年度合併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296 仟元及 5,249 仟元。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提列之委任經理人之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分別為 52,343 仟元及 47,047 仟元。

二三、權益

(一)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10,000	310,000
額定股本	\$ 3,100,000	\$ 3,1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266,423	266,423
已發行股本	\$ 2,664,230	\$ 2,664,230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份轉換前之未分配		
盈餘（註1）	\$ 829,732	\$ 829,732
股票發行溢價（註2）	1,282,635	1,282,635
受贈資產（註2）	530	530
庫藏股票交易（註2）	179	9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		
有權權益變動數（註3）	39,833	33,310
合 計	<u>\$ 2,152,909</u>	<u>\$ 2,146,301</u>

註1：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條第四項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而成為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者，其未分配盈餘轉換後，雖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但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之限制。參照 94.12.15 經商字第 09402428670 號函規定，即投資控股公司因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本公積，如係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另參照台財融(一)字第 0910016280 號函規定，該項資本公積非源自控股公司之經營成果，故無擴及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註2：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3：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時，因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依法提繳稅捐。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支付股息，如無盈餘不得以本作息。
- (6) 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董事會擬具之股東紅利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前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 10%～90%。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發放，現金部分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總額之 20% 以上。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畫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 IFRSs 時，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

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本公司分別於 110 年 7 月 20 日及 109 年 5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7,499	\$ 75,002	\$ -	\$ -
特別盈餘公積	38,040	22,768	-	-
現金股利	532,846	586,130	2.00	2.20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74,804</u>
特別盈餘公積	<u>\$ 87,157</u>
現金股利	<u>\$ 452,919</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70</u>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預計於 111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原	因	1月1日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股數
<u>110 年</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58</u>	<u>-</u>	<u>-</u>	<u>58</u>
<u>109 年</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58</u>	<u>-</u>	<u>-</u>	<u>58</u>

子公司永信藥品之子公司永甲興業於 9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法修法前取得永信藥品之股票計 55 仟股。其持有目的為一般性投資。

本公司於 100 年 1 月 3 日 (設立日) 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永信藥品成為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依台財證三字第 0920124301 號函規定，永甲興業持有永信藥品之股票於轉換時改為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孫公司永甲興業於 104 年 9 月 5 日取得本公司盈餘轉增資新股，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之股票共計 58 仟股。

孫公司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股票帳面價值 1,958 仟元，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市價分別為 2,494 仟元及 2,595 仟元。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四、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7,805,055</u>	<u>\$ 8,084,664</u>

(一)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	<u>\$ 281,747</u>	<u>\$ 281,295</u>	<u>\$ 302,418</u>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	<u>\$ 1,455,366</u>	<u>\$ 1,368,639</u>	<u>\$ 1,586,047</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u>\$ 21,981</u>	<u>\$ 26,832</u>	<u>\$ 59,653</u>
合約負債—流動			
客戶忠誠計畫	\$ 8,549	\$ 8,549	\$ 5,571
預收貨款	<u>19,233</u>	<u>9,114</u>	<u>12,578</u>
	<u>\$ 27,782</u>	<u>\$ 17,663</u>	<u>\$ 18,149</u>
退款負債（註）	<u>\$ 23,829</u>	<u>\$ 23,785</u>	<u>\$ 128,524</u>
合約負債—非流動			
預收貨款	<u>\$ 350,933</u>	<u>\$ 253,867</u>	<u>\$ -</u>

註：退款負債主要係估計銷貨折讓產生。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u>主要商品</u>		
人用藥	\$ 5,442,567	\$ 5,816,467
保健食品	751,873	710,120
動物藥	1,140,766	1,071,181
其他	<u>469,849</u>	<u>486,896</u>
	<u>\$ 7,805,055</u>	<u>\$ 8,084,664</u>

二五、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u>\$ 2,762</u>	<u>\$ 3,917</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5,321	\$ 5,149
開發及檢測收入	4,423	7,536
股利收入	677	979
其他收入	<u>34,111</u>	<u>67,184</u>
	<u>\$ 44,532</u>	<u>\$ 80,848</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1,814)	(\$ 21,06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859)	(13,948)
租賃修改利益	6,152	-
處分子公司利益（損失）	1,427	(2,59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利益	-	40
其 他	<u>(8,680)</u>	<u>(25,103)</u>
	<u>(\$ 13,774)</u>	<u>(\$ 62,673)</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9,018	\$ 44,437
租賃負債之利息	<u>991</u>	<u>1,107</u>
	<u>\$ 30,009</u>	<u>\$ 45,544</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2,281	\$ 351,557
使用權資產	25,987	27,994
投資性不動產	2,676	2,652
無形資產	<u>25,887</u>	<u>20,380</u>
	<u>\$ 406,831</u>	<u>\$ 402,583</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10,722	\$ 308,221
營業費用	67,546	70,663
營業外費用	<u>2,676</u>	<u>3,319</u>
	<u>\$ 380,944</u>	<u>\$ 382,20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27	\$ 5,220
營業費用	<u>22,460</u>	<u>15,160</u>
	<u>\$ 25,887</u>	<u>\$ 20,38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672,669</u>	<u>\$ 1,826,144</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附註二二)	54,391	46,100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二)	<u>7,955</u>	<u>8,654</u>
	<u>62,346</u>	<u>54,754</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附註二八)	4,777	-
其他員工福利	<u>212,274</u>	<u>217,908</u>
	<u>217,051</u>	<u>217,90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952,066</u>	<u>\$ 2,098,80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19,999	\$ 773,666
營業費用	<u>1,232,067</u>	<u>1,325,140</u>
	<u>\$ 1,952,066</u>	<u>\$ 2,098,80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3%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0 日經董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0.3%	0.3%
董事酬勞	2%	2%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u>\$ 2,357</u>	<u>\$ 2,475</u>
董事酬勞	<u>\$ 15,715</u>	<u>\$ 16,503</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 108 年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為 109 年度之損益。

	108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2,369</u>	<u>\$ 11,845</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2,369</u>	<u>\$ 15,793</u>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08,059	\$ 247,3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62	4,8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3,202)	(8,762)
	<u>212,119</u>	<u>234,40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6,995	3,050
稅率變動	<u>3,139</u>	(3,096)
	<u>30,134</u>	(4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2,253</u>	<u>\$ 243,35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998,546</u>	<u>\$ 1,024,49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56,394	\$ 412,84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364	6,385
免稅所得	(129,483)	(167,8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62	4,834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779	(992)
稅率變動	3,139	(3,09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u>3,202</u>)	(<u>8,76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2,253</u>	<u>\$ 243,35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1,307	\$ 7,72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2,751</u>)	<u>4,96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u>\$ 18,556</u>	<u>\$ 12,696</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408</u>	<u>\$ 57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20,170</u>	<u>\$ 150,78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35,975	\$ -	\$ 21,307	\$ -	\$ 57,282
退款負債	5,552	(786)	-	-	4,766

(接次頁)

(承 前 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預提折讓	\$ 7,748	(\$ 2,464)	\$ -	\$ -	\$ 5,28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756	3,240	-	-	8,996
合約負債	1,710	-	-	-	1,710
退休金精算損益	42,603	(1,223)	(2,751)	-	38,629
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9,409	1,060	-	-	10,469
應付休假給付	7,923	388	-	-	8,31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906	-	-	9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51	273	-	-	324
其 他	9,094	(5,107)	-	214	4,201
	<u>\$ 125,821</u>	<u>(\$ 3,713)</u>	<u>\$ 18,556</u>	<u>\$ 214</u>	<u>\$ 140,87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 182,798	\$ 21,221	\$ -	\$ -	\$ 204,01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453	6,295	-	-	26,748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359	-	-	-	100,359
未實現兌換損益	363	(363)	-	-	-
其 他	1,745	(732)	-	216	1,229
	<u>\$ 305,718</u>	<u>\$ 26,421</u>	<u>\$ -</u>	<u>\$ 216</u>	<u>\$ 332,355</u>

109 年 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8,247	\$ -	\$ 7,728	\$ -	\$ 35,975
退款負債	5,779	(227)	-	-	5,552
預提折讓	4,518	3,230	-	-	7,74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00	456	-	-	5,756
合約負債	1,114	596	-	-	1,710
退休金精算損益	38,369	(734)	4,968	-	42,603
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9,409	-	-	9,409
應付休假給付	7,512	411	-	-	7,92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46	(1,246)	-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58	(7)	-	-	51
其 他	2,732	3,456	-	2,906	9,094
	<u>\$ 94,875</u>	<u>\$ 15,344</u>	<u>\$ 12,696</u>	<u>\$ 2,906</u>	<u>\$ 125,82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 177,202	\$ 5,596	\$ -	\$ -	\$ 182,79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710	9,743	-	-	20,453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359	-	-	-	100,359
退休金精算損益	358	(358)	-	-	-
未實現兌換益	1	362	-	-	363
其 他	3,085	(45)	-	(1,295)	1,745
	<u>\$ 291,715</u>	<u>\$ 15,298</u>	<u>\$ -</u>	<u>(\$ 1,295)</u>	<u>\$ 305,718</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永鴻生技及永信藥品截至 108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暨永甲興業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77</u>	<u>\$ 2.97</u>
稀釋每股盈餘	<u>\$ 2.76</u>	<u>\$ 2.9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u>\$ 736,622</u>	<u>\$ 791,72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736,622</u>	<u>\$ 791,72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66,365</u>	<u>266,36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68</u>	<u>6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66,433</u>	<u>266,43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子公司永鴻生技於110年1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並於110年3月1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5,000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5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60%；屆滿3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80%；屆滿4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18.9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0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18.9
本年度發行	5,000	
本年度喪失	(375)	
年底流通在外	<u>4,625</u>	
年底可行使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2.95</u>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 18.9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4.17 年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777 仟元。

二九、處分子公司

- (一) 永信藥品株式會社於 109 年 2 月業已完成註銷登記，其處分子公司損失為 4,080 仟元，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 (二)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業已完成註銷登記，其處分子公司利益為 1,484 仟元，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 (三)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於 110 年 5 月業已完成註銷登記，其處分子公司利益為 1,427 仟元，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本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占有率，並據以規畫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相關負債及資本化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金融資產				
研發投資協議	\$ -	\$ -	\$ 63,482	\$ 63,4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股票	\$ 6,181	\$ -	\$ -	\$ 6,181
未上市（櫃） 股票	-	-	41,599	41,599
合 計	\$ 6,181	\$ -	\$ 41,599	\$ 47,780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金融資產				
研發投資協議	\$ -	\$ -	\$ 23,868	\$ 23,8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股票	\$ 7,234	\$ -	\$ -	\$ 7,234
未上市（櫃） 股票	-	-	42,809	42,809
合 計	\$ 7,234	\$ -	\$ 42,809	\$ 50,043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23,868	\$ 42,809	\$ 66,677
新 增	39,614	-	39,614
處 分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210)	(1,210)
期末餘額	\$ 63,482	\$ 41,599	\$ 105,081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59,660	\$ 59,660
新 增	23,868	-	23,868
處 分	-	(10,020)	(10,0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6,831)	(6,831)
期末餘額	\$ 23,868	\$ 42,809	\$ 66,677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10年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投資	\$ 63,482	最近投資價格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1,599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P/B 不具市場流動性 折價	0.78~1.85 35	乘數溢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109年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投資	\$ 23,868	最近投資價格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2,809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P/B 不具市場流動性 折價	0.97~1.77 35	乘數溢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3,482	\$ 23,8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069,303	3,434,9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780	50,04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084,834	4,973,82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並無積極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而使用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人民幣貨幣以及日幣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美 元	\$ 2,491	\$ 1,495
人 民 幣	1,179	252
日 幣	(818)	261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銷售具有季節性，故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 12,000	\$ 176,488
—金融負債	28,700	65,494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1,179,290	1,471,026
—金融負債	2,697,396	3,469,14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18 仟元及 1,998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有利／不利變動 478 仟元及 5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業務及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監控應收帳款的回收情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合併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合併公司財務處予以彙總。合併公司財務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合併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87,438	\$ -	\$ -	\$ -	\$ 1,387,438
租賃負債	13,206	10,198	5,669	-	29,073
短期借款	2,009,858	-	-	-	2,009,85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246	606,814	89,851	-	702,911
	<u>\$ 3,416,748</u>	<u>\$ 617,012</u>	<u>\$ 95,520</u>	<u>\$ -</u>	<u>\$ 4,129,28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504,681	\$ -	\$ -	\$ -	\$ 1,504,681
租賃負債	31,970	28,535	8,943	49	69,497
短期借款	2,540,067	-	-	-	2,540,06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0,092	813,061	118,115	-	951,268
	<u>\$ 4,096,810</u>	<u>\$ 841,596</u>	<u>\$ 127,058</u>	<u>\$ 49</u>	<u>\$ 5,065,513</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010,722	\$ 2,418,716
— 未動用金額	<u>2,306,279</u>	<u>1,950,419</u>
	<u>\$ 4,317,001</u>	<u>\$ 4,369,135</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686,674	\$ 1,050,427
— 未動用金額	<u>318,577</u>	<u>219,492</u>
	<u>\$ 1,005,251</u>	<u>\$ 1,269,919</u>

三二、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永日化學）	關聯企業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YSP SAH）	關聯企業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YSPI）	關聯企業
台灣味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李芳全及李芳裕等人	實質關係人
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社福）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醫藥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永信松柏園養護中心	實質關係人
百歐仕科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信（眉山）農林貿易有限公司（永信眉山）	實質關係人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鴻諭）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80,411	\$ 182,779
	實質關係人	<u>251</u>	<u>3,284</u>
		<u>\$ 80,662</u>	<u>\$ 186,063</u>

商品銷售除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之交易無相關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外，餘係按一般銷貨價格辦理，其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之 135 天內並無重大不同。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64,637	\$ 80,607
實質關係人	<u>3,156</u>	<u>3,756</u>
	<u>\$ 67,793</u>	<u>\$ 84,363</u>

上述向關係人購買之商品及勞務之價格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辦理，至於付款條件係與一般供應商付款之 180 天內相同。

(四)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1,740	\$ 279
實質關係人	<u>10,081</u>	<u>7,167</u>
	<u>\$ 11,821</u>	<u>\$ 7,446</u>

(五) 捐贈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0,750</u>	<u>\$ 8,300</u>

(六) 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1,972	\$ 3,256
實質關係人	<u>921</u>	<u>1,690</u>
	<u>\$ 2,893</u>	<u>\$ 4,946</u>

(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YSPI	\$ 13,573	\$ 24,112
	永日化學	7,604	2,136
	其 他	792	566
	實質關係人	<u>12</u>	<u>18</u>
		<u>21,981</u>	<u>26,832</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522	75
	實質關係人		
	永信眉山	11,333	11,333
	其 他	<u>47</u>	<u>19</u>
		<u>11,902</u>	<u>11,427</u>
		<u>\$ 33,883</u>	<u>\$ 38,259</u>

(八)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永日化學	\$ 22,606	\$ 19,186
	其 他	1,276	144
	實質關係人	<u>-</u>	<u>711</u>
		<u>23,882</u>	<u>20,041</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895	104
	實質關係人	<u>170</u>	<u>1,000</u>
		<u>1,065</u>	<u>1,104</u>
		<u>\$ 24,947</u>	<u>\$ 21,145</u>

(九) 出租協議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房屋之投資性不動產予關聯企業及實質關係人，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656	\$ 656
實質關係人	<u>181</u>	<u>181</u>
	<u>\$ 837</u>	<u>\$ 837</u>

(十)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分	價款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	\$ 3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分	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	\$ 3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7,767	\$ 21,261
退職後福利	83	83
	<u>\$ 27,850</u>	<u>\$ 21,34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履約保證及其他信用融通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 634,698	\$ 638,636
房屋及建築	374,299	397,849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84,068	59,479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4,000</u>	<u>4,000</u>
	<u>\$ 1,097,065</u>	<u>\$ 1,099,964</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2,153</u>	<u>\$ 63,055</u>

(二) 合併公司委託其他生技公司進行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究開發，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費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發費用	<u>\$ 48,818</u>	<u>\$ 67,470</u>

除前述費用外，未來尚須依議定之產品銷售額百分比支付權利金。

(三)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與本公司之董事李芳全先生簽訂股份買賣合約，以美金 23,518 仟元出售所擁有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股權及旗下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本次交易待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和香港永信有限公司股權剝離完成後才視為完成交割先決條件。截止本財務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股權剝離。

三五、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造成之經濟影響進行評估，經評估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對合併公司並未有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將持續觀察相關疫情並評估其影響。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242	27.68 (美 元：新台幣)		\$ 366,543
人 民 幣	27,160	4.34 (人民幣：新台幣)		177,913
日 幣	86,116	0.24 (日 幣：新台幣)		<u>20,711</u>
				<u>\$ 505,167</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u>				
<u>投資</u>				
馬 幣	128,778	6.64 (馬 幣：新台幣)		<u>\$ 855,280</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244 27.68 (美元：新台幣)	\$ 117,487
人民幣	1 4.34 (人民幣：新台幣)	3
日幣	426,188 0.24 (日幣：新台幣)	<u>102,498</u>
		<u>\$ 219,988</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072 28.48 (美元：新台幣)	\$ 229,891
人民幣	5,784 4.36 (人民幣：新台幣)	25,246
日幣	95,735 0.28 (日幣：新台幣)	<u>26,452</u>
		<u>\$ 281,589</u>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馬幣

127,445 6.99 (馬幣：新台幣) \$ 891,41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821	28.48 (美元：新台幣)	\$ 80,342
日幣	1,396	0.28 (日幣：新台幣)	<u>386</u>
			<u>\$ 80,728</u>

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分別為 11,814 仟元及 21,06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三八、部門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依投資區域劃分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區、美國區、大陸區及日本區之投資事業。而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係經營各類醫藥品、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相關業務。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10年度				合 計
	台 灣 區	美 國 區	大 陸 區	日 本 區	
部門別收入	<u>\$ 5,158,701</u>	<u>\$ 564,915</u>	<u>\$ 1,462,142</u>	<u>\$ 619,297</u>	<u>\$ 7,805,055</u>
部門損益	<u>\$ 871,177</u>	<u>\$ 34,325</u>	<u>\$ 26,659</u>	<u>\$ 25,468</u>	\$ 957,629
利息收入					2,762
其他收入					44,53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74)
財務成本					(30,00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					37,406
稅前淨利					<u>\$ 998,546</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406,831</u>

	109年度				合 計
	台 灣 區	美 國 區	大 陸 區	日 本 區	
部門別收入	<u>\$ 5,535,189</u>	<u>\$ 620,737</u>	<u>\$ 1,371,694</u>	<u>\$ 557,044</u>	<u>\$ 8,084,664</u>
部門損益	<u>\$ 922,597</u>	<u>(\$ 36,809)</u>	<u>\$ 27,504</u>	<u>\$ 47,814</u>	\$ 961,106
利息收入					3,917
其他收入					80,848
其他利益及損失					(62,673)
財務成本					(45,5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					86,836
稅前淨利					<u>\$ 1,024,490</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402,583</u>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算。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與負債無需揭露。

(三) 主要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營業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藥品及化妝品	<u>\$ 7,805,055</u>	<u>\$ 8,084,664</u>

合併公司係經營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為主要業務，因僅經營單一產業，故無產業別財務資訊揭露。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	\$ 5,429,793	\$ 4,803,482	\$ 3,696,123	\$ 3,862,257
美國	583,920	662,807	222,991	281,681
中國大陸	1,622,699	1,626,747	477,348	501,861
其他	<u>168,643</u>	<u>991,628</u>	<u>84,819</u>	<u>150,878</u>
	<u>\$ 7,805,055</u>	<u>\$ 8,084,664</u>	<u>\$ 4,481,281</u>	<u>\$ 4,796,67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10及109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 值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額 (註4)	屬母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對 地區 備註
		公	司	關 係 (註2)	保 額	保 額	保 額	保 額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CHEMIX INC.		2	\$ 289,926	\$ 283,790	\$ 141,895	\$ -	4.49%	\$ 3,160,466	是	否	否	—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 股份有限公司		2	428,025	415,200	-	-	6.57%	3,160,466	是	否	是	—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	1,498,420	1,491,952	395,520	-	23.60%	3,160,466	是	否	否	註7
1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 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 限公司		-	10,000	10,000	5,000	-	1.08%	463,678	否	否	否	註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母公司為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3)母公司与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註3：本公司與永鴻國際生技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該公司背書保證時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累積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與永鴻國際生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5：期末背書保證金額已依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6：係進口貨物需要，由銀行出具保證函予海關（財政部關稅署台北關）。

註7：因董事會提前召開，致背書保證額度重複計算，實際並無超額情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註 1)	備 註
Chemix Inc.	股票－沢井製藥株式會社 股票－全日本空輸株式會社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01 1,000	\$ 5,603 578	- -	\$ 5,603 578	— —
永信藥品工業（股） 公司	股票－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有限責任台中市環保科技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股票－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052 1,338,947 1,000 1,567	28,974 12,607 6 12	2.17% 2.11% 0.07% 0.07%	28,974 12,607 6 12	— — — —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8,059	1,958	0.02%	2,494	註 2

註 1：上市股票公允價值之計算，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為準；未上市（櫃）股票係採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計算之。

註 2：已將期末帳面價值轉列庫藏股票。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交	易	情	形	之	單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	進(銷)貨	金	額	進(銷)貨	授	信	期	間	餘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 217,102	5.12%	出貨後 60~120 天內收款	\$	-	\$ 84,839	8.53%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及 3 及 5)
				科目	金額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17,102	(註 4)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4,839	(註 4)	3%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MIX INC.	3	銷貨	15,871	(註 4)	1%
2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38,030	(註 4)	-
2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合約負債	19,682	(註 4)	-
2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17,910	(註 4)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之方式計算。

註 4：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 5：係新台幣 10,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

註 6：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有被投資公司帳面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藥品及化粧品之製造及買賣	\$ 4,151,196	83,377,170	100.00	\$ 3,416,489	\$ 570,230	\$ 581,099	子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208,096	10,000	100.00	1,891,057	101,263	102,600	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藥品製造及買賣	1,254,603	55,000,000	100.00	1,269,149	109,888	110,802	子公司
	Chemix Inc.	日本	藥品買賣	JPY 880,000	192	100.00	324,683	JPY 43,162	11,477	子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原料藥製造及販售	270,248	8,817,302	20.81	165,739	6,003	1,489	關聯企業(註3)
	思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林木採煉、製造及販賣	170,095	17,200,000	100.00	52,670	2	2	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貿易	3,675	3,675	73.50	8,839	728	-	孫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	-	-	-	(1,885)	-	關聯企業(註4)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開曼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894,016	29,541,265	89.81	787,951	50,376	-	關聯企業(註3、4、7)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美國	藥品製造及買賣	USD 27,015	7,502,874	74.13	222,878	USD 1,096	-	孫公司(註4、6)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馬來西亞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MYR 52,366	52,365,605	37.17	855,280	MYR 15,182	-	孫公司(註4、5)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藥品販賣	HKD 7,720	7,720	96.50	44,609	HKD 385	-	關聯企業(註3、4)
				30,087	30,087			1,388		孫公司(註4)

註 1：除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按 110 年度平均匯率，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10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3：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 4：係透過各子公司認列損益。

註 5：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CTI 74.13%及 2.52%，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74.65%。

註 6：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81%及 10.19%，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93%。

註 7：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出售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註 8：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報表時，除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及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外，業已全數沖銷。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資本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國匯出投資金額	匯出或收回金額	匯出或收回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投資價值回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西藥、成藥和原料藥及化學中間體等產品	RMB 126,271 ≡ 468,483	2	RMB 113,209 ≡ 409,904	\$ -	\$ -	\$ -	RMB 14,402 ≡ 62,531	82.42%	51,538	\$ 610,345	\$ -	-	註2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區內倉儲及商業性簡單加工	RMB 33,525 ≡ 121,120	2	USD 4,000 ≡ 121,120	-	-	-	(RMB 325) ≡ (1,410)	91.93%	(1,296)	85,664	-	-	註2
江蘇德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與醫藥相關技術發展委任、專利權、查驗登記與臨床法規委任等合約買賣	RMB 17,087 ≡ 75,700	2	-	-	-	-	RMB -	91.93%	-	-	-	-	註2、8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化妝品、西藥品、人體檢驗試劑、及前述之相關原料、半成品及生產設備之貿易、批發、零售	RMB 17,667 ≡ 78,844	2	-	-	-	-	(RMB 50) ≡ (219)	70.03%	(153)	11,561	-	-	註3
吉林普瑞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藥中間體生產、原料藥生產銷售、化工產品銷售、化工技術及生物技術的開發及技術服務	RMB 36,668 ≡ 160,047	3	-	-	-	-	(RMB 6,818) ≡ (29,602)	5.03%	(1,489)	10,666	-	-	註7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核准投資金額(註4)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5)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6)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531,024	\$ 810,747	\$ 4,072,85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89.81%及 10.19%，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93%；YSP CNH 持有永信昆山共 89.66%，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82.42%。

註3：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89.81%及 10.19%，YSP CNH 及 Y.S.P.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採權益法投資公司)分別持有佑康貿易 60.00%及 40.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70.03%。

註4：匯出金額 USD22,160 仟元。

註5：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29,290 仟元，已依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台幣兌美金匯率為 27.68 換算之。

註6：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7：合併公司對吉林普瑞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5.03%，因合併公司取得 5 席董事席次中之 2 席，判斷具重大影響，故將其認為關聯企業。

註8：江蘇德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已於 110 年 5 月完成清算程序。

註9：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主要成長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

民國 11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主要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其金額為新台幣 805,979 仟元，占個體營業收入淨額之 98.93%。認列子公司損益份額之影響主要來自子公司之營業收入，經檢視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來自主要成長客戶之營業收入為 3,570,411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45.74%。由於來自主要成長客戶之營業收入金額係屬重大，因此將主要成長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民國 110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營業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選樣核對出貨單是否有簽收資訊，並與發票之品名及數量是否一致，且與收入認列之金額相符。
3. 檢視應收帳款收款情形之合理性，並確認收款對象與金額是否與收入認列一致。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有關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613,189 仟元及 1,667,015 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22.27% 及 23.51%，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75,037 仟元及 97,449 仟元，占個體綜合損益總額之 11.35% 及 13.2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

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致源



陳致源

會計師 方涵妮



方涵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30 日

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7,145	1	\$ 54,608	1
12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一）	15,377	-	17,32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	-	556	-
1410	預付款項	506	-	2,17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3,028</u>	<u>1</u>	<u>74,666</u>	<u>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七）	7,119,787	98	6,975,177	9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八）	850	-	1,517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九）	708	-	2,139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1,530	-	1,94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57,471	1	36,027	1
1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	3	-	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180,349</u>	<u>99</u>	<u>7,016,811</u>	<u>9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243,377</u>	<u>100</u>	<u>\$ 7,091,47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一）	\$ 21,647	1	\$ 22,92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6,085	-	7,19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九）	717	-	1,45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u>12,942</u>	<u>-</u>	<u>12,942</u>	<u>-</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1,391</u>	<u>1</u>	<u>44,528</u>	<u>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	460,000	6	460,00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204,018	3	182,91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	-	71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64,018</u>	<u>9</u>	<u>643,627</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705,409</u>	<u>10</u>	<u>688,155</u>	<u>10</u>
	權益（附註十三）				
3110	普 通 股	<u>2,664,230</u>	<u>37</u>	<u>2,664,230</u>	<u>37</u>
3200	資本公積	<u>2,152,909</u>	<u>30</u>	<u>2,146,301</u>	<u>3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26,190	10	648,691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4,005	4	265,96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u>1,083,235</u>	<u>15</u>	<u>983,579</u>	<u>14</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113,430</u>	<u>29</u>	<u>1,898,235</u>	<u>27</u>
3400	其他權益	(391,162)	(6)	(304,005)	(4)
3500	庫藏股票	(1,439)	-	(1,439)	-
3XXX	權益總計	<u>6,537,968</u>	<u>90</u>	<u>6,403,322</u>	<u>9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7,243,377</u>	<u>100</u>	<u>\$ 7,091,4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信

李芳信

經理人：李芳信

李芳信

會計主管：李育宜

李育宜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四及二一）	\$ 814,729	100	\$ 855,830	10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及二一）	<u>43,611</u>	<u>5</u>	<u>48,152</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771,118</u>	<u>95</u>	<u>807,678</u>	<u>9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五及二一）				
7100	利息收入	36	-	249	-
7010	其他收入	1,891	-	9,1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74)	-	(6,140)	(1)
7050	財務成本	(3,696)	(1)	(4,79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443)</u>	<u>(1)</u>	<u>(1,528)</u>	<u>-</u>
7900	稅前淨利	767,675	94	806,150	9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六）	<u>31,053</u>	<u>4</u>	<u>14,43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736,622</u>	<u>90</u>	<u>791,720</u>	<u>92</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9,491	1	(23,848)	(3)

（接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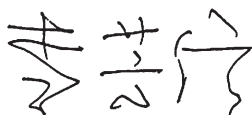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	金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7,530)	(6)	(\$ 918)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9,006)	(7)	(37,728)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1,307</u>	<u>3</u>	<u>7,728</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75,738</u>)	(<u>9</u>)	(<u>54,766</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60,884</u>	<u>81</u>	<u>\$ 736,954</u>	<u>86</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七)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2.77</u>		<u>\$ 2.97</u>	
9850	稀 釋	<u>\$ 2.76</u>		<u>\$ 2.97</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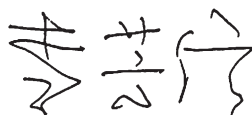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信



經理人：李芳信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聯合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三)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三)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A1	\$ 2,664,230	\$ 2,143,919	\$ 573,689	\$ 243,197	\$ 892,485	\$ 1,709,371	(\$ 287,440)	(\$ 1,439)	\$ 6,250,116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	-	-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75,002	-	(75,002)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768	(22,76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86,130)	-	-	-	(586,130)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75,002	22,768	(683,900)	-	-	-	(586,130)
小計	-	-	-	-	-	-	-	-	-
M7	-	2,157	-	-	-	-	-	-	2,15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C7	-	131	-	-	-	-	-	-	13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	-
M1	-	94	-	-	-	-	-	-	94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
Q1	-	-	-	-	5,442	(5,442)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	-	791,720	-	-	-	791,720
D1	-	-	-	-	-	-	-	-	-
109 年度淨利	-	-	-	-	-	-	-	-	-
D3	-	-	-	-	(22,168)	(22,168)	(30,918)	-	(54,766)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D5	-	-	-	-	769,552	769,552	(30,918)	-	736,954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Z1	2,664,230	2,146,301	648,691	265,965	983,579	1,898,235	(318,358)	(1,439)	6,403,322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77,499	38,040	(77,499)	-	-	-	-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38,040)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32,846)	-	-	-	(532,846)
特別盈餘公積	-	-	77,499	38,040	(648,385)	-	-	-	(532,846)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小計	-	-	-	-	-	-	-	-	-
M7	-	6,196	-	-	-	-	-	-	6,19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C7	-	327	-	-	-	-	-	-	32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	-
M1	-	85	-	-	-	-	-	-	85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
D1	-	-	-	-	736,622	736,622	-	-	736,622
110 年度淨利	-	-	-	-	-	-	-	-	-
D3	-	-	-	-	11,419	11,419	(85,229)	-	(75,738)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D5	-	-	-	-	748,041	748,041	(85,229)	-	660,884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Z1	\$ 2,664,230	\$ 2,152,909	\$ 726,190	\$ 304,005	\$ 1,083,235	\$ 2,113,430	(\$ 403,587)	(\$ 1,439)	\$ 6,537,968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信

經理人：李芳信

會計主管：李育宜

李育宜

李芳信

李芳信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67,675	\$ 806,15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42	2,325
A20200	攤銷費用	769	2,171
A20900	財務成本	3,696	4,797
A21200	利息收入	(36)	(24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07,469)	(846,70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82	(561)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4,08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49	(5,124)
A31230	預付款項	1,670	(83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88)	2,7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57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0,545)	(30,78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6	249
A33200	收取之採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股利	572,422	604,93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890)	(4,9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640)	(5,32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7,383</u>	<u>564,14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8,23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1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51)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60)</u>	<u>8,23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6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460,000

（接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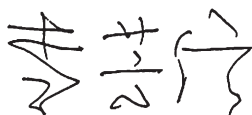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	(\$ 3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458)	(2,194)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532,846)	(586,1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4,304)	(588,32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2)	561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7,463)	(15,38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608	69,99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145	\$ 54,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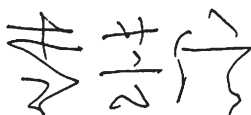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信



經理人：李芳信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0 年 1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項事業等之一般投資。

本公司係自 100 年 1 月 3 日依法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所設立之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

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 1 日取得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減資退還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100%股權。減資完成後，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

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

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係對被投資公司之管理，主要收入為投資收入及勞務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

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0	\$ 30
銀行存款	47,115	54,578
	<u>\$ 47,145</u>	<u>\$ 54,60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02%	0.001%~0.02%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6,954,047	\$ 6,810,112
投資關聯企業	165,740	165,065
	<u>\$ 7,119,787</u>	<u>\$ 6,975,177</u>

(一) 投資子公司

帳 列 資 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3,416,489	\$ 3,314,711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891,057	1,845,716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9,149	1,227,945
Chemix Inc.	324,683	369,072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2,669	52,668
	<u>\$ 6,954,047</u>	<u>\$ 6,810,112</u>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受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並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以長期股權退還股款。於 109 年 7 月 1 日為減資基準日，將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退還股款予唯一股東（本公司）。減資完成後，由本公司直接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65,740</u>	<u>\$ 165,065</u>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u>\$ 1,489</u>	<u>\$ 5,144</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544	\$ -	\$ 873	\$ 6,417
增 加	-	-	-	-
重 分 類	-	873	(873)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5,544</u>	<u>\$ 873</u>	<u>\$ -</u>	<u>\$ 6,41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380	\$ -	\$ -	\$ 4,380
折舊費用	399	121	-	520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779</u>	<u>\$ 121</u>	<u>\$ -</u>	<u>\$ 4,9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765</u>	<u>\$ 752</u>	<u>\$ -</u>	<u>\$ 1,517</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544	\$ 873	\$ -	\$ 6,417
增 加	-	-	-	-
處 分	(667)	-	-	(667)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877</u>	<u>\$ 873</u>	<u>\$ -</u>	<u>\$ 5,75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779	\$ 121	\$ -	\$ 4,900
折舊費用	266	145	-	411
處 分	(411)	-	-	(41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634</u>	<u>\$ 266</u>	<u>\$ -</u>	<u>\$ 4,90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43</u>	<u>\$ 607</u>	<u>\$ -</u>	<u>\$ 850</u>

於 110 及 109 年度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本公司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6 年

九、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708	\$ 1,771
運輸設備	-	368
	<u>\$ 708</u>	<u>\$ 2,139</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40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063	\$ 1,063
運輸設備	<u>368</u>	<u>742</u>
	<u>\$ 1,431</u>	<u>\$ 1,805</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717	\$ 1,458
非流動	<u>-</u>	<u>717</u>
	<u>\$ 717</u>	<u>\$ 2,17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05%	1.05%
運輸設備	-	0.8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及公務車，租賃期間為 1 至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94</u>	<u>\$ 1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567</u>	<u>\$ 2,239</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借 款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長期借款	<u>\$ 460,000</u>	<u>\$ 460,000</u>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0.75%	0.82%~0.90%
最後到期日	112 年 10 月	111 年 9 月

十一、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董事酬勞	\$ 13,915	\$ 14,703
應付薪資及獎金	2,785	2,621
應付員工酬勞	2,357	2,475
其 他	<u>2,590</u>	<u>3,130</u>
	<u>\$ 21,647</u>	<u>\$ 22,929</u>

十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110 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68 仟元及 477 仟元。

十三、權 益

(一) 普 通 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10,000</u>	<u>310,000</u>
額定股本	<u>\$ 3,100,000</u>	<u>\$ 3,1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66,423</u>	<u>266,423</u>
已發行股本	<u>\$ 2,664,230</u>	<u>\$ 2,664,230</u>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u>		
股份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		
(註1)	\$ 829,732	\$ 829,732
股票發行溢價(註2)	1,282,635	1,282,635
受贈資產(註2)	530	530
庫藏股票交易(註2)	179	9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		
有權權益變動數(註3)	39,833	33,310
合 計	<u>\$ 2,152,909</u>	<u>\$ 2,146,301</u>

註1：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條第四項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而成為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者，其未分配盈餘轉換後，雖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但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之限制。參照 94.12.15 經商字第 09402428670 號函規定，即投資控股公司因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本公積，如係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另參照台財融(一)字第 0910016280 號函規定，該項資本公積非源自控股公司之經營成果，故無擴及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註2：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3：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時，因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依法提繳稅捐。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支付股息，如無盈餘不得以本作息。
- (6) 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董事會擬具之股東紅利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前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 10%~90%。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發放，現金部分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總額之 20% 以上。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畫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 IFRSs 時，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

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本公司分別於 110 年 7 月 20 日及 109 年 5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7,499	\$ 75,002	\$ -	\$ -
特別盈餘公積	38,040	22,768	-	-
現金股利	532,846	586,130	2.00	2.20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4,804
特別盈餘公積	\$ 87,157
現金股利	\$ 452,919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70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預計於 111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原	因	1月1日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股數
<u>110 年</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58</u>	<u>-</u>	<u>-</u>	<u>58</u>
<u>109 年</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58</u>	<u>-</u>	<u>-</u>	<u>58</u>

子公司永信藥品之子公司永甲興業於 9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法修法前取得永信藥品之股票計 55 仟股。其持有目的為一般性投資。

本公司於 100 年 1 月 3 日 (設立日) 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永信藥品成為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依台財證三字第 0920124301 號函規定，永甲興業持有永信藥品之股票於轉換時改為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孫公司永甲興業於 104 年 9 月 5 日取得本公司盈餘轉增資新股，截至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永甲興業皆持有本公司之股票合計 58 仟股。

孫公司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股票帳面價值 1,958 仟元，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市價分別為 2,494 仟元及 2,595 仟元。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十四、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份額	\$ 807,469	\$ 846,704
勞務收入－董監酬勞	<u>7,260</u>	<u>9,126</u>
	<u>\$ 814,729</u>	<u>\$ 855,830</u>

十五、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u>\$ 36</u>	<u>\$ 249</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收入	\$ -	\$ 3,905
其 他	<u>1,891</u>	<u>5,255</u>
	<u>\$ 1,891</u>	<u>\$ 9,16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609)	(\$ 1,1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	-
處分子公司損失	-	(4,080)
其 他	<u>-</u>	<u>(957)</u>
	<u>(\$ 1,674)</u>	<u>(\$ 6,140)</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681	\$ 4,77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	26
	<u>\$ 3,696</u>	<u>\$ 4,79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1	\$ 520
使用權資產	1,431	1,805
無形資產	769	2,171
	<u>\$ 2,611</u>	<u>\$ 4,49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842</u>	<u>\$ 2,32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69</u>	<u>\$ 2,17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001	\$ 16,65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附註十二)	468	477
其他員工福利	17,919	18,55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3,388</u>	<u>\$ 35,68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3,388</u>	<u>\$ 35,68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及 110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0.3%	0.3%
董事酬勞	2%	2%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u>\$ 2,357</u>	<u>\$ 2,475</u>
董事酬勞	<u>\$ 15,715</u>	<u>\$ 16,503</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 108 年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為 109 年度之損益。

	108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2,369</u>	<u>\$ 11,845</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2,369</u>	<u>\$ 15,793</u>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730	\$ 5,3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6,330	3,30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2</u>	(<u>376</u>)
	10,082	8,28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0,971</u>	<u>6,14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053</u>	<u>\$ 14,43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767,675</u>	<u>\$ 806,15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53,535	\$ 161,230
免稅所得	(129,390)	(151,5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6,330	3,30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56	1,82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2</u>	<u>(37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053</u>	<u>\$ 14,430</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累積換算		
調整數	<u>\$ 21,307</u>	<u>\$ 7,72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55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085</u>	<u>\$ 7,19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累積				
換算調整數	\$ 35,975	\$ -	\$ 21,307	\$ 57,282
應付休假給付	52	61	-	113
其 他	-	76	-	76
	<u>\$ 36,027</u>	<u>\$ 137</u>	<u>\$ 21,307</u>	<u>\$ 57,471</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 182,798	\$ 21,220	\$ -	\$ 204,018
其 他	<u>112</u>	<u>(112)</u>	<u>-</u>	<u>-</u>
	<u>\$ 182,910</u>	<u>\$ 21,108</u>	<u>\$ -</u>	<u>\$ 204,018</u>

109 年 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累積				
換算調整數	\$ 28,247	\$ -	\$ 7,728	\$ 35,975
應付休假給付	-	52	-	52
其 他	<u>493</u>	<u>(493)</u>	<u>-</u>	<u>-</u>
	<u>\$ 28,740</u>	<u>(\$ 441)</u>	<u>\$ 7,728</u>	<u>\$ 36,02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 177,202	\$ 5,596	\$ -	\$ 182,798
其 他	<u>1</u>	<u>111</u>	<u>-</u>	<u>112</u>
	<u>\$ 177,203</u>	<u>\$ 5,707</u>	<u>\$ -</u>	<u>\$ 182,910</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77</u>	<u>\$ 2.97</u>
稀釋每股盈餘	<u>\$ 2.76</u>	<u>\$ 2.97</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利	\$736,622	\$791,72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736,622</u>	<u>\$791,720</u>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66,365	266,36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68</u>	<u>6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66,433</u>	<u>266,43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八、處分子公司

永信藥品株式會社於 109 年 2 月業已完成註銷登記，其處分子公司損失為 4,080 仟元，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十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集團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本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占有率，並據以規畫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相關負債及資本化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十、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62,525	\$ 71,93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481,647	482,92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並無積極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而使用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及人民幣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美 元	\$ 105	\$ 222
人 民 幣	-	129
日 幣	63	-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銷售具有季節性，故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717	\$ 2,17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7,115	\$ 54,578
— 金融負債	\$ 460,000	\$ 46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13 仟元及 405 仟元。

2. 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21,647	\$ -	\$ -	\$ -	\$ 21,647
租賃負債	720	-	-	-	7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450	462,612	-	-	466,062
	<u>\$ 25,817</u>	<u>\$ 462,612</u>	<u>\$ -</u>	<u>\$ -</u>	<u>\$ 488,429</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22,929	\$ -	\$ -	\$ -	\$ 22,929
租賃負債	1,472	720	-	-	2,19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465,952	-	-	465,952
	<u>\$ 24,401</u>	<u>\$ 466,672</u>	<u>\$ -</u>	<u>\$ -</u>	<u>\$ 491,073</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60,000	\$ 460,000
— 未動用金額	<u>740,000</u>	<u>1,040,000</u>
	<u>\$ 1,200,000</u>	<u>\$ 1,500,000</u>

二一、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註附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永信藥品）	子 公 司
Chemix Inc.	子 公 司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恩達生技）	子 公 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子 公 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鴻生技）	子 公 司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CTI)	子 公 司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子 公 司
Y.S.P. INDUSTRIES(M) SDN. BHD. (YSPI)	關聯企業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上海永日）	子 公 司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香港永信）	子 公 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關聯企業
李芳全及李芳裕等人	實質關係人
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一) 董監酬勞（帳列其他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 公 司	\$ 7,177	\$ 9,126
關聯企業	83	-
	<u>\$ 7,260</u>	<u>\$ 9,126</u>

(二)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 公 司	\$ 264	\$ 15
實質關係人	29	72
	<u>\$ 293</u>	<u>\$ 87</u>

(三) 營業外收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u>\$ 50</u>	<u>\$ 50</u>

(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永信藥品	\$ 6,506	\$ 8,468
永鴻生技	671	658
CTI	<u>8,200</u>	<u>8,200</u>
	<u>\$ 15,377</u>	<u>\$ 17,326</u>

(五) 暫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恩達生技	<u>\$ 12,325</u>	<u>\$ 12,325</u>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516</u>	<u>\$ 5,50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決定。

二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之子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與本公司之董事李芳全先生簽訂股份買賣合約，以美金 23,518 仟元出售所擁有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股權及旗下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本次交易待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和香港永信有限公司股權剝離完成後才視為完成交割先決條件。截止本財務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股權剝離。

二三、其他事項

本公司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造成之經濟影響進行評估，經評估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對本公司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將持續觀察相關疫情並評估其影響。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00 27.68 (美 元：新台幣)	\$ 22,154
日 幣	26,086 0.24 (日 幣：新台幣)	6,274
		<u>\$ 28,428</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 幣	1,350,180 0.24 (日 幣：新台幣)	<u>\$ 324,68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22 27.68 (美 元：新台幣)	<u>\$ 11,683</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07 28.48 (美 元：新台幣)	\$ 22,983
人 民 幣	2,945 4.36 (人 民 幣：新台幣)	12,854
日 幣	166 0.28 (日 幣：新台幣)	46
		<u>\$ 35,883</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 幣	1,335,764 0.28 (日 幣：新台幣)	<u>\$ 369,072</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9 28.48 (美 元：新台幣)	<u>\$ 826</u>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1,609 仟元及 1,10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金額非屬重大，故無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2)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最高 保證額 (註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備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2	\$ 1,264,186	\$ 289,926	\$ 283,790	\$ 141,895	\$ -	4.49%	\$ 3,160,466	是	否	否	—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 股份有限公司	2	1,264,186	428,025	415,200	-	-	6.57%	3,160,466	是	否	是	—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	1,264,186	1,498,420	1,491,952	395,520	-	23.60%	3,160,466	是	否	否	註7
1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 有限公司	-	185,471	10,000	10,000	5,000	-	1.08%	463,678	否	否	否	註6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註 3：本公司與永鴻國際生技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該公司背書保證時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4：累積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與永鴻國際生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 5：期末背書保證金額已依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6：係進口貨物需要，由銀行出具保證函予海關（財政部關稅署台北關）。

註 7：因董事會提前召開，致背書保證額度重複計算，實際並無超額情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註 1)	備 註
Chemix Inc.	股票－沢井製藥株式會社 股票－全日本空輸株式會社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01 1,000	\$ 5,603 578	- -	\$ 5,603 578	— —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有責任台中市環保科技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股票－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052 1,338,947 1,000	28,974 12,607 6	2.17% 2.11% 0.07%	28,974 12,607 6	— — —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67 58,059	12 1,958	0.07% 0.02%	12 2,494	— 註 2

註 1：上市股票公允價值之計算，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為準；未上市（櫃）股票係採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計算之。

註 2：已將期末帳面價值轉列庫藏股票。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價 值	額 餘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貨	\$ 217,102	5.12%	出貨後 60-120 天內收款	\$ -	-	\$ 84,839	8.53%	-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期 始 期	投 資 未 去 期	資 金 年 底 額	期 股	末 數 比	持 率 帳 面 金 額 (註 1)	有 限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1)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 4,151,196	\$ 4,151,196	\$ 4,151,196		83,377,170	100.00	\$ 3,416,489	\$ 570,230	子 公 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208,096	1,208,096	1,208,096		10,000	100.00	1,891,057	101,263	子 公 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藥品製造及買賣	1,254,603	1,254,603	1,254,603		55,000,000	100.00	1,269,149	109,888	子 公 司
	Chemix Inc.	日 本	藥品買賣	JPY 880,000	JPY 880,000	JPY 880,000		192	100.00	324,683	JPY 43,162	子 公 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原料藥製造及販售	270,248	270,248	270,248		8,817,302	20.81	165,739	11,024	關聯企業 (註 3)
				152,968	152,968	152,968					6,003	1,489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思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林木提煉、製造及販賣	170,095	170,095	170,095		17,200,000	100.00	52,670	2	子 公 司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進出口貿易	3,675	3,675	3,675		3,675	73.50	8,839	728	子 公 司 (註 4)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	-	66,500		-	-	-	(1,885)	關聯企業 (註 3、4、7)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開曼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894,016	894,016	894,016		29,541,265	89.81	787,951	50,376	子 公 司 (註 4、6)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美 國	藥品製造及買賣	USD 27,015	USD 20,515	USD 20,515		7,502,874	74.13	222,878	USD 1,096	子 公 司 (註 4、5)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馬來西亞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806,183	806,183	621,193		52,366	37.17	855,280	MYR 30,699	關聯企業 (註 3、4)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	香 港	藥品販賣	MYR 52,366	MYR 52,366	500,615		52,365,605	96.50	44,609	MYR 102,383	子 公 司 (註 4)
				500,615	500,615	500,615		7,720			HKD 385	
				30,087	30,087	30,087					1,388	

註 1：除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按 110 年度平均匯率，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10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3：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 4：係透過各子公司認列損益。

註 5：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CTI 74.13%及 2.52%，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74.65%。

註 6：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81%及 10.19%，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93%。

註 7：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出售世信生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資本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國匯出投資金額	匯出或收回金額	匯出或收回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投資價值回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西藥、成藥和原料藥及化學中間體等產品	RMB 126,271 ≡ 468,483	2	RMB 113,209 ≡ 409,904	\$ -	\$ -	\$ -	RMB 14,402 ≡ 62,531	82.42%	51,538	\$ 610,345	\$ -	-	註 2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區內倉儲及商業性簡單加工	RMB 33,525 ≡ 121,120	2	USD 4,000 ≡ 121,120	-	-	-	(RMB 325) ≡ (1,410)	91.93%	(1,296)	85,664	-	-	註 2
江蘇德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與醫藥相關技術發展委任、專利權、查驗登記與臨床法規委任等合約買賣	RMB 17,087 ≡ 75,700	2	-	-	-	-	RMB -	91.93%	-	-	-	-	註 2、8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化妝品、西藥品、人體檢驗試劑、及前述之相關原料、半成品及生產設備之貿易、批發、零售	RMB 17,667 ≡ 78,844	2	-	-	-	-	(RMB 50) ≡ (219)	70.03%	(153)	11,561	-	-	註 3
吉林普瑞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藥中間體生產、原料藥生產銷售、化工產品銷售、化工技術及生物技術的開發及技術服務	RMB 36,668 ≡ 160,047	3	-	-	-	-	(RMB 6,818) ≡ (29,602)	5.03%	(1,489)	10,666	-	-	註 7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核准投資金額(註4)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濟部投資金額(註5)	會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註6)
	\$ 531,024	\$ 810,747	\$ 4,072,859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89.81%及 10.19%，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93%；YSP CNH 持有永信昆山共 89.66%，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82.42%。

註 3：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89.81%及 10.19%，YSP CNH 及 Y.S.P.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採權益法投資公司)分別持有佑康貿易 60.00%及 40.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70.03%。

註 4：匯出金額 USD22,160 仟元。

註 5：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29,290 仟元，已依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台幣兌美金匯率為 27.68 換算之。

註 6：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 7：合併公司對吉林普瑞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5.03%，因合併公司取得 5 席董事席次中之 2 席，判斷具重大影響，故將其認為關聯企業。

註 8：江蘇德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已於 110 年 5 月完成清算程序。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附註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八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六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五	
其他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附註十五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0
銀行存款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6,198
銀行外幣活期存款（註）	<u>20,917</u>
	<u>47,115</u>
	<u>\$ 47,145</u>

註：外幣明細如下：

幣 別 名 稱	外 幣 金 額（ 仟 元 ）	兌 換 新 台 幣 匯 率
美 金	528	27.6800
日 幣	26,086	0.2405
港 幣	12	3.549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二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股票面額	年 股	初 持 數	餘 股 %	金 額	本 年 股 數	度 增 金 額	加 上 額	股東權益 淨調整數	子公 司發 放股 利	年 股	底 持 數	餘 股 %	金 額	市 價 單 額	或 股 價 金	淨 值	註		
非上市(櫃)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10	66,648,417	100.00	\$3,314,711	16,728,753	\$ -	\$ 581,099	\$ 10,545	(\$ 489,866)	83,377,170	100.00	100.00	\$3,416,489	42.14	\$3,513,806	註 2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USD 1	10,000	100.00	1,845,716	-	-	102,600	(57,259)	-	10,000	100.00	100.00	1,891,057	189,350.60	1,893,506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 公司	10	55,000,000	100.00	1,227,945	-	-	110,802	4,102	(73,700)	55,000,000	100.00	100.00	1,269,149	17.58	966,972				
Chemix Inc.	10,000	192	100.00	369,072	-	-	11,477	(47,891)	(7,975)	192	100.00	100.00	324,683	1,694,156.25	325,278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17,200,000	100.00	52,668	-	-	2	-	-	17,200,000	100.00	100.00	52,670	3.06	52,670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10	8,817,302	20.81	165,065	-	-	1,489	66	(881)	8,817,302	20.81	20.81	165,739	19.50	171,937				
				<u>\$6,975,177</u>		<u>\$ -</u>	<u>\$ 807,469</u>	<u>(\$ 90,437)</u>	<u>(\$ 572,422)</u>				<u>\$7,119,787</u>		<u>\$6,924,169</u>				

註 1：截至 110 年底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任何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註 2：本年度增加係收到股票股利。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建 築 物	\$ 3,188	\$ -	\$ -	\$ 3,188
運輸設備	<u>1,879</u>	<u>-</u>	<u>1,879</u>	<u>-</u>
	<u>5,067</u>	<u>\$ -</u>	<u>\$ 1,879</u>	<u>3,188</u>
累 計 折 舊				
建 築 物	1,417	\$ 1,063	\$ -	2,480
運輸設備	<u>1,511</u>	<u>368</u>	<u>1,879</u>	<u>-</u>
	<u>2,928</u>	<u>\$ 1,431</u>	<u>\$ 1,879</u>	<u>2,480</u>
	<u>\$ 2,139</u>			<u>\$ 708</u>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備註
玉山銀行台中分行	信用借款	\$ 300,000	110/10/18~112/10/18	0.75%	\$ 300,000	-
日商瑞穗銀行台中分行	信用借款	<u>160,000</u>	110/09/03~112/09/03	0.75%	<u>300,000</u>	-
		<u>\$ 460,000</u>			<u>\$ 600,000</u>	

註：截至 110 年底止，本公司之往來銀行所提供長期融資額度計約 1,200,000 仟元，減除長期借款 460,000 仟元（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尚未動用之長期融資額度計約 740,000 仟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租 賃 期 間	折現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108/9/1~111/8/31	1.05%	\$ 71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717</u>)
合 計				<u>\$ -</u>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管 理 費 用
薪 資	\$ 31,184
其他（註）	<u>12,427</u>
	<u>\$ 43,611</u>

註：各項金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 業 費 用	營 業 費 用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15,001	\$ 16,655
勞健保費用	1,671	1,509
退休金費用	468	477
董事酬金	15,715	16,50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33	543
	<u>\$ 33,388</u>	<u>\$ 35,687</u>
折舊費用	<u>\$ 1,842</u>	<u>\$ 2,325</u>
攤銷費用	<u>\$ 769</u>	<u>\$ 2,171</u>

註： 1.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7 人及 1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8 人。

2. 110 及 109 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964 仟元及 1,918 仟元。

3. 110 及 109 年度之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667 仟元及 1,666 仟元。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0.06%。

5. 本公司並無設置監察人。

6.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A. 董事薪資報酬政策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31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訂定酬金之程序除考量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並同時參酌董事績效評估之結果給予報酬，相關薪資之合理性，報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准辦理，並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B. 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並考量公司未來風險，報請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C.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員工薪酬包括按月發給之薪資、期中及年終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及營運成果發放之員工酬勞。員工酬勞考量個人工作經驗及表現，評核績效後作為發放計算基礎。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0度	2021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454,840	6,387,283	(67,557)	(1.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59,976	4,204,912	(255,064)	(5.72)
無形資產	64,886	45,240	(19,646)	(30.28)
其他資產	1,632,190	1,371,831	(260,359)	(15.95)
資產總額	12,611,892	12,009,266	(602,626)	(4.78)
負債總額	6,035,630	5,221,167	(814,463)	(13.49)
股本	2,664,230	2,664,230	-	-
資本公積	2,146,301	2,152,909	6,608	0.31
保留盈餘	1,898,235	2,113,430	215,195	11.34
其他調整項目	(132,504)	(142,470)	(9,966)	7.52
股東權益總額	6,576,262	6,788,099	211,837	3.22

分析說明：

1. 資產總額減少，主要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2. 負債總額減少，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
3. 保留盈餘項目，主要係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8,084,664	7,805,055	(279,609)	(3.46)
營業成本	(4,402,545)	(4,081,809)	320,736	(7.29)
營業毛利	3,682,119	3,723,246	41,127	1.12
營業費用	(2,721,013)	(2,765,617)	(44,604)	1.64
營業淨利	961,106	957,629	(3,477)	(0.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3,384	40,917	(22,467)	(35.4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24,490	998,546	(25,944)	(2.53)
所得稅費用	(243,356)	(242,253)	1,103	(0.45)
本期淨利	781,134	756,293	(24,841)	(3.1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減少，主要受疫情影響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受兌換損益影響所致。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本公司之現金流量主係日常營運所需一般資金。
-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86,209	1,060,279	1,032,058	1,214,430	-	-

註：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主要係源自銷貨產生之收現及支付營業所需之費用。

2.預計全年投資、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股利及資本支出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永信集團持續佈局全球，新產品上市及投資事業的管理及優化整併，以掌握各地市場機會與整合各投資事業資源，致力開拓國際市場為目標，由市場分工及上、中、下游產業鏈的垂直整合，以達成極大化企業價值為目標。

(二)獲利或虧損原因：

本公司以投資為專營業務，主要營收為認列各投資事業之經營損益。2021年度認列之投資收入為807,469仟元。本年度因新冠肺炎蔓延全球，導致原物料供應短缺、各國保護主義壁壘及運輸障礙等各種突發狀況的挑戰，各轉投資事業在面對經營環境變動加劇的惡劣環境下，秉持著即時反應、快速調整來持續優化體質、提升競爭力，整體營運表現維持穩健經營。

(三)改善計畫：

對於營運成果未如預期的轉投資事業，已依環境變化與集團發展目標，調整營運策略進行加碼、減碼或整併，並配合集團資源支援與共享進行整合，動態調整集團投資進行修枝剪葉極大化集團投資之事業。

(四)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穩定供應、品質可靠、成本有競爭力」的原料藥，為主要學名藥市場競爭決勝之鑰，終端市場能否有效掌握，更是企業長久發展關鍵。永信集團專注藥品與大健康產業價值鏈的整合與發展，往產業上游整合原料藥的研發生產供應、往下游擴展各主要市場銷售通路，將為集團未來投資之方向。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資金部位不高，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若有向金融市場融資之必要，將爭取優惠利率，以降低成本。其它被控股公司對於匯率變化，採自然避險控制外幣資金水位或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另通貨膨脹對本公司與集團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以穩健原則之經營理念，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
2.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規範訂有「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對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象隨時風險評估，並依據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以保障股東權益降低經營風險。
3. 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尚無研發需求。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國內地區：健保局計畫調降藥品核價之措施，可能會對國內健保藥品的銷售有不利影響，惟影響每年視狀況變動。本集團已積極拓展國內非健保市場與外銷銷售，減低國內健保藥價調降影響。

2. 大陸地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調降藥品基本目錄藥品價格和集中採購政策上路，但大陸整體市場持續成長，投資事業仍能穩定成長。
 3. 美國地區：2018年美國政府改變供貨模式讓美國製造商可以使用非TAA國家的原料生產供政府標使用，當地製造的投資事業能有較佳的商業機會。
-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已定期舉行策略委員會及跨公司功能性聯繫會議，以進行危機管理、機會共享及資源及大化之跨公司平台進行定期會議與落實追蹤。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永信設立之初，創辦人即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企業宗旨。由設立永信運動公園提供大眾運動健身園地、成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積極參與慈善救助、每年舉辦全國最大規模的永信杯排球賽等，永信早已建立維護國人健康的企業形象。
近年來，鑑於長者照護的社會問題，設立松柏園養護中心，提供長者專業、細緻、舒適的照護環境。而為提昇國人對健康知識的認知，並藉由相關生技醫藥學術活動之宣導及鼓勵專業人員對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成立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辦理各項獎助與宣導活動。
永信集團將持續落實「維護國人健康、關懷社會」的企業形象，由臺灣到國際，成就人類健康與企業永續發展的願景。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制修訂內部控制之評估、投資、管理等規章辦法及作業標準書(SOP)，以估算併購之預期效益及控制可能之風險與因應措施。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發生。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四)本公司為持續強化資訊安全之管理，針對各式資訊風險，如：裝置管理、硬體防護、端點防護、應用系統安全監控、上網及行動安全等，均規劃及加強管理措施，保護客戶與利害關係人之最佳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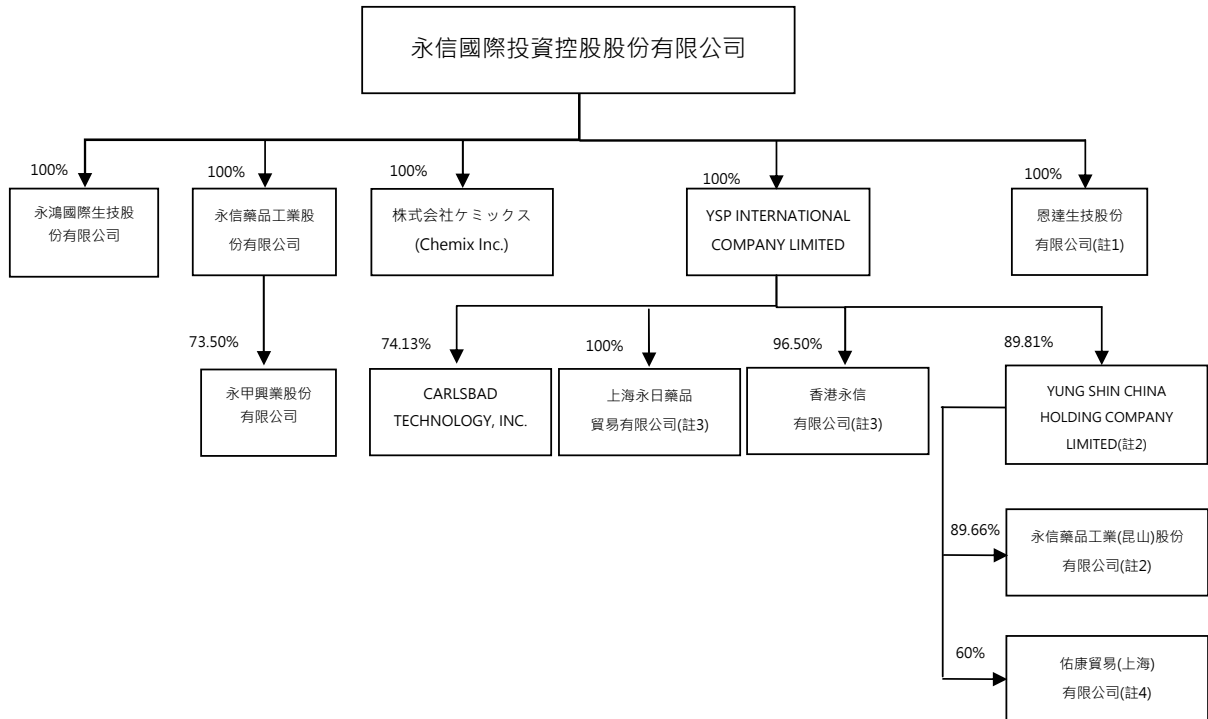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臺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註 2：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於 2021 年 12 月 29 日出售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89.91% 股權(間移轉 80.52% 之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交割程序進行中。

註 3：2022 年 1 月 17 日及 2022 年 1 月 26 日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取得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所持有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100% 股權及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96.5% 股權。

註 4：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 2022 年第一季清算完成。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5.08.26	台中市大甲區中山路一段 1191 號	NTD 833,771,700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001.06.28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4 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P.O. Box 3444)	USD 39,933,647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1990.12.07	5922 Farnsworth Court Suite 101, Carlsbad, CA 92008 U.S.A.	USD10,121,039	藥品製造及買賣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000.06.20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USD 32,893,745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1994.12.01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 C 區湯臣國貿大廈 15 樓 1528 室	USD 4,000,000	國際貿易、保税區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區內倉儲及商業性簡單加工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994.12.12	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金陽西路 191 號	RMB 126,271,311	生產銷售西藥、成藥和原料藥及化學中間體等產品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1985.06.07	香港葵涌貨櫃碼頭路 88 號永得利廣場第一座 11 樓 3、5、6 室	HKD 8,000,000	藥品販賣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 1)	2006.12.19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東方路 710 號 708 室	USD 2,500,000	保健食品、化妝品、西藥品、人體檢驗試劑及前述之相關原料、半成品及生產設備之貿易、批發、零售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974.02.08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81 號 12 樓	NTD 5,000,000	進出口貿易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2008.07.31	台中市大甲區中山路一段 1191 號	NTD 172,000,000	林木提煉、製造及販賣
CHEMIX INC.	1987.11.13	日本國神奈川縣橫濱市港北區新橫濱 2-5-10 YS Bldg. 6F	JPY 10,000,000	藥品買賣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5.09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81 號 12 樓	NTD 550,000,000	藥品製造及買賣

註 1: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 2022 年第一季清算完成。

註 2: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藥品製造業、販賣業、進出口業、化妝品、食品、醫療器材、生技服務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83,377,170	100%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盟弼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其禮		
	獨立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士光		
	獨立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坤賢		
	獨立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宏一		
	總經理	李玲津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10,000	100%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盟弼		
	董事長/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7,502,874	74.13%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鍾威凱		
	董事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其禮		
	監察人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林盟弼		
	總經理	鄭鴻欽		
	董事長/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	89.81%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	100%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禮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總經理	劉志堅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113,208,788	89.66%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監察人	鄧仁清		
	監察人	沈燕		
	總經理	吳苗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香港永信)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7,720	96.50%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長/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3,675	73.5%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湯偉珍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秀莉		
	監察人	李芳全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CHEMIX INC.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192	100%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其澧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威凱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紹偉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角田俊也		
	監察人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總經理	李芳裕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55,000,000	100%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威凱		
	監察人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穎聰		
	總經理	鍾威凱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202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33,772	6,322,686	2,808,880	3,513,806	4,236,412	717,154	570,230	6.84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208,096	1,925,984	32,478	1,893,506	-	(3,497)	101,263	10,126.30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332,746	765,607	464,955	300,652	570,920	30,982	30,692	3.03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995,141	877,522	150	877,372	-	(156)	50,376	1.53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121,120	108,430	22,766	85,664	82,452	(1,667)	(1,410)	0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註 1)	78,844	19,366	98	19,268	-	-	(219)	0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468,483	1,195,000	514,231	680,769	1,407,565	82,897	62,531	0.50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註 2)	-	-	-	-	-	-	-	-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31,178	54,936	8,709	46,227	28,065	813	1,388	173.50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3,445	1,419	12,026	3,083	619	728	145.60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172,000	52,670	-	52,670	-	-	1	0
Chemix Inc.	3,071	545,682	220,404	325,278	620,666	10,512	11,024	57,416.67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1,477,509	510,537	966,972	1,176,221	138,958	109,888	2.00

註 1: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 2022 年第一季清算完成。

註 2: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已於 2021 年第二季清算完成。

註 3: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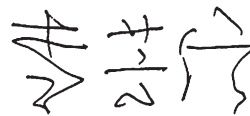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芳信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3 0 日

(四)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仟元	自有資金	73.5%	2011.1.3	58,059 股 1,958 仟元	-	-	58,059 股 1,958 仟元	無	無	無

註：1.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於 1994 年 09 月 22 日取得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因本公司於 2011 年 01 月 03 日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新設，該所持有永信藥品股票同時轉換為本公司股票。

2.永甲興業於 2011 年 01 月 03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數量為 55,295 股，持股金額為 1,958 仟元。

3.永甲興業於2015年09月05日取得本公司盈餘轉增資新股，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股票數量為58,059 股，持股金額為1,958仟元。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SPIRIT OF YUNGSHIN GROUP

永信集團創業精神

**We produce medicine
that we would give to our own families**

永信做藥是給家人吃的

**We establish Nursing Home
that our elders would love to go**

養護中心是給家裡長輩住的

**We self-demand our coope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to cover social welfa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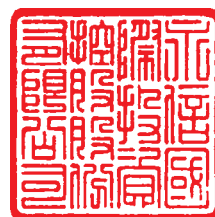
企業責任是兼顧社會公義(益)

**DEVELOP SUSTAINABLY
PROTECT THE EARTH**

永續發展 • 守護地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李 芳 信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YUNGSHIN GLOBAL HOLDING CORPORATION